

福音的教義

教師用本

宗教課程 430 及 431



福音的教義

教師用本

宗教課程 430 及 431

教會教育機構編纂
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出版
猶他州鹽湖城

Intellectual Reserve, Inc©2008版權所有
台北發行中心印行

英語核准日期：6/00
翻譯核准日期：6/00
中文首印日期：8/08

Doctrines of the Gospel Teacher Manual: Religion 430 and 431譯本
Chinese

目錄

導言	v	第21章 聖約下的以色列： 其預派及責任.....	75
第1章 神的真理	1	第22章 叛教.....	77
第2章 啓示：真理之路	3	第23章 圓滿時代福音期 的福音復興	83
第3章 永恆的父神	7	第24章 以色列的分散與聚集	85
第4章 神子耶穌基督	9	第25章 聖職：其定義及運作方式	89
第5章 聖靈	11	第26章 聖職的誓約及聖約	91
第6章 我們的前生	15	第27章 安息日律法	95
第7章 創造	19	第28章 高榮婚姻	97
第8章 墜落	25	第29章 家庭的重要	101
第9章 耶穌基督的贖罪	29	第30章 死亡與死後靈的世界	105
第10章 塵世生命的目的	35	第31章 死者的救贖	111
第11章 人的選擇權	39	第32章 復活與審判	115
第12章 祈禱和禁食	41	第33章 不同榮耀的國度與沈淪	119
第13章 信心——以基督 為中心的力量	47	第34章 時代的徵兆	125
第14章 悔改	49	第35章 巴比倫的傾覆與 錫安的建立	127
第15章 洗禮的聖約	53	第36章 主的第二次來臨	131
第16章 聖靈的恩賜	55	第37章 千禧年與地球的榮耀狀態	133
第17章 服從——天上的律法	59	參考書目	135
第18章 靈性的重生：真正的歸信	63		
第19章 永生	67		
第20章 聖餐：一項紀念教儀	71		

導言

在福音的教義本課程當中，學生將研習標準經典中所揭示的福音原則與教義。課程以經文為教材，學生用本則是個人研讀經文的指南，並作為課堂討論的基礎。

學生用本的使用

在準備課程之前，請先研讀學生用本。學生用本的每一章皆分為兩部分：教義概覽和輔助說明。教義概覽中每個主題分為幾項聲明，每項聲明再分成數個細項來說明。每項教義聲明的參考經文都按邏輯及順序環環相扣。第二部分為輔助說明，包括了本福音期的先知及使徒的闡釋評註。

教師用本的使用

此教師用本提供多項教學方法，以俾教師在準備課程時運用、改編或作為教課的基礎。每一章所涵蓋的授課方法極為豐富，教師上課時絕對用不到這麼多的教法，因此不必全數採納。如欲達到最佳效果，最好先閱讀學生用本中的每一章，標出想在課堂上說明或強調的概念，然後，研讀教師用本中的那一章，只挑出課程準備中最適合你和學生的概念及教法。教師用本中的建議，或許會讓你想出更適合貴班的一些教課概念。然而，在調整課程時，千萬不要偏離學生用本中的教義概覽，請勿跟學生談一些揣測臆說、或不具有永恆價值的主題。

導言：教師用本中每章的第一段為導言，其中包含一個或多個關於如何開始授課的方法，以鼓勵學生研讀相關教義主題。每堂課花在導言上的時間，應為五到七分鐘。請不要花太多時間在激發學生上，而佔用了教導每章教義內容的時間。

教導建議：每章的第二部分為教導建議，也是每章篇幅最多的部分。教導建議與學生用本同一章的教義概覽部分相呼應。請從這部分中挑選適用的方法和概念來教導教義，並因應班級的需求予以調整。

結論：每章的第三部分、也是最後一部分為結論，其中包含了如何圓滿結束課程之簡短建議。這些建議通常包含如何協助學生將特定的福音原則運用在生活當中。

黑板：有幾章的結尾部分是黑板說明，可作為黑板上列出要點的參考，你也可以將它展示在布告欄或做成投影片。有些黑板資料也很適合做成講義，分發給學生。

調整課程以符合學期制或季制

福音的教義課程要調整為學期制或季制都很容易。如果你教的是學期制，我們建議你按以下的計畫授課：

上學期：宗教課程 430，第 1～20 章

下學期：宗教課程 431，第 21～37 章

如果你教的是季制，則建議按以下的計畫授課：

第一季：宗教課程 430，第 1～12 章

第二季：宗教課程 431，第 13～24 章

第三季：宗教課程 233，第 25～37 章

這兩種學制的教材安排，都讓你有時間測驗學生，並讓你在教導某幾章時可以很有彈性地用兩、三節課的時間來教導。

導言

■ 開始上課時，先跟學生一起唱「甚麼是真理」（聖詩選輯，第173首）。指出本首聖詩的歌詞出自於約翰·傑克斯寫的一首名為「真理」的詩。這首詩也收錄在英國傳道部於1851年在利物浦出版的小冊子無價珍珠裡。本首聖詩是由艾倫·梅林譜的曲子，她是蘇格蘭的歸信者，由傑克斯長老教導她福音。

將此聖詩的背景資料告訴學生以後，就唸出歌詞，然後跟學生討論歌詞的含意。

■ 指派學生讀學生用本中第2頁教義概覽的部分。告訴學生，要準備好在課堂中討論他們所唸的內容。

■ 耶穌被帶到彼拉多面前時，祂說：「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約翰福音18：37）。於是彼拉多提出了千古以來的疑問：「真理是甚麼呢？」（約翰福音18：38）。問學生，他們會如何回答彼拉多的這個問題。何謂真理？

教導建議

A. 神的真理乃是事實絕對的真相。

■ 彼拉多問道：「真理是甚麼呢？」可能更應該問的是：「誰是真理呢？」「真理從誰而來呢？」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14：6）。耶穌基督代表著真理，也是一切真理的化身（見尼腓三書15：9）。世上所有的真理都有一個神聖的源頭，那源頭就是耶穌基督。

■ 經文是怎麼定義真理的？請學生將教義和聖約93：24和摩爾門經雅各書4：13作一比較（真理是對過去、現在與未來事物的知識。真理是恆久不變的）。摩爾門經雅各書4：13中真相一詞對真理的定義有何補充說明？討論學生用本第2頁輔助說明A中尼爾·麥士維長老的論述，其中提到一些真的很重要的基本真理。為什麼麥士維長老所提到的那些真理真的很重要？

■ 絶對的真理與相對的真理之間有何差別？（見學生用本第2-3頁輔助說明A；或賓塞·甘，「絕對的真理」，1979年7月，聖徒之聲，第1，3頁）。請學生就這兩種真理各舉一些例子。

■ 讀出阿爾瑪書7：20，並加以討論。作見證說，絕對的真理乃是神啓示的永恆不變的真理。

B. 神擁有所有的神聖真理，並由祂賜給祂的兒女。

■ 只有先知才能發現真理、傳達真理嗎？讀出學生用本第3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E·斯密會長（見福音教義，第28-29頁）和百翰·楊會長（見百翰·楊講演集，第3頁）的論述。父、子與聖靈乃是一切真理的泉源，任何人——哲學家、科學家、發明家抑或改革家——所發現的每項真理皆出自於那泉源。說明雖然有許多人追尋真理，也找到了真理，但並非人人教導的都是真理。我們每個人都必須倚靠聖靈來決定這些教導是否是真理，是否來自一切真理的泉源。我們每個人也必須根據標準經典的教導來衡量世俗的教訓是否有其價值。討論學生用本第2頁教義概覽B4中的參考經文。

■ 從屬世的來源所獲得的知識有其價值嗎？讀出學生用本第3頁輔助說明B，賓塞·甘會長的論述。強調世上的真理不會帶來救恩，也不會開啓高榮國度的大門。唯有在我們將絕對的真理置於最優先的順位時，這些世俗的真理才有價值。我們這樣做了以後，就能運用一切的真理，不論是絕對的真理或相對的真理，來造福自己及他人。

■ 討論教義和聖約88：77-79。在黑板上列出主在第79節所提到的世上各種不同的學術領域，包括天文、地理、地質、歷史、政治、語言和國際關係等等。為什麼我們「必須」了解這些領域？（第78節）。讀出第80-81節，跟學生解釋，研究這些學術領域，能讓我們更加準備好在神的國度工作、跟世人分享福音。

我們每個人都有責任充分地學習，以俾為主提供更完善的服務，就如同約翰·維特蘇長老所寫的：「神並沒有要求祂的每一位僕人都成為博士或教授，或是要他們在這些領域中學識淵博，但是祂卻期望他們對這些事情有充分的了解，所以當他們身為神在世上的大使時，能光大其召喚」（*Priesthood and Church Government*, p. 56）。

C. 服膺神所啓示的真理會帶來莫大的祝福，並在最終帶來救恩。

■ 我們為什麼要努力獲取知識與真理？運用學生用本第2頁教義概覽C中的參考經文及學生用本第3頁輔助說明C中的引言，來探討獲得知識與真理有何益處。

■ 讀出教義和聖約93：26-28。我們在獲得完全的真理之前，必須先做什麼？（遵守神的誠命）。

讀出第39-40節。光和真理將如何從我們這裡被取走？（我們若不服從神的誠命，撒但就會將光和真理從我們這裡取走。）請留意這些經文強調了在光和真理中教養子女的重要。

結論

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將追尋真理和知識列為一生中每天必做的事。太多後期聖徒對既有的知識感到滿足，不再繼續追求那帶來生命的真理與光。這麼做可能會讓他們喪失得到永生的機會。甘會長對聖徒們作了以下的訓示：

「我們必須在學習上付出更多的努力，不能僅靠求問主。下了功夫以後才會獲得啟發；先辛勤耕耘才會有收穫。我們自己要細細思量、多下功夫、有耐心、培養能力……」

「主鼓勵我們後期聖徒要持續不斷地學習關乎神的事，並追求世上美好高尚的學問。我們之中有太多人花太多時間看電視，或沉溺於不能拓展自己、亦無法造福他人的習慣和活動。願我們都能提升自己的眼界，對如何經營自己的人生有更高的願景！後期聖徒應該比任何人都更渴望得到神啓示的真理及世上的真理。」（“‘Seek Learning, Even by Study and Also by Faith,’ ” pp. 5--6）。

導言

跟學生一同討論教義和聖約88：67-68，以及學生用本第5頁輔助說明A中約瑟·斯密關於啓示的論述（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149頁）。

教導建議

A.神透過啓示將真理賜予祂的兒女。

- 將哥林多前書2：9-11寫在黑板上，並請一位學生唸出來。討論我們如何獲得神的真理的知識，以及我們從神那裡尋求真理時，思考所扮演的角色。奧利佛·考德里學到要先研究，然後才向主求問（見教約8：1-3；9：7-9），這項原則將讓本討論增添一個重要的層面。
- 請學生默讀阿爾瑪書29：8，此節經文解釋了主對世人普遍的大愛及祂渴望啓示世人真理。請學生對這節經文的意義發表看法。讀出以下查理·彭羅斯弟兄和奧申·蕙尼長老有關啓示的論述，或是只唸其中一項：

「因為在古時候，神的啓示並不單單給那些寫猶太聖經的人……神恩允將祂的靈，也就是那顯明真道的真理之光，傾注一部分給世上的每個居民；……不管是哪個年代、種族或國籍，只要真心誠意地熱烈祈禱尋求神，渴望獲得真理並得到神的教導，就會受到神的啟發。史上一直有蒙得靈感的吟遊詩人、聖賢之士、詩人在神的啟發下，說出真理和啟發人心的話語。這些人寫下的許多事蹟都被記錄下來，世代相傳，而且在每個國家和民族中都可發現吉光片羽……每個世代，祂的靈都以相當的程度啟蒙人類，因為主的靈賜給人們理解之光，這正是我們藉以生存之靈、光之靈、生命之靈……這靈不是僅賜給某個民族或國家，或賜給某個年代或世代，而是普賜衆人的；我們乃憑藉祂而生活、而行動、而存在。這就是照亮每個世人的真光」（Penrose, in *Journal of Discourses*, 23:346）。

「〔神〕不只差遣祂的約民，也遣喚其他民族來完成這項事工，因為這個事工如此宏偉浩大，對祂一小群的聖徒而言，要憑他們自己的力量來完成實在是太艱鉅了……」

「綜觀歷史，持有神聖聖職權柄的人，不論是教長、先知、使徒及其他人都奉主的名行使職務，執行神吩咐他們去做的事；然而在這些人活

動範圍外的其他偉人聖賢，雖未持有聖職，卻懷著深奧的見解、無比的智慧，並渴望提升自己的同胞，他們受全能者差遣到世上許多國家，神並沒有賜給他們完全的福音，但賜給他們部分的真理，讓他們能領會並明智運用。這些聖哲，如中國哲學家孔子、波斯聖賢瑣羅亞斯德、印度的佛陀、希臘的蘇格拉底和柏拉圖，他們全都擁有一些普賜衆人的光，也就是我們今日所聽聞的真理。以較小的程度而言，他們也是主的僕人，被差遣到異教徒或無信仰者的國家傳揚部分的真理，而那真理是由睿智的神所分派給他們的。

「……這些人從一開始就一直被用來襄助主的事工——是全能之神手中的得力助手，有意無意地實現了祂的目的」（Whitney, 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21, pp. 32-33）。

B.神用不同的方式啓示真理。

- 用黑板1來闡明啓示賜予的途徑或方法。請學生找出神用什麼方法來向祂的兒女啓示真理。跟學生分享一些經文中的例子，藉此說明神如何使用各種啓示的途徑。
- 年輕人常以為福音的見證僅來自於經歷奇蹟，見到異象，或聽到從天上來的聲音。請學生找出最常用來啓示真理的一種途徑（靈感）。探討賓塞·甘會長以下的論述，他勸告我們要留意那些不是驚天動地、卻經常來到的個人啓示：

「燃燒的灌木叢，煙霧瀰漫的山丘，有四足走獸的布幔，克謨拉和嘉德蘭的啓示都是千真萬確、卻也是絕無僅有的例子。摩西、約瑟以及今日先知所接受到大部分的啓示都是以較不引人注目的方式賜與的——令人印象深刻，但卻不是什麼壯觀奇景、目眩神迷或戲劇性的事件。

「一心企盼異象奇觀，會讓許多人完全錯失那從神而來的源源不斷的溝通」（In Conference Report, Munich Germany Area Conference 1973, p. 77）。

你可以用經文中的事件說明，啓示可能來自心中微妙的印象及聖靈的低語。以利亞在何烈山遇到主（見列王紀上19：4-12），以及尼腓受到靈引領而獲得銅頁片（見尼腓一書4：6）就是兩個絕佳的例子。

我們常常在研讀及沉思經文時得到真理的啓示。

C.我們必須配稱才能獲得啓示。

■ 從學生用本第4頁教義概覽C中選出幾節不同的經文，來說明我們要如何讓自己配稱獲得個人啓示。讀出並討論約瑟·斯密在學生用本第5頁的論述（見教訓，第11，137頁）。強調先知在描述領悟神的事情的過程時所用的詞：「時間」、「經驗」，「細心、深慮、慎重的思考」（教訓，第13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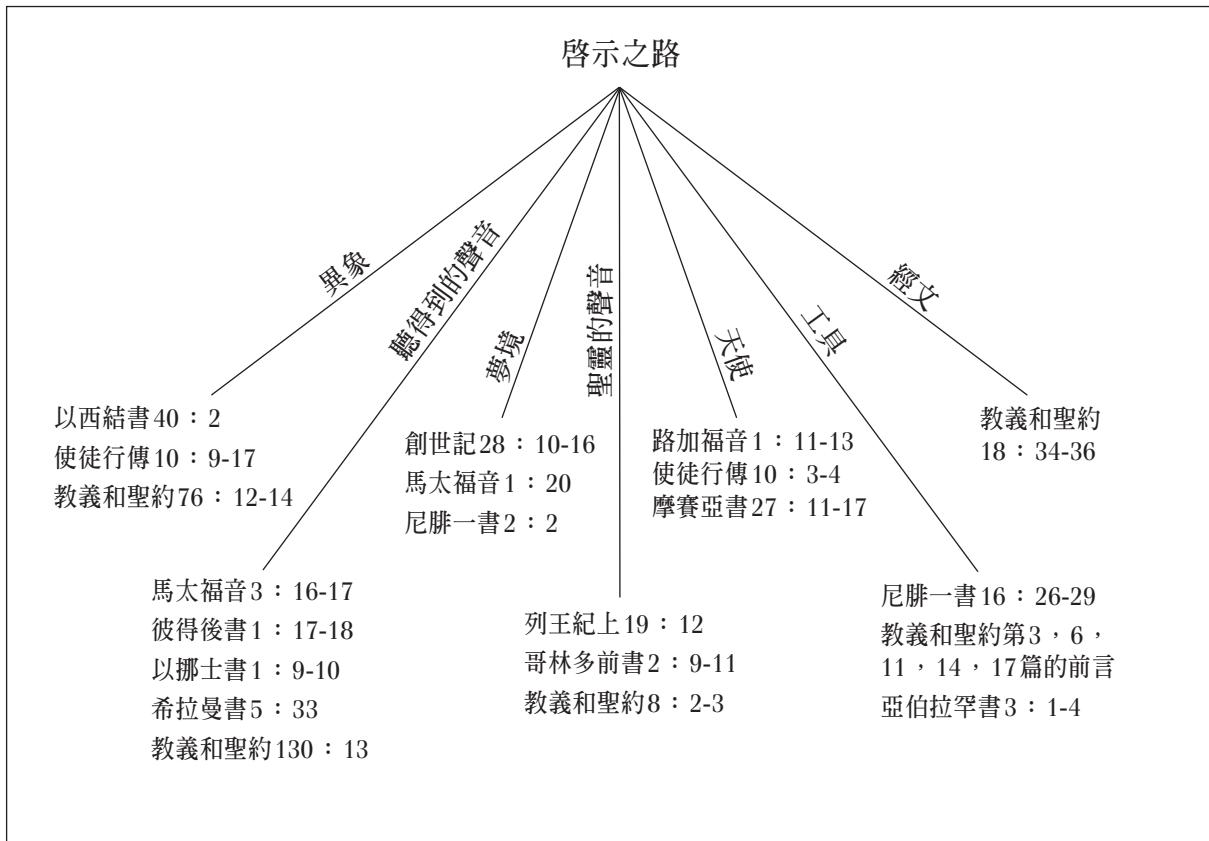
跟學生一同分析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2：9-16中所說的一番話，並指出：

- 1.我們要愛神。
- 2.神的事是藉著神的靈向我們顯明的。
- 3.自然人無法理解神的事。

結論

讀出教義和聖約76：10，並且指出這節經文也適用於每位教友。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在尋求真理時繼續研讀和祈禱，好使他們擁有神的靈，也就是那啓示之靈。

黑板1



導言

- 將約翰福音 17：3 寫在黑板上，並與學生一同討論這節經文。強調永生包括了認識神和其子耶穌基督。這種認識不僅包括能夠清楚地說出神的本質的各個層面，也包括培養跟神之間的關係。了解某個人對我們跟他之間的關係有何影響？認識神如何加強我們跟祂之間的關係？說明本章教導有關神的本質的真理，而這項真理是幫助我們獲得永生所必備的一個要項。
- 我們對神的認識，僅限於祂透過先知來讓我們知道的事。1820 年先知約瑟·斯密的第一次異象（見約瑟·斯密——歷史：11-20），以及 1844 年約瑟殉教不久前問世的遠近馳名的金·佛烈證道詞（見約瑟·斯密，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 343-362 頁），都對神的本質作了很重要的教義教導。先知約瑟·斯密從一開始從事聖工到結束，都分享著自己對天父不斷加增的了解。第一次異象教導了我們——

1. 神和耶穌基督有榮耀的身體。
2. 父與子是兩個不同的人物。
3. 父透過子來管理和進行各項事工。

在金·佛烈講道詞中，約瑟·斯密宣示福音的首要原則包含了解神的特性。約瑟教導我們，神「曾一度是像我們一樣的人；是的，那位我們衆人的父，神自己，曾居住在一個大地上，就像耶穌基督所經歷的一樣」（教訓，第 345-346 頁；或學生用本第 7-8 頁的輔助說明 B）。約瑟·斯密為期二十四年的聖工的特色就是不斷得到有關神的本質的啓示。

雅各·傅士德長老對於神的本質也提出了更鞭辟入裡的見解（見 1984 年 7 月，聖徒之聲，第 91-94 頁）。

教導建議

A. 神確實存在。

- 用阿爾瑪與反基督者柯力何之間的對話，作為討論神存在的證據（見阿爾瑪書 30：37-52）。在對話中，柯力何從無神論（見第 38 節）變成了不可知論（見第 48 節），到最後承認自己有罪，坦承他「一直都知道真的有神」（第 52 節）。

阿爾瑪說了「你所有這些弟兄和聖先知的見證」及「經文」都顯示真的有神（阿爾瑪書 30：44）這番話，來為自己的立場作了個精采的總結。指出先知不認為有必要為神是否存在或是否

真的有神而辯論，寧願勇敢地見證自己與神之間的經驗。

阿爾瑪補充說道，大地本身就證明了有一位至高無上的創造主（見阿爾瑪書 30：44）。宇宙和大自然如何證實神的存在？（見學生用本第 7 頁的輔助說明 A）。聖詩「群山環繞家園」（聖詩選輯，第 20 首）也生動地闡述了大自然中所呈現的神的手工藝，請學生讀出歌詞。

B. 神是全人類的父親。

- 向學生指出，我們通常用以羅興這個名號來指父神。請讀出總會會長團的說明文獻（「父與子：總會會長團與十二使徒的教義說明」，雅各·陶美芝，信條，第 459 頁），以及學生用本第 7 頁輔助說明 B 中百翰·楊會長的文章（百翰·楊講演集，第 59 頁）。向學生指出，天父的另一個名號是神聖之人（見摩西書 7：35）。

- 耶穌強調了神的父親身份。當門徒詢問祈禱方面的指示時，耶穌指導他們祈禱一開始要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馬太福音 6：9）。救主死亡、復活後，對抹大拉的馬利亞解釋說，祂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約翰福音 20：17）。

我們是天父從靈而生的兒女，我們的確是祂的後裔。透過學生用本第 6 頁教義概覽 B 中的經文，以及學生用本第 7-8 頁輔助說明 B 中的論述來彰顯這個觀念。說明我們確實是神的兒女，這點證實了經文上說我們是按神的形像創造的說法。讀出學生用本第 8 頁賓塞·甘會長的論述。

- 討論學生用本第 7-8 頁輔助說明 B 中先知約瑟·斯密的論述：「神自己曾一度像我們現在一樣，如今祂已是超升的人」（教訓，第 345 頁）。金·佛烈的證道詞對於神的本質有何教導？此證道詞是否教導我們，神在永恆中也會不斷進步？若是這樣的話，神如何進步呢？問學生以下的問題：

1. 神會在屬性和特性上不斷進步嗎？（不會，祂在這些方面已成為完全。見馬太福音 5：48；阿爾瑪書 7：20）。

2. 神會在知識、光和真理上不斷進步嗎？（不會，祂已擁有全備的知識、光和真理。見教約 66：12；尼腓二書 2：24）。

3. 神會在達成其事工的力量或能力上不斷進步嗎？（不會，祂擁有一切的力量，但祂不會違反永恆律法，也不會干涉人的選擇權。見阿爾瑪書 26：35；路加福音 1：37；尼腓一書 7：

12；摩賽亞書4：9）。

然而神還會進步。要探究何為神進步的本質，請讀出學生用本第8頁中先知約瑟·斯密的論述（見教訓，第347-348頁）。

C. 神在身體、性格及屬性上都是完全的。

■ 在黑板上寫出下列論述來闡釋神的完全本質。說明了解這些關於神的事，能讓我們信賴祂、服從祂。

神的完全本質

1. 神是擁有骨肉身體、復活而超升的人物。
2. 神擁有所有完全的特性。祂全然仁慈、誠實可信又品德端正。
3. 神擁有全備的智能、光和真理。祂通曉萬事：無所不知。
4. 神擁有來自知識的一切力量：祂無所不能。

神的特性、屬性及完全

1. 神是萬事萬物的創造主及支持者。
2. 神是慈悲偉大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
3. 神始終如一，亙古不變。
4. 神不說謊：是真理之神。
5. 神不偏待人。
6. 神是慈愛、知識、能力、公正及審判之神。

結論

要認識神，就必須了解祂真正的本質，了解祂是什麼樣的人物，以及多少世紀以來祂對祂的兒女展現出的特性。但是光靠這一項知識，可能過於知性。我們若要認識神，就必須先承認祂是我們的父，並且藉由接受祂的忠告和回報祂的愛來發展與祂之間的關係。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和天父之間培養出深厚堅定的愛。

導言

本章將探討神子耶穌基督的身分，以及祂在神組中的角色。在其他幾章將著重於探討祂的贖罪，以及祂在創造、復活、主晚餐中的聖餐和第二次來臨時所擔任的角色。

■ 在黑板上寫出下列參考經文：約翰福音 14：6；彼得前書 2：21；尼腓三書 18：16；尼腓三書 27：21。請學生讀出每節經文，並找出共通的主旨，也就是耶穌基督所樹立的完美典範。說明通往永生之路就是救主曾走過的路。我們必須認識祂，而且藉著這樣做，我們才會知道通往永生之路。

■ 讀出賓塞·甘會長對於耶穌基督的感人見證，並簡短地討論：

「如果我們想要非常成功的話，耶穌便是我們的模範。所有由成熟、力量和勇氣而來的高尚、完全及美麗的特質都齊集於祂一身。當一大群全副武裝的憤怒暴徒要押祂入監時，祂毅然決然地面對他們，問道：『你們找誰？』」

「暴徒一驚，喃喃說出祂的名字：『拿撒勒人耶穌。』」

「拿撒勒人耶穌帶著權能、勇敢自豪地說：『我就是』，士兵『就退後倒在地上』。」

「祂又第二次問道：『你們找誰？』當他們說出祂的名字時，祂說：『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祂的使徒〕去吧』（約翰福音 18:4-8）。

「有關耶穌基督，我能說的最重要的，也許遠比我說過的任何事都更重要的一件事，就是祂活著。祂真的具備經文中告訴我們的一切美德和屬性。如果我們能夠認識這點，便能知道有關人類和整個宇宙最重要的事實。若不接受這項真理和事實，我們幸福的生活和所從事的服務便無恆定的原則，也無超凡的真理可依循了。換句話說，除非我們知道耶穌這位完全領袖確實存在，讓祂成為引領我們看清道路的光，否則我們會發現很難成為一位傑出的領袖。」（參閱「基督：一位完全的領袖」，1983年8月，聖徒之聲，第7頁）。

教導建議

A. 耶穌基督是永恆父神的親生兒子。

■ 聖經和摩爾門經中都見證了耶穌基督是神的親生兒子（見路加福音 1：31-35；尼腓一書 11：14-22）。強調尼腓一書 14：18，21，複習尼腓

在異象中所看到神子的誕生。就像我們每個人都有父親一樣，耶穌也有父親。雖然約瑟娶了馬利亞，但他卻不是耶穌的父親，耶穌永遠都轉向以羅興為祂的父親。學生用本第9頁輔助說明A中雅各·陶美芝長老的論述（見耶穌是基督，第80-81頁），及禧伯·郭會長的語言，都對基督神子的身分有更深的見證。

■ 讀出約瑟·斯密譯本中的約翰福音 1：1，13-14。約翰說他見到「父獨生子」的榮光（第14節）。耶穌從祂聖父那裡繼承了什麼樣的屬性（見第14節）？耶穌繼承了父一切的力量和榮光，以及永生的能力。然而，耶穌也是凡人馬利亞所生的，因此祂也繼承了所有肉體上的軟弱。耶穌要遭受試探、疾病、飢渴、疲乏等苦楚（見摩賽亞書 3：7）。這種「父親是神、母親是凡人」的結合，讓耶穌同時具有必死與不朽兩種特質，而祂需要這兩種特質來幫祂達成在世上獨特的使命。

B. 耶穌基督是具有榮耀、權能和威儀的人物。

■ 耶穌一直都擁有完全的榮耀、權能和威儀嗎？那是祂在塵世期間一步步地逐漸發展、成長的：「祂起初沒有獲得完全，而是獲得恩典加恩典；祂起初沒有獲得完全，而是繼續從恩典到恩典，直到祂獲得完全」（教約 93：12-13）。

耶穌十二歲的時候，就知書達禮，足以在聖殿裡與當時的學者論理。顯然祂師承不凡：「祂為祂父親做事，說話和別人不同，也沒有人能教祂；因為祂不需要任何人教祂」（約瑟·斯密譯本，馬太福音 3：25）。

路加福音簡潔有力地指出，耶穌從十二歲起到開始傳道時所受的訓練：「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路加福音 2：52）。路加的描述顯示出耶穌所達到的完全是廣泛而且均衡的：祂在智慧（智能）、身量（體格）上有所增長，受到神（靈性）和人（社交）的喜愛。在黑板上寫下這些字：智慧、身量、受神喜愛和受人喜愛。請學生舉出救主在這四方面成長的例子，並把這些例子寫在黑板上。

主耶穌基督在祂傳教的結尾時，已完成了一切祂被差遣到世上要做的事，祂準備好接受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祂與父神同享的榮耀（見約翰福音 17：5）。引用學生用本第9-10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關於基督復活後至臻完全的論述（見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32頁）。

- 在我們力求成長的過程中，基督成長的典範對我們有何助益呢？耶穌的榜樣教導了我們一項很重要的真理，那就是我們無法一蹴可幾，一天就達到完全。就像耶穌接受恩典上加恩典，直到獲得完全，同樣地我們也必須接受律上加律，恩典上加恩典，一次一點，直到我們最後得到完全。祂這樣吩咐我們：「因為你們若遵守我的誠命，就必獲得父的完全，在我裡面得榮耀，就像我在父裡面一樣；所以，我告訴你們，你們將獲得恩典加恩典」（教約93：20）。路加對耶穌在智能、體格、靈性和社交上成長的見證（見路加福音2：52），正告訴了我們應如何在進步成長的過程中保持平衡。
- 讀出並沉思教義和聖約88：5-12。幫助學生明瞭耶穌基督現在已坐在祂永恆的寶座上，擁有無比的力量。祂是這世界及所有創造物中一切光、真理和力量的來源。祂的完全不是世人所能理解的。

C.身為神子，耶穌為我們的救恩擔負許多重要的角色。

- 在黑板上列出學生所能想到有關耶穌基督的各項稱號，其中可能包括救主、救贖主、磐石、好牧人、創造主、解救者、受膏者、教師、夫子、審判者、主、中保、彌賽亞、對父的代辦者、阿拉法和俄梅戛及君王。討論這些稱號如何描述了祂的多重身份。這些身份對我們獲得救恩而言為何都很重要？使用學生用本第9頁教義概覽C的參考經文，來幫助學生了解救主所擔負的各種角色。

■ 耶穌基督是神和祂兒女之間的中保（見提摩太前書2：5）。若沒有耶穌基督在我們與父之間調停，我們能獲救贖或是回到神的面前嗎？見證天底下沒有別的名，人類可藉以得到救恩（見使徒行傳4：12；摩賽亞書3：17）。既然基督給了我們獲得救恩的唯一希望，我們就應在今生投注時間與努力去認識祂，研讀祂的生平和使命，並培養對祂的信心。

■ 為了強調耶穌基督的多種身份，以及我們與祂之間應擁有何種關係，請讀出學生用本第10頁輔助說明C中尼爾·麥士維長老的論述（見1982年4月，聖徒之聲，第10頁）。

結論

除非我們努力變得像耶穌基督一樣，並獲得祂擁有的屬性，否則我們想要知道和了解祂的屬性便無多大意義。「因此我要你們像我一樣的完全，或像你們在天上的父一樣的完全」（尼腓三書12：48）。「因此，你們應當是怎樣的人呢？我實在對你們說，應當和我一樣」（尼腓三書27：27）。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依據以下問題的答案來作選擇：基督要我怎麼做？我如何才能變得更像祂？

導言

本章將探討聖靈的角色和使命；有關聖靈的恩賜及靈的恩賜將在第16章中討論。

- 請學生找出今生最重要的目標是什麼。答案可能包括了與合適的人在聖殿中結婚、獲得見證、為永生作準備以及從事傳道事工。說明這些正義的目標皆與主給我們的目標相輔相成。

「認識您——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您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翰福音17：3）。

在沒有親眼看見的情況下，一個人可能認識神和其子耶穌基督嗎？這樣的認識可藉由聖靈的力量和影響而來。你可以從約瑟F·斯密會長的見證開始討論神組中的第三位成員聖靈：

「後期聖徒及所有的人都應認識『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我們要如何認識『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因為獲得這個知識，就會得到永生的奧祕或權鑰。這必須透過聖靈，聖靈的職責是將父的事情揭露給世人，並在我們心中為基督作見證，見證祂被釘十字架，從死裡復活。除此以外，沒有其他任何方法或途徑可以得到這知識」（福音教義，第54頁）。

教導建議

A. 聖靈是神組的第三位成員。

- 在黑板寫下下列問題：誰是聖靈？聖靈的任務是什麼？將答案一一列出。聖靈是個靈體人物，也是神組中的第三位成員。讀出教義和聖約130：22，判斷祂和神組其他兩位成員有何不同。聖靈主要的任務是為父與子作見證，就如同學生用本第11頁教義概覽A3中的經文所闡明的。

- 運用經文讓學生明白聖靈是通曉萬事的（見學生用本第11頁教義概覽A2）。

B. 聖靈擔負特別的使命來造福我們，使我們受益。

- 聖靈和耶穌基督一樣，也有許多稱號。請學生一一列出，並且簡短地為每個稱號下定義。這些稱號的意義重大：布司·麥康基長老說聖靈的「使命就是執行和這些頭銜有關的各種工作」（*Mormon Doctrine*, p. 359）。討論時參考黑板1。

- 討論聖靈身為應許的神聖之靈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讀出並討論學生用本第12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對應許的神聖之靈所下的定義（見救恩的教義，第44-45頁）。

結論

讀出並討論哥林多前書12：3來結束本課程。指出每個人都是透過聖靈的力量而知道神活著、耶穌是基督。

黑板1

聖靈		
經文	稱號或職責	意義
約翰福音 14 : 26	保惠師 教師 讓人記起真理	帶來安慰及平安喜樂 給予指示和指引 幫助我們記起並認出真理
約翰福音 16 : 8	斥責罪惡	確信或使知罪
約翰福音 16 : 13	引導認識真理	就像羅盤一樣
哥林多前書 12 : 1-11	恩賜的賜予者	賜予屬靈的恩賜
尼腓二書 32 : 3	天使憑此力量說話	帶來基督的話語
尼腓二書 32 : 5	個人的指引	指引我們作決定
阿爾瑪書 10 : 17	洞悉思想者	揭露別人的思想
阿爾瑪書 13 : 12	聖化者	有潔淨、淨化的作用
教義和聖約 45 : 57	使人不受騙的保護者	揭露撒但的詭計
教義和聖約 46 : 30	祈禱時的引導	在我們祈禱時指引我們
教義和聖約 68 : 4	經文的賜予者	賜予我們主的話語， 也就是經文
教義和聖約 132 : 7	印證者	今世及全永恆都有效

導言

- 你可以唱伊莉莎·舒膾炙人口的「聖哉天父」(聖詩選輯，第182首)這首聖詩來開始本課的課程，然後簡短地討論歌詞。
- 想想看，為什麼有這麼多哲學家和詩人都會表達我們在前生即已存在的觀念。向班員唸出威廉·華茲華斯「頌詞：永生賦——憶童年」中第五節的詩句，或影印這首詩發給學生。請學生留意這首詩中暗示詩人相信有前生的那些字眼或句子。

我們的出生只是一場睡眠和遺忘；
我們的靈魂、生命之星，
自有別處孕育，
來自遙遠的地方；
我們並非完全遺忘
也非完全赤裸，
而是踩著榮光滿溢的雲彩，
來自神處——我們的家鄉。
天堂就在嬰孩身旁！
男孩漸漸長大，桎梏的陰影也慢慢籠罩，
但他仍瞥見其中漫溢的光，
他滿懷喜悅望著光；
直至年少，日日遠離東方，
漸行漸遠，卻仍是大自然的祭司，
一路上光輝燦爛
美景盡收眼前；
一旦成人，漸漸失去了光芒，
日子也褪色成庸碌平常。

教導建議

A.智能亦稱真理之光，是永恆且一直存在的。

- 讀出學生用本第13頁輔助說明A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的論述。討論亞伯拉罕書3：18及教義和聖約93：29。請學生列出我們從經文中所學到關於智能的事：

- 1.智能即真理之光。
- 2.智能是不能被創造的。
- 3.智能一直都存在，也將永遠存在。

B.我們在前生是神的靈體兒女。

- 神所揭露最偉大的真理，是有關祂存在的形態以及我們跟祂之間的關係。討論這項教義的重要意義：我們是神的兒女，在來到世上以前曾與祂同住。

讀出學生用本第14頁輔助說明B中總會會長團的論述。

- 讀出教義和聖約138：53-56和亞伯拉罕書3：22-25，說明在前生或靈的世界時，就已開始為塵世生活接受教導和作準備。討論我們在前生的訓練及發展如何影響了我們今生的機會。讀出學生用本第14頁輔助說明B中，大衛奧·麥基會長談到關於我們前生進步的論述。

C.父神預備救恩計畫，好讓祂的靈體兒女最後能變得像祂一樣。

- 讀出學生用本第15頁輔助說明C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幫助學生了解父神是救恩計畫的創始者。
- 運用黑板1來將神的計畫和路西弗的計畫作一對照。
- 按學生用本第15頁輔助說明C中小路賓·克拉克會長的描述來討論撒但在前生的計畫。

結論

天上的戰爭並未結束，地球只不過是另一個戰場。如同在天上的時候一樣，這場世上的戰役仍是在爭奪人們的靈魂。討論一下，知道自己是神的兒女此一神聖出身，能帶給我們什麼樣的展望和力量來戰勝撒但的誘惑。你也許會想參考摩西書1：12-13中，摩西面對撒但時的記載。留意在第12節中，撒但稱摩西為「人的兒子」，然而摩西在第13節中糾正撒但，稱自己為「神的一個兒子」。

黑板1

神的計畫

人的選擇權讓他能選擇要服從或違背。

贖罪由神的長子，也就是衆人所知的耶和華來履行。

榮耀與榮譽都歸於父。

路西弗的反叛計畫

路西弗強迫每個人都要服從他。

路西弗想成為被揀選的兒子，救贖全人類。

父的榮耀與榮譽都歸於路西弗。

導言

- 創造一詞是什麼意思？許多聖經的讀者都覺得創造的意思就是「無中生有」(*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s.v. "create")。神創造世界，是無中生有嗎？討論學生用本第16頁輔助說明B中，先知約瑟·斯密對創造的定義（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350-352頁）。
- 謳測神如何創造、組織這個世界，祂何時創造或花了多久時間創造，其實都是枉費心思。主尚未揭露此事，但祂應許我們，會在千禧年時揭露創造的詳情（見教約101：32-34；尼腓二書27：7，10）。縱使我們還不知道創造是如何進行的，但主已經告訴我們祂為何要創造大地（見尼腓一書17：36；摩西書1：39）。
- 在討論創造的過程時，可使用本章最後面黑板1-4的資料來幫助學生了解，我們天父所創造的大地是多麼美麗、多樣化又奇妙。

教導建議

- A.萬物在屬世上被創造前，已先在屬靈上被創造。
 - 使用黑板1來教導學生，萬物在屬世上被創造前，已先在屬靈上被創造。
 - 在討論屬靈的創造時，說明我們只知道屬靈的創造曾發生。經文並未透露屬靈的創造是何時發生或萬物是如何在屬靈上被創造的。關於這過程本身的知識在此時對我們而言並不重要。重要的是，神透露了我們是神的後裔、萬物首先是以靈體存在的此項真理。讀出學生用本第16頁輔助說明A中，布司·麥康基長老有關屬靈創造的論述。

B.屬世的創造乃遵照神的計畫做成。

- 討論黑板2，說明衆神在會議中已為創造擬訂計畫（見亞伯拉罕書第4～5章）。在學生用本第16頁輔助說明B中，先知約瑟·斯密描述了那次會議（見教訓，第349頁）。
- 究竟是誰創造了地球？經文，特別是新約聖經，明白地教導了耶穌基督，即耶和華，在父的指導下創造了地球（見學生用本第16頁教義概覽B2）。
- 前生稱為米迦勒的亞當，也曾協助耶和華創造地球。正如學生用本第16-17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在文章中所探討的，其他人可能也會協助創造地球（見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73頁）。

- 使用黑板3來說明摩西書和創世記中所描述的都是屬靈暨屬世的創造。
- 問學生在創造的六個階段中，每個階段各創造了什麼。在黑板上一一列出學生的答案。
- 指出關於創造的三段經文記載：創世記、摩西書和亞伯拉罕書，都相互呼應。經文所概述的創造過程，至今沒有任何科學發現能予以反駁。
- 創造的第七日，耶和華歇了一切的工。祂看著自己創造的成果，注意到這些創造物是那麼的美麗，就聖化了那天。讀出教義和聖約59：16-21中，救主如何形容祂為我們所創造的大地。特別留意「可以賞心悅目」（第18節）和「神喜悅把這一切給了人」（第20節）那兩句。主期望我們能承認祂的手主宰著一切，並遵守祂的誠命（見第21節）。

C.我們在神的創造物中被賦予獨一無二的角色。

- 參考黑板4，其中解釋了墜落使萬物都會死亡。
- 神創造了萬物，但唯有人是照神的形像創造的。經文證實我們是按神的形像造的。讀出並討論學生用本第16頁教義概覽C1中列出的經文。

讀出學生用本第17頁輔助說明C中，總會會長團在1909年所發表名為「人的起源」的聲明。知道每個人確實是慈愛天父的兒子或女兒，讓我們對彼此產生手足情誼，也更肯定自我的價值。

- 神在創造夏娃之前，對耶和華說：「那人獨居不好」（摩西書3：18）。為什麼我們獨居不好？為什麼世上有男人也有女人那麼重要？
- 在黑板上寫下合適的幫手一詞。主說：「我要為他造一個合適的幫手」（摩西書3：18）時，就用這個詞來形容夏娃。合適的幫手在這節經文裡是什麼意思？（相匹配、地位平等、能力相當、好伴侶）
- 在摩西書2：28中，神賜予了哪兩條誠命？男人和女人蒙受吩咐要生養衆多、遍滿地面（生育兒女），並且要管轄地上被創造的萬物。討論我們個人或全人類在妥善照管主賜予的資源上，各有哪些責任。

結論

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閱讀並沈思有關創造的經文記載，並且祈求對創造能有所了解。我們應明瞭自己是神的兒女，全人類都是弟兄姊

妹，有位慈愛的神爲了我們的益處和成長而創造了大地和其上萬物，祂期望我們能善用神的創造、從中獲益，並不斷地感謝祂爲我們所做的一切。

黑板1

屬靈的創造

萬物都曾屬靈地創造

「我，主神，在我說的所有的事物還沒有以屬世的狀態存在於地面上之前，我已在屬靈上創造了它們」（摩西書3：5）。

屬靈的創造不只創造了人，也包括了動植物的創造。

黑板2

主創造世界的藍圖

亞伯拉罕書第4～5章的記述是主創造世界的藍圖。

亞伯拉罕書第4～5章記錄了天上衆神對地球及其上萬物的計畫（亦見亞伯拉罕書第4～5章導言）。

黑板3

屬靈暨屬世的創造

一切事物均已在屬世上被創造

有關創造的記載是一種屬靈暨屬世的創造（見創世記第1～2章；摩西書第2～3章）。

此一階段是屬靈的創造，因為一切生物尚未有肉體，而是靠靈體支撐（見摩西書3：9）。

此一階段也是屬世的創造，因為一切生物都以有形的肉體存在。

因此，這算是屬靈暨屬世的創造。

黑板4

人類及萬物都會死亡

「他就成了活著的靈魂，是地上的第一個肉身，也是第一個人」（摩西書3：7）。

「屬血肉者的意思就是必死」（約瑟·斐亭·斯密，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76頁）。

由於墮落，人類成了第一個會死的肉身，其他萬物在墮落後也變得會死亡。

導言

請學生為墮落一詞下定義。讀出學生用本第21頁輔助說明D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有關墮落的論述：「亞當被逐出伊甸園的時候，主給了他懲處。有些人認為被判刑是件可怕的事，但事實並非如此，這反倒是一個祝福」（參閱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110頁）。一個被判刑或被懲罰的行為，怎麼會被視為一項祝福呢？

教導建議

A. 伊甸園中的情況與塵世的情況不同。

- 請學生讀出學生用本第19頁教義概覽A中所列出的經文。找出並在黑板上列出伊甸園在墮落前的狀況。你也可以運用黑板1，其中詳載伊甸園墮落前的狀況，以及墮落後所發生的變化。
- 李海指出亞當和夏娃在墮落前是處在一種天真的狀態中（見尼腓二書2：23）。這裡說的天真 是什麼意思？就本質上而言，天真是無論在行為、思想或意圖上，都保持著一種不為內疚或犯罪所束縛的自由狀態。由於亞當在伊甸園中過的那種生活讓他體驗不到悲慘和罪，因此他也感受不到真正的喜悅與良善。雖然天真暗示著缺乏經驗，但是天真並不等於無知。在伊甸園中亞當（天使長米迦勒）接受神的教導，因為幔子已遮住了他的前身。讀出學生用本第20頁輔助說明A中，斯密會長關於亞當的知識所作的描述（見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104-105頁）。
- 斯密會長指出，亞當在墮落前有個屬靈的身體（見學生用本第19頁輔助說明A；或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74-75頁）。討論亞當墮落前後的骨肉身體有何不同。在哥林多前書15：44-50中，保羅將會腐朽的身體和復活的身體作一比較，說其中一個是屬血氣的，另一個是屬靈性的。在第50節中，他將會腐朽的身體與血肉之軀相提並論：「弟兄們，我告訴你們說，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必朽壞的不能承受不朽壞的」。因此墮落將人從不朽壞的狀況變成必朽壞的狀況。

B. 亞當和夏娃自己的選擇促成了墮落。

- 讀出摩西書3：17。神吩咐亞當和夏娃不可吃禁果時，為何又加了一個約定：「然而，你可以為你自己選擇，因為那已給了你」？神是在否決

撒但企圖破壞我們選擇權的意圖嗎？（見摩西書4：4）。那果子是通往塵世必死的通道，以及所有隨之而來的問題、危險和死亡，而我們也必須自願踏入塵世生活。讀出學生用本第20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對自由選擇權的論述。

C. 墮落為地球上所有生物帶來了極大的變化。

- 使用你在課程一開始時在黑板上列出的表，請學生注意世界因為墮落而產生的變化（見黑板1）。
- 讀出摩西書6：55，這節經文中說「因為你的子女是在罪中懷的，所以他們開始成長時，罪也懷在他們心中」。這節經文教導了我們什麼？學生可能會對這節經文感到困惑，因為後期聖徒駁斥懷孕是罪的結果或子女生來有罪的觀念。說明這節經文並非指這兩種情況，而是指子女降生到這個充滿罪的世界，而且軀體給了撒但一條全新的路去誘惑人。教義和聖約93：38-39中教導我們，我們喪失原本的天真，並非因為出生，而是因為「父親的傳統」或「不服從」神的律法（見學生用本第21頁輔助說明E）。

D. 墮落是神救恩計畫中有目的的安排。

- 讀出彼得前書1：19-20，針對基督「在創世以前是預先被神知道」，要擔負救主和救贖主的使命此一概念作討論。倘若基督確被預立，那麼亞當的墮落顯然也是神永恆計畫中所預料及預期的一部分。
- 問學生，墮落的哪些結果對我們今生的考驗階段而言是很重要的因素？引導學生作出以下結論：

1. 我們得到一個骨肉身體，這身體最後可以復活（見教約88：15-16）。
2. 世上的對立和誘惑讓我們可以運用選擇權，而選擇權對我們今生這個考驗階段而言非常重要（見尼腓二書2：11-16，27；教約29：39-40）。
3. 我們透過運用選擇權來克服所面臨的考驗和誘惑，而成為義人；也就是說，唯有當我們面對罪並拒絕犯罪或戰勝罪時，才能稱義（見尼腓二書2：13）。

■ 讀出摩西書5：10-11，以此節經文說明亞當和夏娃一旦離開了伊甸園，便知道墜落乃是神計畫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指出亞當和夏娃相信他們的違誠會帶來啓蒙、會對喜悅有一種新的體會，有機會生養子女，並可能透過基督的贖罪得到永生。

E.墜落的結果使我們有雙重本質。

■ 跟學生討論雙重本質一詞是什麼意思。雙重本質指的是我們擁有兩種對立的特質。我們一方面是神的靈體子女，天真無邪地來到世上，並被賦予成聖的潛能（見學生用本第21頁輔助說明E）。另一方面，我們也擁有骨肉身體，並受到肉體的衝動和需求所驅使（見學生用本第21頁輔助說明E）。使徒保羅認清了人類靈體與肉體兩方面的衝突（見羅馬書7：15-25；加拉太書5：16-17）。無法控制肉體衝動的結果，就會變成便雅

憫王所說的「自然人」（摩賽亞書3：19）。

■ 運用黑板2來闡明便雅憫王在摩賽亞書3：19中所談論到的。在黑板畫好圖表後，簡短地討論：人被肉體掌控後會有什麼樣的結果（他會追求世俗的事物及物質上的滿足），相形之下，人受靈體掌管的話，會有什麼樣的結果（他會回應聖靈，而聖靈是對人的靈說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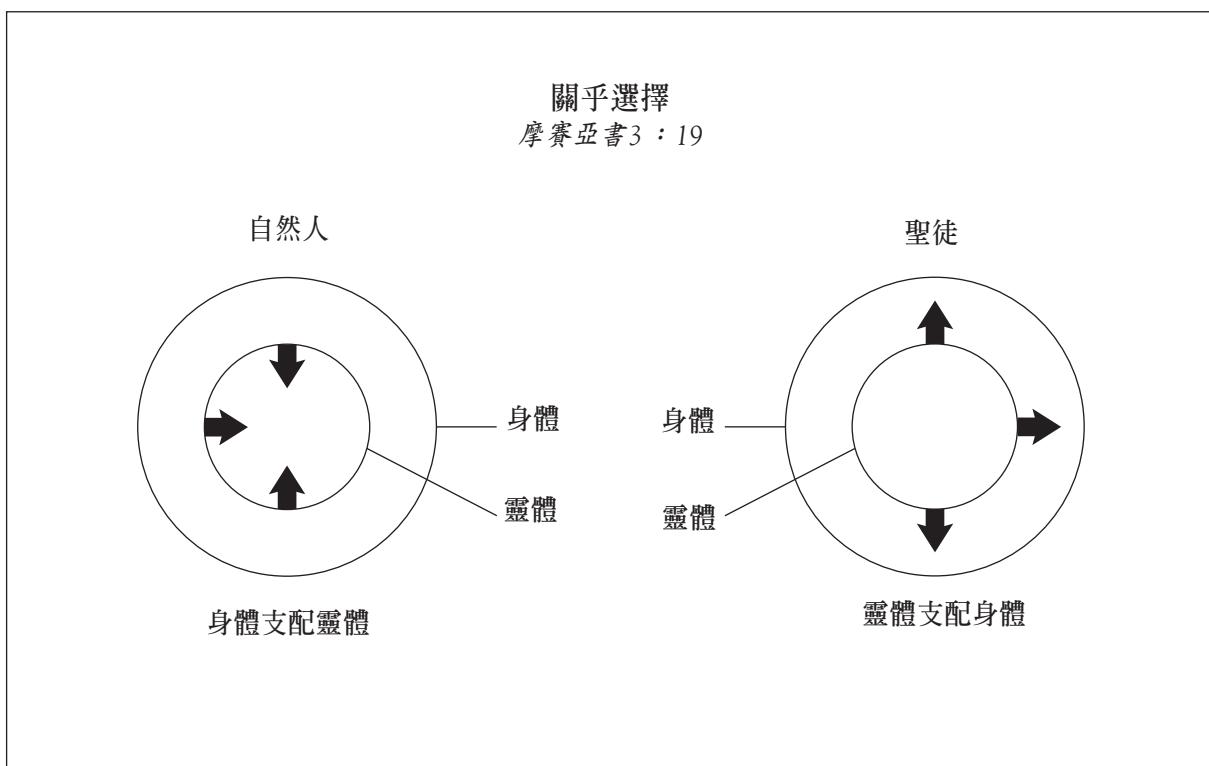
結論

有人認為亞當和夏娃墜落，是背叛神、辜負祂的計畫，現代啓示駁斥了這些不實的指控。墜落其實是神計畫中的一環，使亞當和其他人類家族因此有辦法獲得成長進步所不可或缺的經驗。在我們努力克服自己肉體和靈性上的挑戰時，塵世生活便有其目的和意義了。

黑板1

墮落的結果使地球產生了變化	
墮落之前	墮落之後
亞當、夏娃和其他種類的生物都擁有不死的身軀，憑著靈而生。	地球上的生物開始會死亡，也就是說生命靠血來強化（見阿爾瑪書12：23；約瑟·斐亭·斯密，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75頁）。
亞當和夏娃住在神面前。	亞當和夏娃從神面前被趕出去（見摩西書4：31）。
地球是一個樂園。	地球必須變得荒涼——亞當必須汗流滿面才得糊口（見創世記3：18-19）。
亞當和夏娃「不會有子女」（尼腓二書2：23）。	亞當和夏娃「開始生養衆多，遍滿地面」（摩西書5：2）。
亞當和夏娃不了解何謂憂傷痛苦。	世上有痛苦、憂傷和疾病（見摩西書6：48）。
	亞當和夏娃知道人類有弱點，而且很容易犯罪（見阿爾瑪書41：11；以帖書3：2）。
	亞當和夏娃開始知道分別善惡，並且珍惜善美的事物（見尼腓二書2：11；摩西書5：10-11）。

黑板2



導言

■ 如果耶穌基督沒有為我們的罪受苦並從死裡復活的話，我們的景況會如何呢？我們必難逃一死，而我們的身體也必在墳墓中腐爛，不再復生。我們的靈體會永遠臣服於撒但，因為我們會永遠沾染自己的罪。無人有希望（見尼腓二書9：7-9）。

教導建議

A.神用律法管理全宇宙。

■ 我們的天父和耶穌基督是運用創世之前制訂的宇宙律法來管理。我們越早認清：服從神的律法就能蒙受祝福，不服從律法就會喪失祝福此一事實，我們就會越快樂，也會越有成就。讀出教義和聖約130：20-21；132：5和尼腓二書2：13，來闡明此原則。
■ 運用黑板1來協助你討論永恆律法。

B.我們都墮落了，因此需要一項贖罪。

■ 讓學生了解，要是救主沒有透過贖罪來達成祂的使命，全人類將停留在一種無助的狀態中。請參考學生用本第22頁教義概覽B1和B2中所列出的經文章節。
■ 運用黑板2來闡明，要是基督沒有贖罪犧牲的話，所有違反律法的人會有什麼樣的結果。說明除了完全無罪的耶穌基督外，這種可怕的命運將會影響每個人。

C.唯有耶穌基督具備必要資格和屬性來執行無限的贖罪。

■ 除了新約中描述撒但來誘惑耶穌的那三次情形之外，耶穌還曾經在其他什麼時候忍受過試探？經文中多次見證，耶穌也會受試探，「與我們一樣」（希伯來書4：15；亦見路加福音22：28；希伯來書2：18；摩賽亞書3：7；阿爾瑪書7：11）。耶穌經歷過苦難的試探，因此祂可以完全明瞭我們所受的試探（見希伯來書2：18；阿爾瑪書7：11-12；教約62：1）。務必讓學生明瞭，基督固然會遭受嚴厲的試探，但祂並沒有向誘惑屈服。我們知道「祂受試探但不予以理會」（教約20：22）。耶穌一直是完全無罪的（見約翰一書3：5；教約45：3-4）。

■ 討論耶穌從祂的父親，也就是我們的天父那裡所繼承的不朽屬性。耶穌有力量掌管生死，無人可以取走祂的性命，除非祂自己選擇將命捨去（見約翰福音5：26；10：17-18）。身為神的兒子，祂也可以隨時呼喚天使前來救祂的命。

D.耶穌藉由祂神聖的屬性和父的權能，完成了永恆無限的贖罪。

■ 找出天父賜予我們贖罪的用意是什麼。跟學生分享約翰福音3：16；約翰一書4：8-10和教義和聖約18：10-11；這幾節經文都見證了神對其兒女的恆久慈愛，以及靈魂在神眼中的價值。

■ 贖罪常被稱為替代犧牲。替代一詞是什麼意思，它如何適用在救主的犧牲上？（耶穌代替全人類滿足公道的要求。）

■ 贖罪常被形容為無限的贖罪。就哪方面而言贖罪是無限的？幫助學生了解下列有關無限贖罪的真理：

1.摩西律法已藉由贖罪而完全成全了（見阿爾瑪書34：13-14）。

2.若沒有這種無限力量的贖罪，腐朽的身體就無法成為不朽（在榮耀中復活）的身體（見尼腓二書9：7）。

3.需要有一種無限而永恆的犧牲來為全人類贖罪（見阿爾瑪書34：10-11）。

4.救主承受了亞當家族每個子孫的痛苦（見尼腓二書9：21）。

5.救主曾下降至萬物之下，承擔全人類的罪（見教約88：6；122：8）。

6.世上無人能遭受或忍受主所經歷的痛苦（見摩賽亞書3：7；教約19：15-20；或學生用本第24-25頁輔助說明D中約翰·泰來會長和墨林·羅慕義長老的論述）。

7.贖罪所影響的諸世界難以勝數（見教約76：22-24）。

■ 救主究竟在何時履行祂的贖罪犧牲？許多新教徒都相信只有在十字架上，而許多後期聖徒則相信只有在客西馬尼園裡。然而如同學生用本第24-25頁輔助說明D中，尼爾·麥士維長老和布司·麥康基長老所教導的，上述兩種看法都只對了一半。

E.基督的贖罪調停了公道與慈悲的律法。

■ 為公道和慈悲下定義。公道的意思是「正直、公正、為正義辯護」及「遵守神的律法」；慈悲的意思是「在應受到或預期會受到嚴厲懲處時，以仁慈、憐憫待之」及「懷著寬恕或悲天憫人的情性」(*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s.v. "justice" and "mercy")。

■ 讀出阿爾瑪書42：13-15，22-25和29-30，闡明慈悲不能剝奪公道，但是由於贖罪滿足了公道，因此慈悲能要求屬於她的（真心悔改和謙卑自己的人）。

■ 用黑板3和4來討論公道和慈悲。

■ 讀出學生用本第26頁輔助說明E中，培道·潘長老對以下名詞所作的闡釋：靈性債務、永恆律法、慈悲、中保（見1977年10月，聖徒之聲，第49-54頁）。

F.耶穌基督的贖罪是神所有兒女獲得救恩所不可或缺的。

■ 什麼是人類最終的兩大敵人？（死亡和罪）。耶穌基督的贖罪讓我們有辦法戰勝這兩項阻礙。身為復活的初熟果子，基督讓世上每個曾經歷死亡的人都能復活（見希拉曼書14：15-16）。贖

罪如何讓我們克服罪呢？雖然基督為全人類的罪付出了代價，但是一個人在自己的罪經由贖罪而蒙寬恕以前，必須先悔改（見教約19：15-19）。不悔改的惡人將留在自己的罪惡中，他們的罪也無法得到寬恕（見阿爾瑪書11：37，41）。

■ 贖罪對那些不會犯罪的小孩有何影響？（見摩羅乃書8：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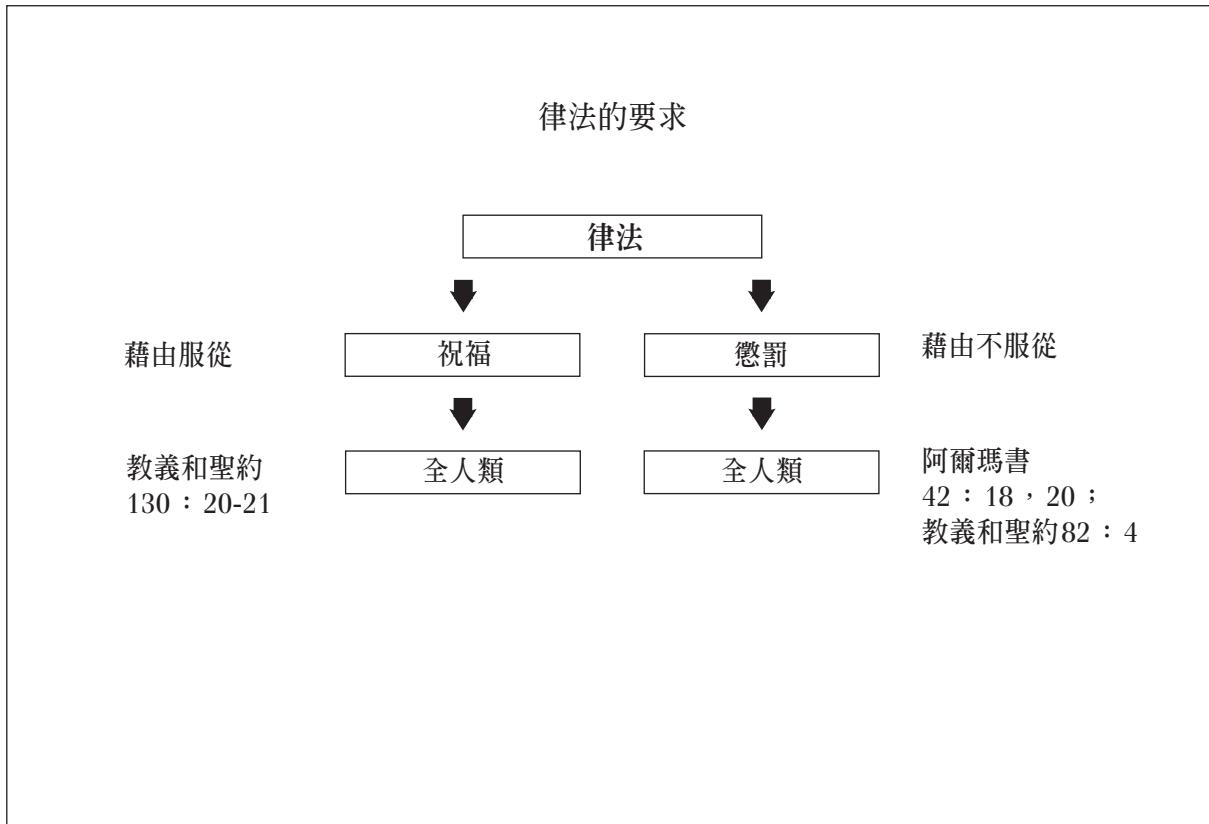
G.我們必須遵行父和子的旨意，才能獲得贖罪的所有益處。

■ 強調除非我們把贖罪的原則運用在生活當中，否則贖罪對我們起不了作用。我們若不謙卑、悔改並且忠於神，就無法享有贖罪的所有益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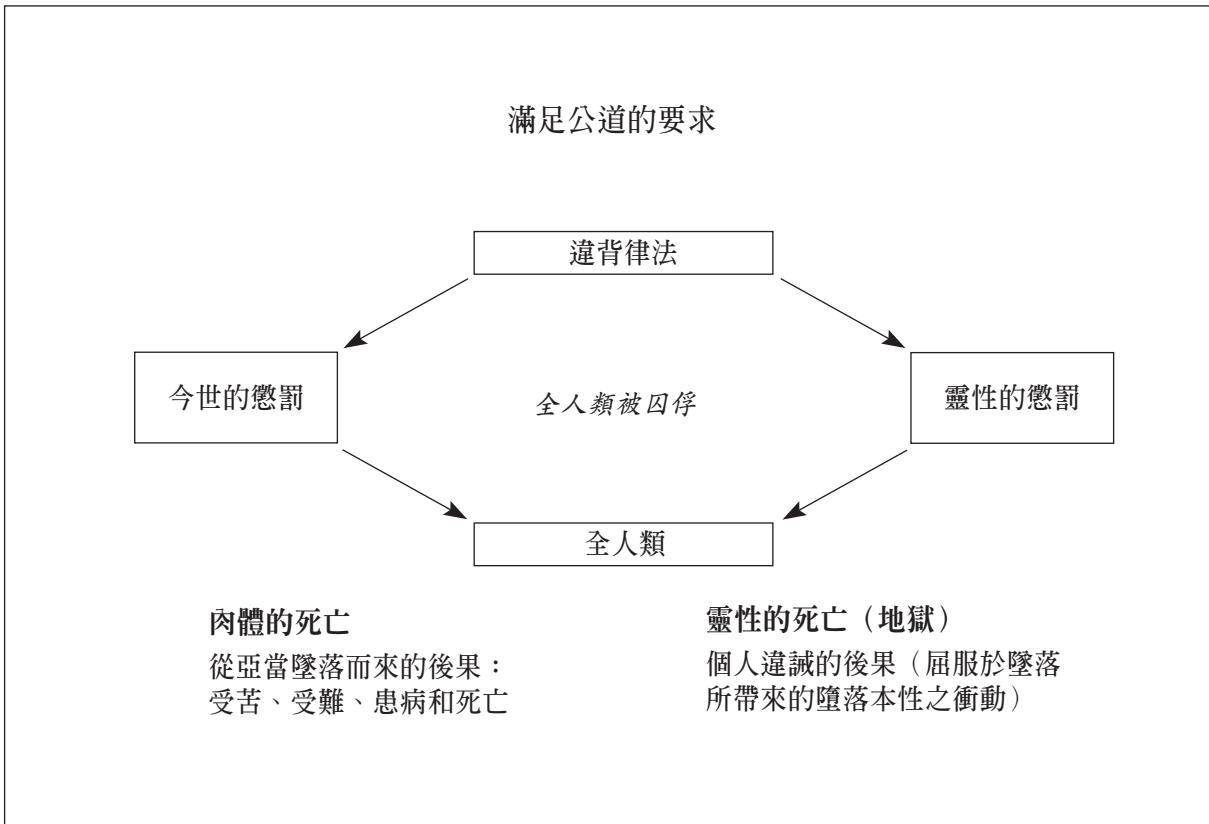
結論

鄭重地為耶穌基督的神性作見證，並且見證說你知道祂是你個人的救主。不妨引用尼腓的話：「我以明白的方式為榮；我以真理為榮；我以我的耶穌為榮，因為祂從地獄中救贖了我的靈魂」（尼腓二書33：6）。你可以唱伊莉莎·舒的「大愛與大智」（聖詩選輯，第118首）來結束本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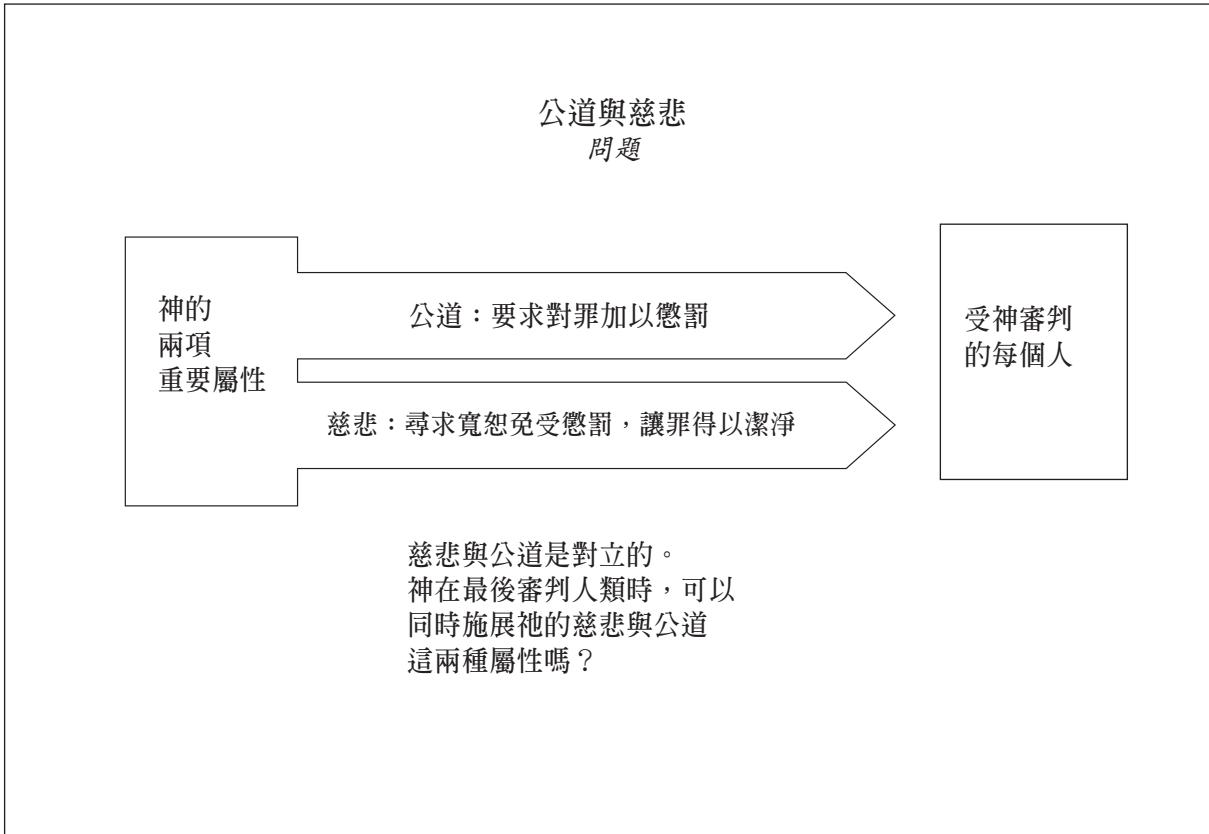
黑板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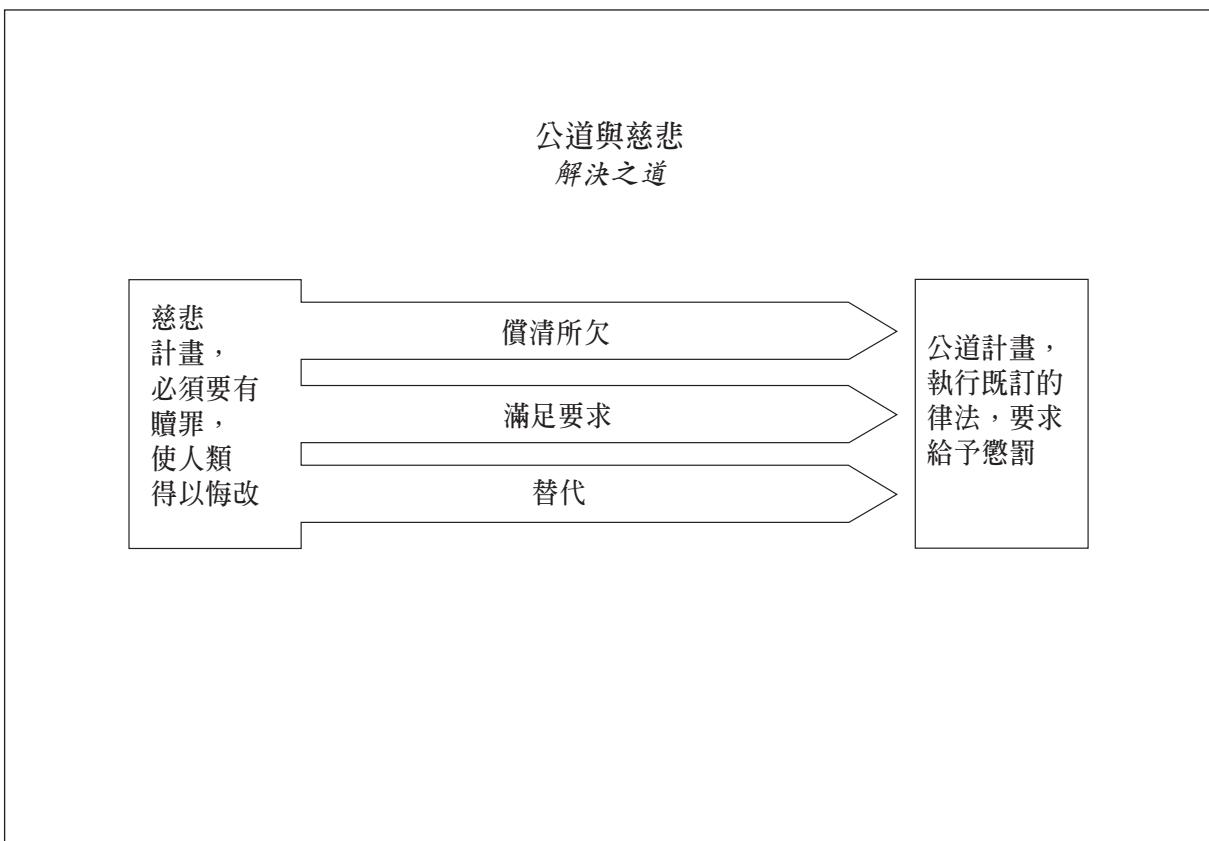
黑板2



黑板3



黑板4



導言

- 將下列問題寫在黑板上：我們從哪裡來？為何來到世上？我們死後會去哪裡？

唯有耶穌基督的福音才能解答人類最重要的問題。提醒學生，在第6章「我們的前身」中已回答了第一個問題（我們從哪裡來？）。說明今天你們會查考經文來回答這第二個問題（為何來到世上？）。至於第三個問題（我們死後會去哪裡？）的答案，會在以後的課程中慢慢得到解答。不妨考慮將今天課程中討論到的幾個問題寫在黑板上：為什麼我需要一個骨肉身體？為什麼我們在今生要受到試探和折磨？我在今生如何變得像神一樣？

- 地球是一所學校而非遊樂場。我們永恆的追尋，需要從一個程度到另一個程度不斷地進步，這跟在學校中從一年級升到另一年級的經驗很類似。從永恆的角度來看，來到塵世正表示我們在永生學校中升了一級（見學生用本第28-29頁輔助說明D和E）。

教導建議

A. 成為世人才有快樂。

- 神給予祂的兒女這些塵世生活的經驗，是期望祂的子女達成什麼永恆的目的？讀出摩西在摩西書1：30中所提出的問題，以及神在第39節給他的發人深省的答案。

- 上課時，請著重在正面的意義上；幫助學生了解，即使我們的身體有弱點，但有骨肉身體仍是我們永恆進步過程中莫大且必要的祝福。避免花冗長的時間來討論撒但，只要指出他是人類的敵人，意圖阻撓我們永恆的進步並想破壞神的事工即可。

B. 神給我們機會在今生獲得骨肉身體。

- 以下的課程可運用黑板1「塵世的狀況」來解說。可隨著課程的進度，每次只透露相關的部分。

- 讀出亞伯拉罕書3：24-26。問學生「加上去」一詞是什麼意思。

- 人類靈魂只有靈體嗎？還是只有身體？讀出教義和聖約88：15，說明人類靈魂包含靈和身體。讀出教義和聖約93：33和138：17，說明身體和靈必須結合才能獲得十足的快樂。

- 強調我們的身體是天父給我們的禮物，應視為神聖的殿堂（見學生用本第27頁教義概覽B1和B2）。

C. 今生是考驗的時期。

- 讀出亞伯拉罕書3：24-25關於我們的第二地位，並強調「我們要藉此驗證他們」。今生是為了要測試我們，看我們是否會遵守神的誠命、克服罪和對立。運用黑板1底下的部分來闡明此一真理。

- 人生理應是輕鬆容易的嗎？喜樂是我們存在的目的，但唯有認清自己需要信賴神，並且需要遵行祂的旨意來克服各種挑戰時，生命中才會有喜樂。讀出阿爾瑪給他的兒子希伯隆的忠告（見阿爾瑪書38：5），來闡明此一原則。

- 在我們今生接受考驗的階段裡，撒但將極力地誘惑我們，然而他有力量掌控我們嗎？祂對我們的誘惑是我們所無力抗拒的嗎？讀出哥林多前書10：13和阿爾瑪書13：28-30。救主也會受試探，所以祂明瞭我們所經歷的一切，並且渴望幫助我們（見希伯來書4：14-16）。救主在克服誘惑方面是我們的榜樣：「祂受試探但不予以理會」（教約20：22）。同樣地我們也會受到試探，但是我們也可以不予以理會。如果我們屈服於誘惑，那是因為我們容許自己這樣做，無人可以強迫我們作這樣的選擇。我們需要神的協助來抗拒誘惑。讀出尼腓三書18：18。

D. 今生的考驗是為了我們的好處。

- 我們若不曾經歷過痛苦與悲傷，會懂得珍惜幸福嗎？讀出學生用本第27頁教義概覽D1中的經文，並沉思其中的意思。

- 請學生舉出人類會遇到的各種試探和考驗，並在黑板上列出來。學生可能會列出像戰爭、疾病、重大意外事故、飢荒、身心障礙、貧窮、虐待、不平等、經濟破產和家庭失和等例子。我們面對考驗時，要如何保持基督般的精神和態度？我們知道有一位慈悲、慈愛、憐憫、無所不能和全然公正的神，我們如何運用此項知識來說明這些悲劇有其必要（見學生用本第28-29頁輔助說明D）？不妨邀請學生分享自己或別人曾經憑藉信心克服巨大障礙與考驗的例子。

- 舉出約瑟·斯密和他哥哥在密蘇里利伯地監獄的例子（見教約121：1-10；122：1-9）。主向先知確證祂早先對聖徒建立錫安的經歷所給予的教導：「目前你們無法用肉眼看見你們的神對將來諸事的計畫，也看不見許多苦難後隨之而來的榮耀。因為許多苦難後祝福就來到。」（教約58：3-4）。

E. 今生讓我們有機會發展神聖的屬性。

■ 我們有可能成為完全嗎？我們能在今生變得完全嗎？比較一下馬太福音5：48和尼腓三書12：48這兩節經文，用此教導學生，要像神和基督一樣完全，需要經歷復活。然而根據學生用本第29頁輔助說明E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教導，我們在今生能得到有限的完全。

■ 分享以下賓塞·甘會長所說的故事：

「『甘弟兄，你去過天堂嗎？』

「我毫不遲疑的回答，似乎讓他大吃一驚：『哦，是的，李察弟兄，我當然去過。就在來你的工作室之前，我窺見了天堂。』……

「『是的，一小時之前，就在對街的神聖聖殿中。印證室厚厚的白牆與世隔絕，隔離了擾攘嘈雜的塵世。明亮而溫暖的窗帷，整潔典雅的傢俱，面對面的牆上有兩面相對的鏡子，其中映照的景物似乎綿延不絕，直至無限永恆；而我面前美麗的彩繪玻璃窗，散發出一種祥和的氣氛。室內每個人都穿著白色的衣裳。這裡洋溢著平安、和諧與企盼。一位容光煥發的青年，與一位衣著雅緻的少女，雙雙跪在祭壇前，這幅美麗的畫面筆墨難以形容。持有權柄的我，宣布這場天國的婚禮教儀，使他們在世上和高榮國度中都永遠印證在一起。哪裡有清心的人，天堂就在那裡。』

「『永恆婚禮莊重地舉行，大家上前輕聲道賀。一位喜氣洋洋、滿心喜悅的父親，朝我伸出手說：「甘弟兄，我和內人都很平凡，事業上也

沒有什麼成就，但是我們確實深深地以我們的家庭為榮。」他繼續說道：「這是我們八個孩子中最後一個到這神聖屋宇中執行聖殿婚姻的孩子。其他的孩子和他們的伴侶，今天都來聖殿參加老么的婚禮。今天真是我們最快樂的日子，我們的八個子女都在聖殿適當地舉行婚禮。他們在教會服務上對主都很忠信，較大的幾個孩子已開始在正義中撫育子女。」

「我看著他長滿硬繭的雙手，粗獷的外表，心想：「真不愧是神的兒子，達成了他今生的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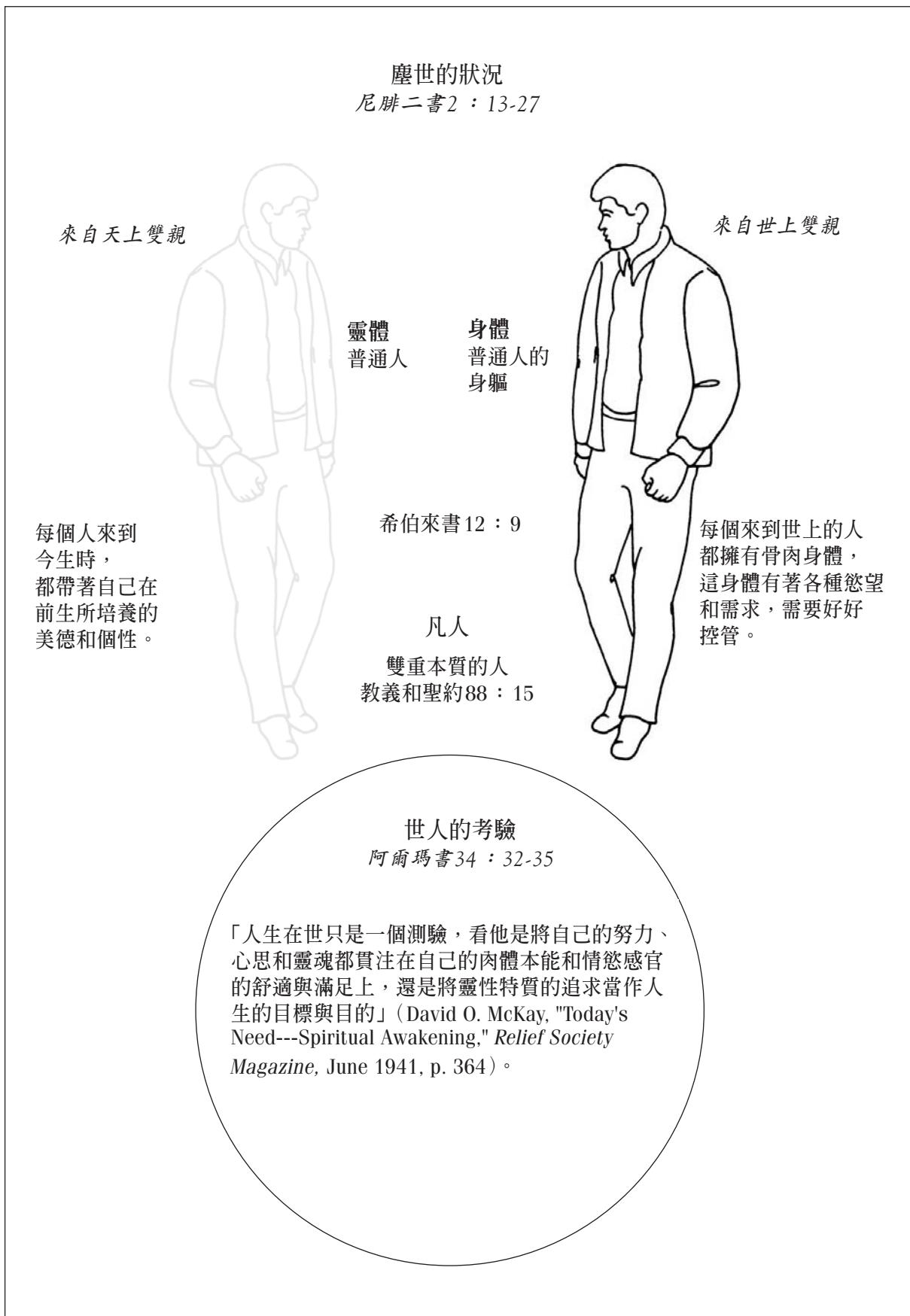
「『『成就？』我緊握他的手說：「這是我聽過最有成就的事了。』』（參閱1972年4月，聖徒之聲，第3頁）。

■ 讀出摩賽亞書3：19，強調讓我們的靈性特質來克制肉體的慾望是多麼重要。我們服從聖靈的指引，就能掌控自己的身體。

結論

見證你知道你和所有其他人被差遣到世上，是為了一个睿智而崇高的目的。見證我們若保持忠信、信賴神，就能在今生克服我們的弱點，並且持守在通往永生的窄而小的道路上。

黑板1



導言

■ 帶一副象棋到課堂上，請兩位學生到教室前面來對奕。他們在擺棋子時，問他們為什麼必須把棋子擺在棋盤上特定的位置。請他們說出各棋子的名稱，並對全班說明每個棋子的走法。

請每位學生移動棋子，開始下棋。問他們為什麼選擇把棋子下在棋盤上的那些位置。他們為什麼沒有隨便移動棋子？為什麼下棋時每一步棋都很重要？為什麼全盤了解遊戲規則，對於決定棋步是很重要的？

問學生為什麼今生就像在下一盤棋。以下是人生和下棋可能類似之處：

1. 某些規則早已決定。
 2. 可以有許多不同的走法（棋步）或選擇。
 3. 每一步棋或是決定都會帶來某些結果，有助於決定未來的走法或選擇。
 4. 我們對某些原則及情況的認知，會影響我們作出成功抉擇的判斷能力。
 5. 我們必須思考現今的決定會對未來有何影響。
- 你可以發給學生以下文章來介紹選擇權的主題：
「你應該認識一下你前方的那個老人，……他是否淒涼或快樂，全操之在你，因為是你造就了他。他就是年老時的你。」

教導建議

A. 選擇權是可以自主選擇的永恆權利。

■ 在黑板上寫下選擇權一詞，並請學生為之下定義。以下幾點有助於補充學生對於此詞所下的定義：

1. 律法帶來了兩種選擇。
2. 我們必須明白律法以及律法所提供給我們的兩種選擇。
3. 我們必須明白哪一種選擇代表著神對我們的旨意。
4. 選擇權給了我們不受限制的絕對自由來從中選擇。

人們常說：「我有權做自己想做的任何事情！」關於運用選擇權，社會給了我們什麼約束？神給了我們什麼約束？

■ 主賜給我們律法，祂希望我們藉著運用選擇權和遵守祂的誠命來履行。和班上學生一同讀出並思考先知約瑟·斯密關於遵守神的律法而得到恩賜與祝福的論述（見學生用本第31頁輔助說明B；或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187、255-256頁）。

■ 讀出希拉曼書14：30-31。根據這段經文，自由至少包含了兩項要素。是哪兩項要素呢？（為自己採取行動的權利，以及為自己的行動負責的義務；依據我們的選擇，不論是善的或惡的，都會回復到我們身上。）

■ 讀出教義和聖約29：36。說明即使在靈體時，我們也擁有選擇權，而選擇權在前生就如同在今生一樣，是我們進步的關鍵。

B. 撒但企圖摧毀我們的選擇權。

■ 讀出啓示錄12：7-8和摩西書4：1-4。根據經文，在天上的前生議會時發生了什麼事？什麼是天上前生議會中的關鍵？主要議題是什麼？討論先知約瑟·斯密以下論述的重要含意：

「天上發生的爭論是：耶穌說有一些靈魂不會得救；魔鬼說他能拯救全部的人，並在天庭會議上提出他的計畫，與會者表決支持耶穌基督。因此魔鬼起來反叛神，而被趕下去，連同所有和他共謀的靈也一起被趕下去。」（參閱教訓，第357頁）。

■ 跟學生討論哥林多前書10：13。讀出學生用本第31頁輔助說明B中，先知約瑟·斯密的論述（見教訓，第187頁）。

C. 我們要為自己如何運用選擇權一事向神負責。

■ 在黑板上與選擇權相對的地方寫下負責一詞。請學生解釋這兩個詞彙之間的關係。

可以將下列問題寫在黑板上，幫助學生了解負責的原則。請學生查出參考經文，讀完之後全班一起討論。

1. 每個人要負責到什麼程度？（見尼腓二書9：25-26；摩羅乃書8：22）。

2. 要如何衡量該負的責任？（見羅馬書2：5-8；阿爾瑪書4：3-4）。

3. 一個人可以將自己犯罪所應負的責任轉嫁他人嗎？為什麼可以或是不可以？（見信條第2條；加拉太書4：4-5）。

D. 我們永恆的命運取決於我們是善用或濫用選擇權。

■ 跟你的學生一起研讀學生用本第31頁輔助說明D中，約翰·泰來會長的評論。強調我們有權透過現今在世上的作為，來決定來生的幸福或悲慘。

■ 讀出教義和聖約58：26-29，並討論這段經文如何與我們永恆的命運息息相關。人真的能辯稱他因身陷惡劣環境的網羅而無法行善嗎？

■ 為什麼若是沒有選擇權，就無法對我們的思想、言語和行為作公正地賞罰？（見摩賽亞書4：30）。

結論

討論下列陳述是否正確：

- 1.我們就是自己運用選擇權的結果。

2.我們是自己有意要成為的那種人。

3.我們選擇自己所要的——所愛的。

4.歸根究底，我們最終將住在自己選擇的國

度裡。

導言

■ 跟學生一起仔細研究阿爾瑪書 17：3，這節經文顯示：祈禱加上禁食是摩賽亞的兒子們獲致成功的必要因素。因為他們四個人多次祈禱和禁食，所以得到了一些重要的成果。這些成果是什麼？我們也能得到同樣的成果嗎？這些成果包括：

1. 他們擁有預言之靈。
2. 他們擁有啓示之靈。
3. 他們憑著神的力量和權柄教導。

■ 讀出百翰·楊會長以下的論述：「如果我不想祈禱，不想祈求天父給我一個早晨的祝福，不想祈求祂在這一天當中保守我、我的家人及世上美好的一切時，我就應該說：『百翰，現在就屈膝跪下，匍匐在那位統治諸天的神的寶座之前，跪在那裡，直到你想要在那為罪人而設的施恩寶座前祈求為止』」（參閱百翰·楊講演集，第53-54頁）。

問學生，楊會長這番話對他們有何意義。在他所教導的許多事情中，其中包括有關溝通的精湛教導。在兩人或多個人間的關係中（這也包括了與家人之間的關係），最重要的莫過於保持溝通管道暢通。若我們只在想溝通的時候才跟心愛的人說話，結果會怎麼樣呢？避免和天父之間發生溝通障礙，也是同等重要。

教導建議

A. 從太初起，祈禱就是福音計畫的一環。

■ 亞當和夏娃從伊甸園中被趕出來，這意味著他們屬靈方面的死亡（見教約 29：41），因為他們從主面前被剪除。他們開始呼求主的名來恢復自己的靈性。主回答了他們的祈求，告訴他們要「永永遠遠奉子的名呼求神」（摩西書 5：8）。說明祈禱乃是亞當跟神建立關係的第一步，並且從那時起，祈禱就成了福音生活中非常重要的一環（見摩西書 5：12；6：4-5，51）。

B. 神已啓示我們為什麼要向祂祈禱。

■ 我們需要多常祈禱？主是否規定我們要多久祈禱一次？在黑板上寫出下列經文，請學生查考每段經文並作摘要。可將學生分組來閱讀經文。

教義和聖約 46：7。凡事都要祈禱求問。

詩篇 55：17。晚上、早晨、晌午都要祈禱。

路加福音 18：1-7。要常常禱告，不可灰心。

帖撒羅尼迦前書 5：17-18。要不住地禱告，凡事謝恩。

阿爾瑪書 13：28。不斷警醒和禱告。

阿爾瑪書 37：37。你所做的一切事都要與主商量。

在我們作一切決定時都加上祈禱這項要素，會讓我們的生活有所不同嗎？

■ 跟學生一起查看黑板 1，並見證一個人是否真正成熟的一個跡象，就是在作決定時能夠接受明智的忠告和指引。這樣的勸告並不會阻礙我們運用選擇權，反而會增強我們運用選擇權的能力。

■ 祈禱是獲得啓示的關鍵所在，它開啓門戶讓神回應祂兒女無數的需求。我們若祈求，就真的會得到。讀出學生用本第33頁輔助說明B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世人若要得救，就一定需要〔祈禱〕；沒有祈禱就沒有救恩」。問學生為何這句話千真萬確的。

C. 經文告訴我們應該為哪些事祈禱。

■ 學生用本第32頁教義概覽C中提供了經文的依據，告訴我們可以在祈禱中說些什麼。請學生就黑板2所列標題下的特定項目作答，讓學生列出自己的清單，他們可將黑板上所列的項目包括在內。亦請參考學生用本第33頁輔助說明C和阿爾瑪書 34：19-27。

■ 運用摩爾門經中以挪士的故事來教導祈禱的課程，是非常有效的方法。以挪士的故事生動地闡明了一個概念，那就是在祈禱的過程中不僅可以著重於自己的需求，也可以關心別人的需求。在黑板上畫個簡略的圖來闡釋，以挪士一開始是為自己所關切的事祈禱（見以挪士書 1：2），然後從自己的事擴及到關懷他弟兄的事（見第9節），最後再擴及到向來視為敵人的拉曼人（見第11節）。說明我們若能在祈禱時反躬自省，往往能讓我們正視自己對他人的態度。

D. 主告訴我們如何使祈禱更有意義、更有功效。

■ 我們受到吩咐要奉耶穌基督的名向父祈禱。請讀出在學生用本第32頁教義概覽D中所列出的經文。

■ 要讓祈禱更有效果，就必須找出擋在我們與神之間的阻礙。請學生找出他們祈禱時所面臨的障礙。一個像黑板3這樣的簡圖，可幫助學生把這些障礙想像成自己與神之間的一道牆。討論要如何移除這些障礙。學生用本第33-34頁輔助說明

D中建議了一些方法，可用來剷除這些障礙而能順利祈禱。

■ 真正的溝通包括了傾聽和訴說兩部分。跟學生一起討論，在祈禱時及祈禱後傾聽之重要（見學生用本第34頁輔助說明D）。真心地聆聽可包括下列幾點內容：

1.要敏於留意神的溝通方式（像是感覺、靈光乍現的念頭及内心感受）。

2.祈禱時及祈禱後都應留些時間來聆聽回答。

3.要知道神會依照祂自己的方式、方法和時間表來回答。

E.祈禱有時應連同禁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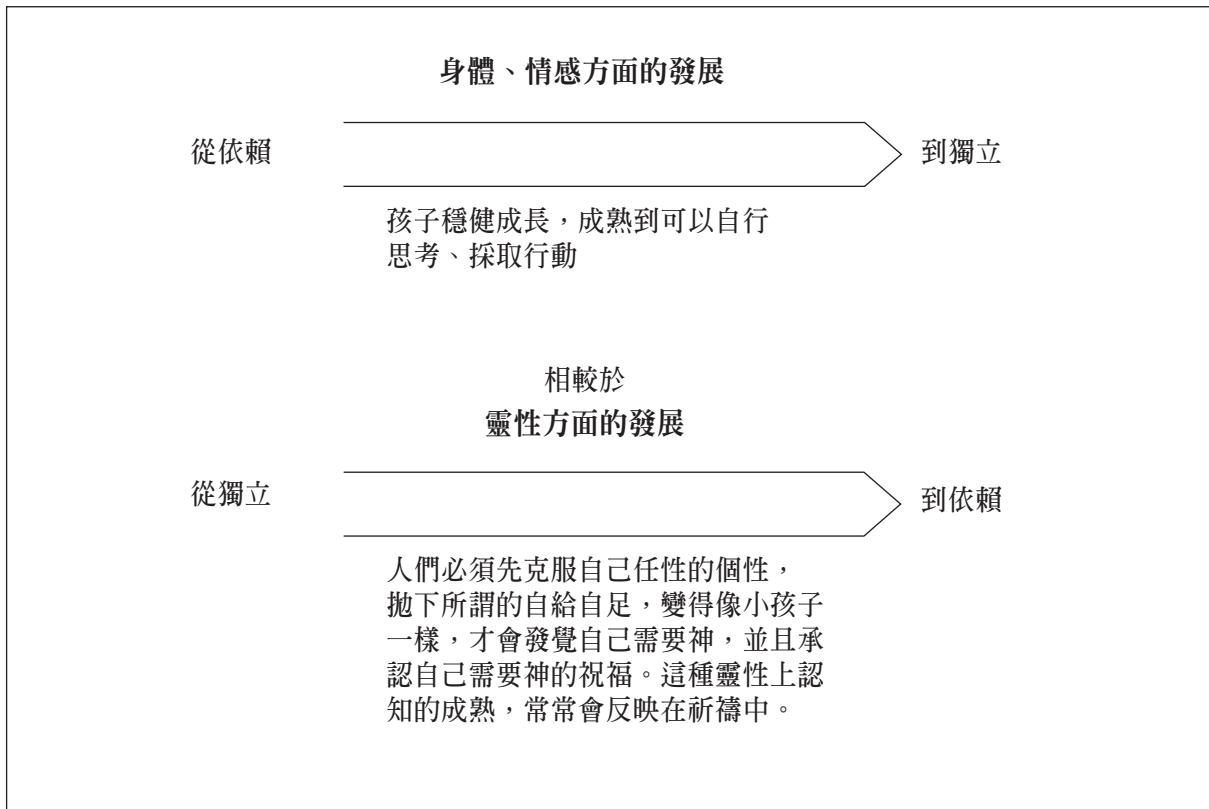
■ 禁食與有效的祈禱有何關連呢？說明禁食是一種自制和謙卑的表現，也見證了我們接受耶穌所宣揚的金科玉律：「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

(馬太福音4：4)。這也表示，我們要倚賴神來供應我們維生所需的養分，不論是身體上的養分還是靈性上的養分。學生用本第34頁輔助說明E中，麥康基長老和賓塞·甘會長（見寬恕的奇蹟，第85頁）在其論述中都指出了禁食的某些好處。

結論

祈禱是最純粹的溝通方式，是我們和神之間一座情感和語言的橋樑，跨越了經常造成彼此隔閡的鴻溝。就像任何溝通管道一樣，我們需要微調來使信號清晰，以改進接收的效果。本章所討論關於祈禱的各層面，都將提供必要的方法來改進我們的祈禱。

黑板1



黑板2



黑板3

沒有時間
偽善——祈禱是爲了讓人看見
不誠懇
罪
實體上的阻礙
未能傾聽答覆
缺乏信心

信心——以基督爲中心的力量

第13章

導言

- 可以分享戈登·興格萊長老所說的一則故事，其中談到單純虔誠的信心：

「我有幸能遇見世界各地許多美好的男女，其中一些人給我留下難以抹滅的印象，有一位是亞洲來的海軍軍官，他年輕聰明，奉派來美國深造。海軍中有幾個美國同事的舉止吸引了他，在他的要求之下，他們將自己的宗教信仰告訴了他。他不是基督徒，卻大感興趣。他們告訴他，世界的救主，在伯利恆出生的耶穌爲全人類犧牲性命。他們告訴他，永恆父神與復活的主，向少年約瑟·斯密顯現。他們談到了現代的先知，也教他救主的福音。聖靈感動了他，於是接受洗禮。

「他返國前，有人介紹他讓我認識，我們談到了他所學到的這些真理，於是我問他：『你們的人民不是基督徒，基督徒在你的國家曾經歷過一段極爲艱困的歲月。你現在是基督徒，而且還是摩爾門教的基督徒，你回國後的境遇會怎樣呢？』

「他臉色凝重的回答說：『我的家人會對我感到失望，我想他們可能會把我趕出去，就當作我已經死了。至於我的前途與事業，我想大概不會有什麼好機會了。』

「我問：『爲了福音，你願意付出這麼大的代價嗎？』

「他那含著淚水的黑眼睛，在他英俊、黝黑的臉上炯炯發亮，他反問道：『福音是真的，不是嗎？』

「我很慚愧自己問了這麼一個問題，於是回答說：『是的，福音是真的。』

「他接著回答說：『那麼，別的事情又有什麼關係呢？』」（參閱1974年2月，《聖徒之聲》，第42頁）。

是什麼樣的力量，能鼓舞一個人縱使身處於這樣的逆境下，仍能忠於他的理想？

- 戈登·興格萊長老所說的另一個故事，強調了對主耶穌基督的信心：

「一天我與一位從他祖國逃亡出來的朋友交談，由於他的國家戰敗，他被逮捕拘禁了三年，還好他的妻子和孩子們都已先逃走。但是三年多來，他身繫囹圄，始終無法跟親人聯繫上。監獄中的食物難以下嚥，生活條件惡劣，一切似乎毫無好轉的希望。

「我問他：『是什麼支撐你度過那段黑暗的歲月？』

「他回答：『是我的信心，是我對主耶穌基督的信心，我把重擔都交給了祂，這樣擔子就輕省多了。』（參閱1978年10月，《聖徒之聲》，第89頁）。

教導建議

A. 對耶穌基督的信心是福音的基石。

■ 福音的首要原則是什麼？我們會不假思索地回答「信心」，但是更精確的答案應該是「對主耶穌基督的信心」。對基督的信心會促人悔改及從事聖潔、神聖的事工；同時也會產生真正的奇蹟。引用學生用本第35頁輔助說明A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來爲「對基督的信心」此一原則作總結。

■ 強調信心是來自神的一項恩賜，並非是每個人都有的。讀出學生用本第36頁輔助說明A中，禧伯·郭會長見證信心乃是一項恩賜的論述。我們要如何尋求信心的恩賜呢？我們怎樣會失去它呢？

■ 信心是一項積極或消極的原則？什麼會讓信心變得積極？我們真的可能運用了信心，卻得不到信心所結出的果實嗎？可以考慮運用學生用本第36頁輔助說明A中雅各·陶美芝長老的見解（見信條，第103-104頁）。

■ 討論：對耶穌基督的信心爲何是一項力量的原則。對基督的信心與聖職中的力量是相輔相成的，若一併運用，就會產生極大的果效。布司·麥康基長老在總會教友大會的聖職大會上說道：「〔聖職的教義〕乃是我們憑著信心，有力量去管理及掌控屬世與屬靈的一切事物；能行奇蹟、使生命更完美，並站在神前，變得像祂一樣，因爲我們已獲賜祂的信心、完全及力量，換句話說，亦即獲得祂聖職的圓滿」（參閱1982年7月，《聖徒之聲》，第55頁）。

B. 信心來自於認識神和祂的教導。

■ 引用羅馬書10:17：「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跟學生討論，有哪些最佳方法來聆聽神的話。其中一個方式就是每天研讀經文，讓自己沈浸在經文中。豪惠·洪德長老勸告我們：

「經文包括了神親自啓示的紀錄，神透過這些紀錄對世人說話。花些時間，閱讀經文文庫中那些教導我們認識神、明白我們與神關係的著

作，還有什麼會比這麼做更善用時間而使人獲益的呢？時間對忙碌的人總是很寶貴的，因此當我們浪費時間閱讀或觀看瑣碎及無價值的事物時，便是奪走自己寶貴的時間。……

「若要理解〔經文〕，就需要鑽研經文，而不是偶爾閱讀或瀏覽翻閱就可以的。每天研讀經文的人，會遠比一天花大量時間來研讀經文，之後過了許多天才再繼續研讀的人，來得更有成效」（參閱1980年3月，聖徒之聲，第82頁）。

聆聽神的話並藉此培養和鞏固信心的另一個絕佳方法，就是聆聽每年四月份和十月份的總會教友大會。豪惠·洪德長老勸告我們：

「總會教友大會期間是靈性更新的時候，此時人們的知識與見證都得到增長且更加穩固，而且更知道神活著、祂會祝福忠信的人。對於決心事奉神、遵守祂誠命的人，這時會在內心更深切地了解到耶穌是基督，是活神之子。在教友大會期間，領袖針對我們生活中的行為舉止給予靈感的指示——在這段時間，人的靈魂得到振奮，下定決心要成為更好的丈夫、妻子、父親、母親，成為更順從的子女，成為更好的朋友和鄰居。」（參閱1982年4月，聖徒之聲，第16頁）。

■ 讀出希拉曼書3：29和15：7-8，找出證據說明經文怎樣鞏固及增強我們的信心。

C. 對耶穌基督的信心總是結出美好的果子。

■ 信心與行為之間有何關連？如果我們的信心沒有正義的行為相伴，我們還能聲稱自己是有信心的嗎？讀出施洗約翰向一些猶太人呼籲悔改的故事，這些猶太人因自己出自亞伯拉罕子孫的家系而自稱是好人，卻沒有結出正義的果子（見路加福音3：7-11）。然後討論聖經雅各書2：14，17-26中有關「沒有行為的信心」的章節，這幾節經文經常被人引用。

■ 信心也具有產生大奇蹟的力量。許多人在運用信心前，想先看到神蹟或奇蹟。用學生用本第36頁輔助說明C中麥康基長老的引言，來說明奇

蹟、神蹟、靈的恩賜不會在人們有信心之前就來到，而會隨著信心之後才來到。教義和聖約63：7-12教導說：「神蹟憑信心而來」，而「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亦見馬可福音16：17-18）。討論經文中的一些英雄人物，他們憑藉信心行奇蹟和偉大的事工（見希伯來書11：1-40；以帖書12：12-22，30）。諷刺的是，有些人（像是拉曼和雷米爾）雖然見到了大奇蹟和異象，他們的信心卻沒有增長。提醒學生，光是奇蹟和異象是無法建立信心的。

■ 信心可以促成奇蹟、治癒病患，但除此之外為何我們還需要信心？在幫助我們應付每天的困難和挑戰方面，信心更是一項必要的工具。讀出學生用本第35頁教義概覽C4中所列出的經文，以及學生用本第37頁輔助說明C中，賓塞·甘長老有關信心的重要論述。

結論

對耶穌基督的信心並非自然而然就得到的。唯有敞開心胸、接受父與子的美意，才能獲得這項恩賜。若要得到信心的恩賜，我們必須「對基督堅定不移，……努力前進」並且「飽享基督的話」（尼腓二書31：20）。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藉著祈禱、禁食，並且每天閱讀經文中神的話來培養信心。你可以提醒他們，阿爾瑪將培養信心比喻為種下一粒種子，要不斷地滋養直到它長成大樹（見阿爾瑪書32：28-43）。指出如果我們「疏忽那棵樹，沒有想到要加以培植，看啊，它就一點也不生根；因為沒有根，太陽的熱氣一曬，樹就枯萎了」（第38節）。另一方面，如果信心之樹受到栽培，就「一定會長成一棵永恆生命的樹」（第41節）。

導言

- 請學生假想下列的情形：主，要跟他們每個人單獨面談。他們有兩種選擇：他們可以選擇在一小時以後面談，或是一個月之後面談。他們會選擇哪一樣？

大部分的學生可能會選擇一個月以後再面談，因為這讓他們有較多的時間作準備。利用學生想準備好自己的這個想法，來介紹悔改的觀念，悔改是讓我們準備自己回到神面前的一個方法。

- 為何有許多後期聖徒害怕悔改？悔改乃是一個正向的福音原則，但是撒但卻將悔改歪曲成負面印象，使人們悔改不成，因而無法獲得永恆的進步。向學生說明，主和撒但在看待罪的態度上有何顯著不同。主永遠抱持正面的態度，而撒但卻總是抱持負面的態度；指出兩者間的不同（見黑板1）。

讀出摩賽亞書4：3。強調悔改會帶來喜悅、內心的平安，以及良心的清白。若不悔改，就會因罪受苦（見教約19：15-20）。

- 讀出經文指南中對悔改一詞所作的定義並加以討論。

教導建議

A. 悔改是進步的永恆原則。

- 讀出摩西書5：14-15。神的律法要求我們做哪兩件事來獲得救恩？（相信救主和悔改。）那些不相信救主、也不悔改罪過的人，將被定罪。定罪的意思是在永恆的進步和特權上受到限制（見經文指南）。與學生分享學生用本第38頁輔助說明A中，先知約瑟·斯密就定罪一詞所闡釋的定義（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198頁）。
- 讀出並討論學生用本第38-39頁輔助說明A中，大衛奧·麥基會長和壽·白朗會長關於遠離罪的精闢論述。

B. 人必須悔改才能回到神面前。

- 讀出尼腓三書11：32-38。這段經文一直在重複強調哪些教義？（悔改、受洗和變得像小孩那樣。）一個悔改而受洗的人和一個小孩子之間有何相關？（兩者都不受罪的束縛）

- 積伯·郭會長就盡力做得更好的評述（見學生用本第40頁輔助說明B），也許有助於你跟學生討論在悔改過程中所抱持的態度的重要性。

C. 悔改包括採取某些行動，並努力培養基督般的品格。

- 摩爾門經中滿是悔改的絕佳例子。茲列舉以下幾個例證，每個例證都可以當作一個引子來討論現今的實例與運用。

雅各的兒子以挪士。見以挪士書第1～8章。

拉摩那的父親。見阿爾瑪書22：15-18。

小阿爾瑪。見阿爾瑪書36：6-22。

阿爾瑪的兒子柯林安頓。讀出學生用本第41頁輔助說明C中，馬里安·韓長老針對阿爾書42：27-31中，阿爾瑪和其子柯林安頓之間的對話所作的論述。

- 學生會很自然地對悔改的正確步驟感到興趣，而且他們也需要了解這些步驟。運用以下綱要作為引導，來討論悔改的步驟。悔改的步驟不一定要按照所列的順序進行；每個人的悔改經驗都是很個人的，然而，所有這五個步驟都必須做到，步驟如下：

對罪生出一種「神的憂愁」。見哥林多後書7：10。

培養出一種真正渴望改變的心態，並立下承諾會不計代價去解決問題。

徹底棄罪。見教義和聖約82：7。此步驟可能意味著要換朋友、避開誘惑的場所等等。

盡力補償。

向持有適當權柄的人認罪。見教義和聖約58：42-43和摩賽亞書26：29。關於認罪應有的態度，不妨分享現代先知的忠告。賓塞·甘會長警告說：「在主的眼中，自願認罪永遠比不知謙卑的人在質問下被迫認罪，更能被接納。」（參閱寬恕的奇蹟，第156頁）。

- 向學生強調，當一個人犯罪時，愈早悔改愈好。拖延只會加重罪行，增添罪惡感的擔子，並且讓悔改更加困難（見阿爾瑪書34：32-34；賓塞·甘，寬恕的奇蹟，第146，309頁）。

■ 方洪·裴斯敦主教說了一個故事，闡明內心的巨大改變與膚淺、自以為是的行為上的改變有如天壤之別，而內心的改變正是悔改所不可或缺的一環：

「我被召喚到總主教團後不久，亞利桑那州的一位支聯會會長告訴我，他有一位年輕的準傳教士，需要作配稱的面談。……」

「我請這位年輕人到我的辦公室來，……我對他說：『顯然你在過去的生活中曾經犯過嚴重的罪，所以我才需要跟你進行這次面談。你願意非常坦白地告訴我你犯了什麼錯嗎？』

「他高高地揚起頭，傲慢地答道：『沒什麼事是我沒做過的。』

「我回答說：『好吧，那麼我們說得具體點好了。你曾經與人私通嗎？』

「他相當嘲諷地說：『我告訴過你，我什麼事都做過。』

「我問他：『只發生一次嗎？還是不只跟一個女孩，發生過不只一次？』

「他還是用那種嘲諷的態度說：『女孩和次數都多得數不清了。』

「我說：『我真心地求神，希望你的罪不是那麼嚴重。』

「他回答說：『嗯，是很嚴重。』

「『那毒品呢？』

「『我已經告訴過你，我什麼事都做過。』

「於是我说：『那麼你憑什麼認為自己能去傳教呢？』

「『因為我已經悔改了，』他回答說：『我已經一年沒做這些事了。我知道我會去傳教，因為我的教長祝福詞這麼說了。我已經被按立為長老了，過去這一年裡，我一直過著該過的生活，所以我知道我會去傳教。』

「我看著坐在桌子對面的這名年輕人：二十一歲，嘻皮笑臉、一副嘲弄又傲慢的樣子，絲毫不看不出真心悔改的態度。於是我说：『我親愛的年輕朋友，很抱歉我得告訴你，你不會去傳教。從你誇耀你過去的生活、吹噓越軌行為的態度，你以為我們會派你去傳教嗎？你以為我們會派你去跟那些優秀、純潔的年輕人在一起嗎？他們從沒違反過道德規範，並且一生中都保持清白、純潔，以便配稱去傳教。』

「我又重複道：『你不能去傳教。實際上，』我說，『你根本不應該被按立為長老，真的應該讓教會審查一下，你是否仍可以當教友。』

「『你所犯下的是連串嚴重的罪行，』我繼續說道：『你並沒有悔改，你只是停止做某些事而已。總有一天，在你到客西馬尼園走一遭回來後，你就會明白真正的悔改是什麼。』

「聽了這話，這年輕人哭了起來，他大約哭了五分鐘，這期間我一直一語不發（順帶一提，容我建議各位，有時在面談中，不適合開口說什麼，那時就應該坐在那裡等待、聆聽、觀察，等候面談者探索自己的靈魂及好好想一想）。於是我就只是坐在那裡，等這年輕人哭完。

「他終於抬起頭來說：『我想打從我五歲起，就沒這樣哭過。』

「我告訴他：『如果你在第一次受到誘惑違反道德規範時，就像現在這樣哭的話，你今天可能已經去傳教了。很抱歉，我實在不願當那個阻擋你達成目標的人。我也知道，你回去後很難開口告訴朋友，你不會去傳教。』

「『在你去過了客西馬尼園之後，』我繼續說：『你就會明白，我所謂的每個犯了嚴重罪行的人在獲得寬恕以前，一定要先到客西馬尼園走一遭是什麼意思。』

「這名年輕人離開了辦公室，我敢說他不太高興。因為我擋了他的路，讓他不能去傳教。

「大約六個月後，我去亞利桑那州天庇市的福音研究所演講。我講完後，許多福音研究所的學生都站在走道上，想跟我握手。我一抬頭就看到了那位犯了錯又無悔改之心的年輕人，他也在走道上朝我迎面走來，剎那間，我跟他面談的細節都浮現在我腦海。我憶起了他自誇的態度、他的嘲諷和高傲。

「我從講台上探身與他握手，他抬頭看著我，我看得出他生命中已發生了很奇妙的事。淚水滑下他的臉頰，他的容貌散發出幾近聖潔的光輝。我對他說：『你已經去過那裡了，對不對？』

「他含著淚水說道：『是的，裴斯敦主教，我已經去過客西馬尼園又回來了。』

「『我知道，』我說：『從你的臉上就可以看出來。我相信主現在已經寬恕你了。』

「他答道：『你永遠都不知道，我多麼感激你不讓我去傳教。我要是去了，對我反而會是極大的傷害。謝謝你幫助我。』」(*A Generation of Excellence*, pp. 156--59)。

結論

作見證，說明慈愛的天父已賜給我們悔改的原則，好讓我們飽享贖罪的全部祝福。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每天省察自己的內心，讓悔改成為他們生活中的一部分。

黑板1

撒但

1. 努力有什麼用呢？
2. 我做了這一切，神不會再愛我了。
3. 我不會獲得寬恕的。
4. 我永遠無法和神在一起了。

救主

1. 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見箴言28：13）。
2. 一個人若悔改，天上也會為他歡喜（見路加福音15：7；教約18：13）。
3. 主會赦免悔改的人（見以賽亞書1：18；教約58：42）。
4. 由於救主的贖罪，所有悔改的人都能回到神的身邊（見教約18：11-12）。

導言

將以下關於洗禮的是非題發給學生，預先測驗他們。你可以在課堂上當場訂正試題，並立即與學生討論所有的答案，也可以將試題當作課程的討論大綱。

課前測驗題

- ____ 1. 洗禮時所立的聖約，其性質是很個人的，而且因人而異。
- ____ 2. 在經文歷史上，施洗約翰是第一個執行洗禮儀式的人。
- ____ 3. 正義的尼腓人和拉曼人教導並施行洗禮。
- ____ 4. 要進入神的國度，需要先接受洗禮。
- ____ 5. 人若沒有受洗，就不需要為罪負責。
- ____ 6. 經文上並未特別規定只有持有權柄的人才能執行洗禮教儀。
- ____ 7. 主啟示了在洗禮教儀所用的詞句。
- ____ 8. 聖經中談到洗禮時，並未明確地使用「浸沒」一詞。
- ____ 9. 洗禮象徵了耶穌基督的死亡、埋葬和復活。

課前測驗之答案

1. 錯。每位正確接受洗禮者所立下的聖約完全一樣。主應許同樣的祝福給所有忠信者。
2. 錯。洗禮是一項永恆的聖約，從亞當起就在每個福音期中施行。
3. 對（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B5）。
4. 對（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C1）。
5. 錯。每個人到了負責年齡，並至少擁有正常智力，就要為自己的罪負責。然而受洗的人是處在聖約之下，所以要負更大的責任，因此若不悔改所犯的罪，會被視為更加嚴重。
6. 錯（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D3）。
7. 對（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D3）。
8. 對。聖經中並未提到浸沒的洗禮，然而在某些例子中曾暗示了浸沒洗禮。有關浸沒洗禮的明確教導，曾在摩爾門經及教義和聖約裡提到（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D5）。
9. 對（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E1）。

教導建議

A.我們透過洗禮與主立約。

- 在黑板上寫下聖約一詞，請學生為它下定義。可參考經文指南裡的定義。請注意，所有的教儀皆透過聖約來接受。
- 問學生，洗禮為何是神與人之間的聖約。一個人在承諾接受洗禮時跟神立下了哪些約定？學生用本第42-43頁教義概覽A1和輔助說明A的參考文獻解釋了聖約的各部分。不妨在黑板上列出聖約中所同意的各事項。神在聖約中應許會賜給接受洗禮並遵守自己那部分聖約的人什麼祝福？（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A2）。
- 我們每星期都有機會領受主晚餐中的聖餐，來更新我們的洗禮聖約。注意在聖餐祈禱文中，我們立約要承受基督的名，一直記得祂，並遵守祂的誠命（見教約20：77，79）。相對地，主應許我們將一直有祂的靈與我們同在。主為何提供了方法來讓我們每星期能更新洗禮聖約？用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A3中的經文來強調，如果我們希望洗禮聖約在我們的生活中發揮功效，就必須遵守誠命。

B.洗禮是每個福音期都執行的永恆教儀。

- 亞當是第一個受洗的人（見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B1）。亞當是如何受洗的？他為何需要受洗？幫助學生明瞭洗禮是一項永恆的教儀，而且人類史上每個福音期都曾奉行福音的四項首要原則和教儀（見信條第4條）。不妨考慮引用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B2到B5。
- 耶穌沒有犯過罪，那麼祂為何受洗呢？因每個人都必須遵守洗禮這項永恆的律法。而且基督是最好的榜樣，祂向我們顯示了當行的路。祂希望我們效法祂，像祂一樣謙抑自己，接受洗禮（見尼腓二書31：7，12）。如果聖潔的基督都要接受洗禮，「那麼，不聖潔的我們，更是何等需要受洗，是的，受水的洗禮」（尼腓二書31：5）。
- 我們如何知道在今日的時代，後期聖徒是用正確的方式和權柄執行洗禮呢？施洗約翰在1829年5月15日將施洗的權柄復興給約瑟·斯密和奧利佛·考德里。關於洗禮的方式和洗禮祈禱文的字句，是在1830年4月6日教會成立之前，經由啓示賜給先知的（見教約20：37，72-74）。

C.洗禮是必要的教儀。

- 講述法利賽人尼哥德慕的故事；他是治理猶太人的官，在夜裡求見耶穌，學到了人必須從水和聖靈而生，才能進天國（見約翰福音3：1-7）。洗禮如何象徵重生？（見摩西書6：59）。
- 在黑板上寫出下列問題：洗禮為何對我們的救恩是不可或缺的？將學生說得出來的重要理由都寫下來。然後複習學生用本第42頁的教義概覽C中所列出的經文章節。

D.唯有按照主規定的方式執行，洗禮教儀才會為主接受。

- 洗禮一詞的意思為何？讀出學生用本第43頁中，先知約瑟·斯密對洗禮的原意所作的詮釋（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262頁）。
- 複習有效的洗禮所應遵循的適當步驟和資格。參考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D1到D5中所列出的經文。說明這些步驟和資格很可能在聖經中「明白而最寶貴」的部分被取走時遺失了（尼腓一書13：26；亦見第27-28節）。但是主應許說，祂會復興明白而寶貴的部分（見尼腓一書13：35-39）。請留意，幾乎所有關於洗禮的重要指示皆來自於摩爾門經、教義和聖約及無價珍珠。

- 教友可以追溯為其施洗者的聖職權柄線至耶穌基督，藉此確證自己的洗禮是經由適當的權柄執行的。你可以用自己的權柄線或為你施洗者的權柄線來說明此點。

E.洗禮象徵某些永恆的事實。

- 人步入水中，浸沒在水中，然後從水中出來，這象徵著什麼意義？洗禮象徵潔淨和嶄新的人生。洗禮也象徵了出生、死亡和耶穌基督的復活。參考學生用本第42頁教義概覽E中的經文，以及第43頁約瑟·斐亭·斯密會長的引言（見救恩的教義，第二卷，第301-302頁）。和所有其他教儀及許多福音原則一樣，洗禮具有極深的象徵意義。只要我們探索經文，憑著聖靈來研讀，就可以從象徵中學到許多事情。洗禮的確是「使屬土的與屬天的一致」之最佳例證（教約128：13）。
- 討論洗禮儀式中所穿的衣服的顏色所象徵的意義。白色象徵潔淨、清白和純潔。由於具有神聖的象徵意義，洗禮可成為我們今生最奇妙、難忘的經驗之一。

結論

見證你的洗禮對於你的生命極為重要。向還不是教友的人提出挑戰，請他們全心全意地研究福音原則，並且思考洗禮在他們生命中的重要性。你可以唱出或朗誦帕雷·普瑞特所寫的關於洗禮的聖詩「天父，我們全心相信」(Father in Heaven, We Do Believe ,Hymns, 1985, no. 180)。

導言

■ 一旦我們運用對基督的信心、悔改並接受洗禮後，是否就完成了被派遣到世上所要做的一切？在我們永恆進步中的下一步是什麼？對許多人來說，洗禮後的按手儀式只不過是成為教會教友的「證實」禮，然而接受聖靈的恩賜才是此教儀比較重要的部分。

我們在按手禮的過程中就立刻完全接受聖靈了嗎？聖職弟兄吩咐要「接受聖靈」，其含意為何？其實這項教儀只是個起步；藉著聖職的力量執行此教儀以後，我們還必須生活配稱，並尋求經常有聖靈為伴。當聖靈成為我們生活中重要的一環時，主就會對我們有更大的期望（見尼腓二書31：17-20）。

■ 通常當一個人運用信心、悔改、受洗並接受聖靈的恩賜後，會產生極大的轉變。畢竟，寬恕的奇蹟乃是所有奇蹟中最大的。考慮使用以下約翰·維特蘇長老的故事，來說明這種強有力的轉變：

「我還記得我加入教會時為我施洗的弟兄，他原本是個非常普通的平凡人，以表演走鋼絲為業，每天都要喝上兩三罐啤酒，之後再來一杯威士忌，整天幾乎都嚼著菸草，除了一日三餐與滿足肉慾外，一直都在虛擲人生，生命毫無意義可言。他聽了福音後，就受洗了。福音是好的，而那正是他過去所一直渴求的。在教會中，他的力量和身量都不斷地成長，就我記憶所及，他曾傳教五、六次，也曾主領過教會的某個傳道部。他還是同一個人，他的雙臂、雙腿、身體和頭腦都沒變，但隨著接受永恆真理而來的聖靈，使他變成不一樣的人」（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52, p. 34）。

很少人在經過聖靈的洗禮後會在外觀上有巨幅的改變。大體上，他們的外表還是一樣，名字也一樣，教育背景也一樣，還是住在同樣的街坊，做同樣的工作。然而他們的生命卻有了重大的改變。這些改變的本質指的是什麼？

教導建議

A. 每個人在接受聖靈的恩賜以前，會先接受到靈，或稱基督的光，那光是賜給每個出生到世上的人的。

■ 在黑板上寫下基督的光，然後請學生下定義。學生需要明瞭，基督的光會照亮每個出生到世上的人的生命。學生用本第44頁輔助說明A中，布

司·麥康基長老在其論述裡闡明了我們所了解的基督的光。基督的光不同於聖靈的恩賜，因為聖靈的恩賜是留給那些已達到必備條件的人（見學生用本第44頁教義概覽A）。

■ 基督的光往往就是我們的良知。每個人在一開始時，都有是非之心（見羅馬書2：14-15）。賓塞·甘會長將這是非之心或良知比作我們每個人心裡的利阿賀拿：「你必須體認到在你身上有個像羅盤、利阿賀拿那樣的東西，每個孩子都會獲得這項恩賜。只要他的父母一直好好教導他，那麼到了八歲，他就能分辨善惡。如果他不理會自己良知中的利阿賀拿，最後他就可能聽不到它的低語了。然而，如果我們記得每個人都有指引正確方向的指標，我們的船就不會走錯航線——只要我們傾聽心裡的利阿賀拿（即我們所謂的良心）的指引，就不會步入歧途。」（參閱1977年2月，聖徒之聲，第68頁）。

指出一個人若為罪惡所纏繞，生活中便會逐漸失去基督的光所帶來的影響。

■ 讀出約翰福音1：6-9和摩羅乃書7：16-19。說明我們都有一種內在的「光」來幫助我們分辨善惡。我們若違反那光，我們的行為就會定我們的罪、並歸咎在我們身上。

B. 聖靈的恩賜會賜給每個在洗禮時與耶穌基督立約的人。

■ 在黑板上寫下聖靈的恩賜，並請學生下定義（見學生用本第45頁輔助說明B）。

■ 一個人能否在未實際獲得聖靈恩賜的情況下，就享有聖靈的影響？描述羅馬的百夫長哥尼流的經驗，他受洗前就已接受到聖靈（見使徒行傳10：1-33）。請注意學生用本第44頁輔助說明B中，先知約瑟·斯密對哥尼流的情形所發表的論述（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199頁）。

所有真誠尋求真理的人，都有權利接受聖靈的影響（見摩羅乃書10：4-5；學生用本第44-45頁輔助說明B）。然而，我們必須受洗並接受證實，才能獲得聖靈的恩賜，並且享有經常有聖靈為伴的祝福。證實的教儀顯示出聖靈的恩賜是需要透過聖約來接受的。

■ 我們會失去聖靈的恩賜嗎？會如何失去呢（由於犯罪和疏忽）？我們需要透過研讀經文、祈禱、沈思和服從神的誠命，日復一日地努力培養，才能有聖靈與我們同在。為什麼已接受聖靈恩賜的人要比從沒接受這恩賜的人，更需要為自己的罪負責？

■ 請參考黑板1，討論如何獲得福音教儀中所應許的力量。使用黑板來說明水的洗禮和聖靈的洗禮之間有何關連，而這兩者的結合又如何能促成靈魂的滌淨。

C.擁有聖靈恩賜的人可享有靈的恩賜。

- 先請學生為靈的恩賜下定義，然後試著列出各種不同的恩賜。布司·麥康基長老所下的定義見於學生用本第45頁輔助說明C。
- 請班員儘量說出許多靈的恩賜，然後將這些恩賜一一列在黑板上。將新約、摩爾門經及教義和聖約中提及的靈的恩賜彙整起來，作為學生所列清單的補充說明（見哥林多前書第12章；摩羅乃書10：8-18；教約46：10-33）。
- 讀出教義和聖約46：11-12。說明每位配稱的教友都有資格獲得至少一項靈的恩賜。每個教友的恩賜都不一樣，也沒有人擁有全部的恩賜。由於主仁慈地賜予我們每個人不同的恩賜，因此我們可以互助合作、相輔相成，一同努力建立神的國度。
- 讀出摩羅乃書10：17。靈的恩賜的賜予，通常是對一個人請求賜予某項特定恩賜所作的回答。培道·潘長老解釋了這樣的恩賜是如何賜予的：「若是一個人希望那項恩賜臨到他，他要求那恩賜，那恩賜就會賜給他。」

「多年前，讀到〔摩羅乃書10：7-10，17〕時，我沈思這幾節經文的含意。我想一個人若想為主所用，那麼憑著靈來教導的恩賜應是所有恩賜中最重要的了。憑著靈教導智慧語和教導知識言語的恩賜，是非常令人渴望的恩賜。如果我們想要擁有這樣的恩賜，怎麼會得不著呢？如果我們想要當稱職的好老師，也願意獲取那樣的能

力，這項恩賜怎麼會不臨到我們呢？如果我們願意為此懇求、為此祈禱，並懷著十足的信心，相信會擁有它，這項恩賜怎麼會扣留而不賜給我們呢？」(Teach Ye Diligently, p. 16)。

- 說明也許最普遍討論到的靈的恩賜就是方言的恩賜了。不幸的是，這也是最普遍被誤解的一項恩賜。許多基督徒讀了使徒行傳第2章，關於五旬節那天所賜予的方言的恩賜後，相信他們也必須有方言的恩賜，才是真正的歸信。但這樣的推論是不正確的：靈的恩賜是在歸信之後而來的，而非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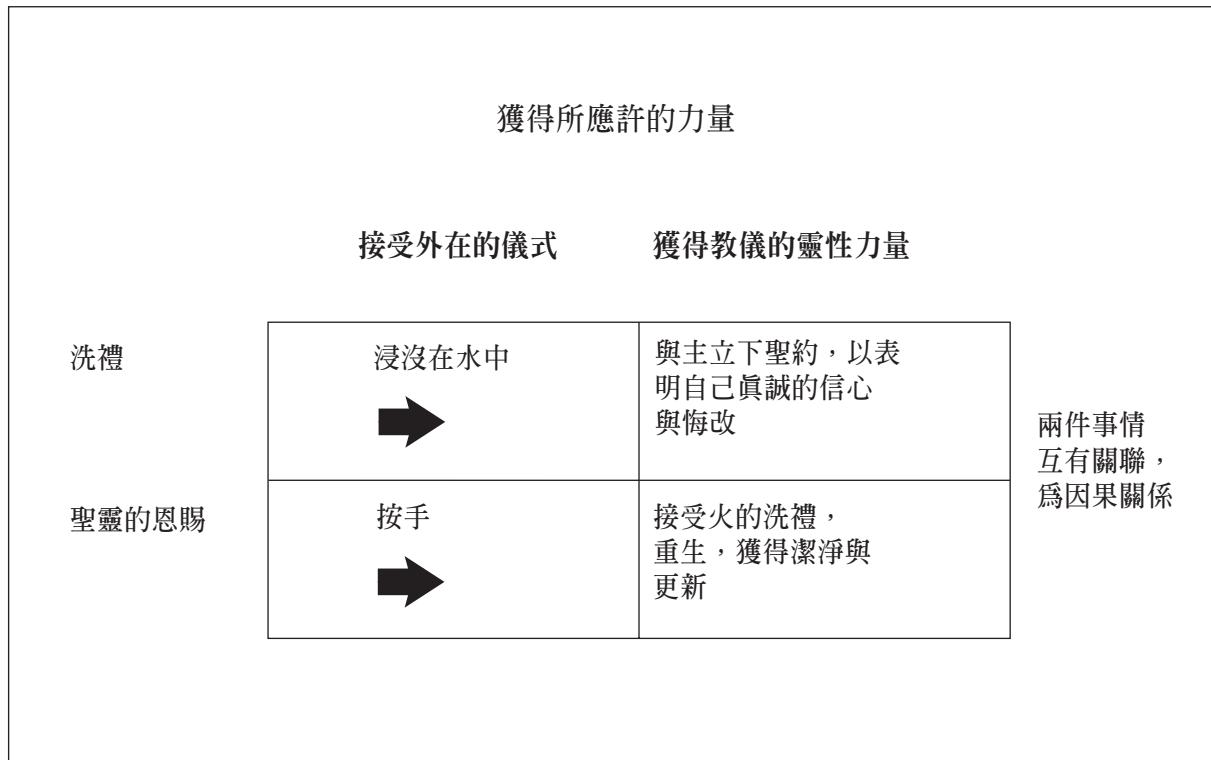
許多人也誤解了方言的恩賜的目的。方言的恩賜不是靈性卓越的表徵；這恩賜之所以存在，主要是為了用各國的母語來向世界萬國傳播福音的信息。凡是有方言恩賜的地方，也一定會有翻譯方言的恩賜（見哥林多前書14：2-5）。神的家絕不是混亂之家。

- 至於某個特別的「靈性顯示」到底是靈的恩賜，還是撒但造成的現象，常會引發爭論。撒但會製造假象來欺瞞或誤導世人。讀出教義和聖約46：27-29及107：91-92，說明教會的聖職領袖在辨別靈的恩賜上的職責。可引用學生用本第45頁輔助說明C中，亞伯拉罕·伍長老的見解（see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01, p. 12）。

結論

敦促學生要每天祈求，讓聖靈常與他們同在。向學生提出挑戰，評估一下自己的生活，看看主已賜予他們哪些靈的恩賜。見證主已在你的生活中顯示了靈性恩賜的力量，也見證你曾有幸看到這些恩賜運用在主的事工中。

黑板1



導言

可用以下兩個故事來介紹服從的律法，並闡明此項律法。講述其中一個故事，並以服從現今世上先知的忠告為例，來討論這項律法。

「有好幾次，〔以法蓮·〕漢克斯因為服從先知百翰·楊的話而得到酬賞。某個春天的早晨，他正在城裡工作，用曬乾的土磚蓋房屋。楊會長駕著馬車過來時，地下室幾乎蓋好了，而以法蓮正準備開始鋪放曬乾的磚塊。楊會長說：『以法蓮，這面石牆多厚？』

「以法蓮回答說有二十公分厚。

「百翰說：『以法蓮，全拆掉，再造一堵比這還厚一倍的牆。』然後，彷彿要避免引起爭執似的，楊會長將馬車調了個頭就走了。

「以法蓮可是花了好幾天才把石頭從旌旗峰運過來，還付了一位石匠不錯的價公，請他把石塊和石灰泥漿凝固在一起。他很怕再重做一遍，還要多花許多工夫及額外的費用。

「那石匠也表明自己並不同意這個決定，他發誓說：『百翰·楊也許是聖人，但是在蓋石牆方面他可不是先知！』

「儘管如此，以法蓮還是跟石匠重新簽約，將牆蓋成兩倍厚，並且隔天早上就開始去拖運石塊。

「一個月以後，他們用了許多曬乾的土磚和泥漿來蓋這堵四十公分厚的牆，正當他們安放屋椽的時候，起了一場大風暴，大雨傾盆落下，雨水像溪流般到處流竄。短短幾分鐘內，這棟新屋子的地下室就淹水了，但是堅固、厚實的牆壁卻安全穩固地佇立，支撐著整棟房子。幾天後，大水退去，屋椽也安放好了。以法蓮一邊敲著釘子，一邊哼著：『感謝神賜我們先知』」(Sidney Alvarus Hanks and Ephraim K. Hanks, *Scouting for the Mormons on the Great Frontier*, pp. 78-80)。

「我的祖父在納府協助興建聖殿，他駕馭了一對非常漂亮又神采飛揚的黑色牝馬。有一天，他到河床底下的採石場運石頭，在馬車往石壁邊倒退的時候，先知迎面而來，說道：『以色列，下一趟運石頭到城裡的時候，到店裡去給自己買條馬鞭』，祖父同意了。下一趟他去聖殿工地的時候，真的去納府城裡買了條鞭子，之後又回採石場去運石塊。這次倒退時，他試著用以往的方式對兩匹馬說：『喝』，來讓牠們停住，但牠們卻毫不理睬，不斷地往後退，最後，以色列在慌亂之中不得不用先知要他買的馬鞭。馬兒往前一

躍，馬車正好在石壁崖邊停下來，再多退一步就要摔下去了。

「祖父常常說起這個故事來闡明服從的真諦。祖父聽從先知約瑟·斯密告訴他的每件事，卻從不問：『為什麼？』有些人會稱此為盲從，然而事實並非如此。以色列·巴羅完全明瞭先知的神聖召喚，直到過世的那天仍為此作見證。」(In Ora H. Barlow, *The Israel Barlow Story and Mormon Mores*, pp. 195-96)。

教導建議

A. 服從是天國的首要律法。

- 為了解釋服從的重要，請讀出亞伯拉罕書3：24-25。討論這幾節重要經文時，指出服從是天國的首要律法。

主如何考驗我們的信心？通常信心的考驗包括服從某項福音原則，或是服從教會領袖的忠告。引用個人的例子來闡明此點，或使用學生用本第47頁輔助說明A中墨林·羅慕義會長的故事(see Harold B. Lee, "Marion G. Romney," *Improvement Era*, Oct. 1962, p. 742)。

- 第一位暗示服從的原則具有負面意義的是誰？讀出摩西書4：7-11，討論撒但對夏娃所說的這番話的含意：「神豈曾說過——不許你們吃園中各種樹上的果子？」「因為神知道」這句話的含意是什麼？（撒但暗示說，夏娃並非完全自由，因為她還得服從誠命，不許吃某棵樹上的果子。）

- 向學生提出下列問題，糾正他們關於服從的錯誤觀念：

1. 難道神只是希望我們服從一堆誠命嗎？還是祂希望我們透過服從來培養某些品格特質？

2. 懷著惡劣的態度去做正確的事，會培養出邁向超升所必備的品格特質嗎？（拉曼及雷米爾的經歷如何有助於回答這個問題？他們服從了嗎？所抱持的是何種態度？）

3. 通往幸福喜樂的道路有幾條呢？哪樣標示較能貼切地描述這條路，是「做正確的事」還是「做正當的人」？這兩樣標示互有關連嗎？

4. 服從跟態度有何關連？又跟行為有何關連呢？

B. 主應許賜予偉大的祝福，給所有服從祂誠命的人。

- 是否有些永恆的物理法則在統治宇宙？人們了解並遵守這些物理法則時，這些法則會限制或增

加人的自由？就物理法則而言，服從包括了遵守真理原則，其結果是得到更多的自由。這種關係是否也同樣適用於屬靈的律法？在黑板上寫下學生用本第46頁中，塞西爾·狄米爾所提的以下論述：「〔神〕讓人自由——然後給他們誠命，幫助他們保有自由」("Commencement Address," in *Commencement Exercises*,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Speeches of the Year [Provo, 31 May 1957], pp. 4-5)。這說法為何屬實？

討論此項事實：服從是指讓我們的生活與神的真理保持和諧，以便獲得更多的自由（見教約93：26-28）。

■ 服從會帶來特定的祝福嗎？從經文中找出一些誠命，這些誠命應許服從的人會有某些特定的祝福。使用黑板1來討論這些誠命。其中一些例子為——

禁食。見以賽亞書58：3-12。

安息日。見教義和聖約59：9-19。

智慧語。見教義和聖約89：4-21。

讀出教義和聖約130：20-21，這兩節經文告訴我們：「從神那裡獲得任何祝福」，都是「由於我們服從了那祝福所根據的律法。」

C. 在主的眼中，不服從是嚴重的罪。

■ 為何神會對我們的不服從感到不悅？因為不服從會招致不幸，而神希望祂的每個子女都快樂。當祂的子女選擇步入歧途時，令祂感到憂傷。

以諾看到主為挪亞時代的祂的子女感到憂傷時，大為震撼。讀出摩西書7：32-33，討論主對以諾的這一番解釋的含意。

D. 耶穌基督奠定了服從的模式。

■ 討論基督如何樹立了好榜樣，具有良好的服從態度？救主為何要服從天父？你想耶穌服從天父是出於恐懼？同情？希望得到酬償？慣例？還是自以為義？下列經文讓我們對於真正服從的態度有什麼樣的領悟？

約翰福音8：28-29。「我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做的。……乃是照著父所教訓我的。……我常做祂所喜悅的事。」

約翰福音5：19-20。「子憑著自己不能做甚麼，惟有看見父所做的，……父愛子。」

約翰福音7：16-18。知道這教訓乃是出於神，是為了尋求父的榮耀。

約翰福音10：15。「正如父認識我，我也認識父一樣。」

約翰福音10：30。「我與父原為一。」

約翰福音14：10。「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做祂自己的事。」

約翰福音14：15，21，23。「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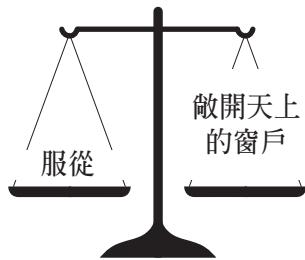
愛、信賴、取悅、榜樣、神的知識及合一等字眼，如何有助於我們明瞭正確的服從態度？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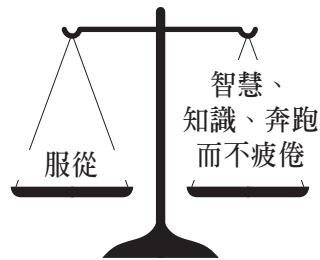
分享經文中一些關於真正服從的態度的有力例子。你可以討論摩西書5：6中所記載的亞當的服從態度，或是尼腓一書3：6-7中關於尼腓和銅頁片的記載。向學生提出挑戰，請他們評估自己服從的程度，並承諾去作必要的改變。

黑板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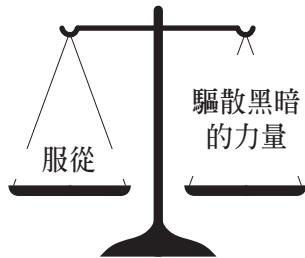
什一奉獻的律法
瑪拉基書3：8-12



智慧語
教義和聖約第89篇



衆先知的律法
教義和聖約21：4-6



永恆婚姻的律法
教義和聖約131：1-4



導言

讀出尼腓三書 27：19-20。在黑板上寫出第一節經文的一部分：「絕無不潔之物能進入祂的國度。」這節經文簡潔有力地指出我們需要做些什麼，但是這要求合乎實際嗎？人類受制於肉慾上的誘惑，卻要靈性不受玷污的走完一生，這有可能做得到嗎？除了耶穌基督以外，還有誰會完成這樣的壯舉呢？基督自己表明了純潔無瑕乃是信心、悔改、忍耐、洗禮、聖靈的恩賜以及依靠贖罪所產生的結果。

教導建議

A. 每個達到負責年齡的人，都必須從水和聖靈而重生。

■ 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與其他許多基督教派所不同的一項教義是，本教會教導孩子出生於一種無罪的情形（見教約 93：38）。無罪的定義是沒有犯罪或不受罪惡束縛的狀態，不受指責或責難，保持潔淨無瑕。孩子在嬰孩時期或是到達可以負責的年齡之前，撒但都沒有能力直接誘惑他（見教約 29：47）。八歲前死去的小孩，都被接到高榮國度（見教約 137：10）。孩子的純真無罪（至少在某部分是如此），讓耶穌說出：「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馬太福音 18：3）。

■ 開始上課之前，可在黑板上列出自然人的各種特性，或用投影片放映出來，並在稍後拿來與屬靈的人所結的果子作一比較（見黑板 1）。問學生，是什麼讓我們失去出生時的那種純真。教義和聖約 93：39 說明了人們因為跟隨祖先的傳統，不遵守神的誠命，因而失去純真。在經文中，失去純真的人被稱為屬靈的死亡（見教約 29：41），被視為是俗慾、肉慾、魔鬼似的（見摩西書 5：13；6：49）。便雅憫王稱他們為「自然人」（見摩賽亞書 3：19）。保羅指出這樣的人放縱所謂肉體的情慾，他在加拉太書 5：16-21 和歌羅西書 3：2-9 中將之一一列舉。

■ 詳讀約翰福音 3：1-5。尼哥德慕問耶穌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尼哥德慕問這個問題是因為耶穌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德慕問這問題是由於天真，還是一種嘲諷？他後來的舉動顯示出他並非這樣的意思，而是說出了許多人的心聲，因為他們也深深為此感到疑惑。一個身心成

熟的人可能再變得像新生嬰兒般天真無邪嗎？一個人可能再次展開新的人生，以更大的力量來抗拒那些導致人類被稱為「俗慾、肉慾、魔鬼似的」的陷阱嗎？耶穌回答說，必須有一種雙重層面的重生，才能讓我們進入神的國度（見學生用本第 49 頁輔助說明 A）。

在黑板上寫出「從水而生」和「從聖靈而生」兩個句子。請學生為每一句下定義。

從水而生是指當一個人憑信心和悔改，接受了由耶穌基督授權的僕人所執行的浸沒洗禮（見阿爾瑪書 9：27；尼腓三書 7：25；摩羅乃書 6：2-4）。從水而生是一種立即、單一的事件。

從靈而生則始於經由按手禮的儀式來接受聖靈的恩賜。一個人若聽從聖靈的提示，聖靈就會讓這個人的內心深處產生「巨大的變化」，使他想不斷行善（摩賽亞書 5：2；亦見摩賽亞書 27：25；阿爾瑪書 19：33）。從靈而生是一種漸進的過程。

使徒保羅列出了屬靈之人的特質，這樣的人順服神聖之靈的勸導，其特質恰與受制於肉體之人的特質大相逕庭。將這些屬靈的特質寫在黑板上，好讓學生可以看到這種屬靈特質與自然人特質之間的對比（見黑板 1）。

B. 稱義就是蒙得主寬恕並走在正義的道路上。

■ 讀出教義和聖約 20：30：「我們知道，靠我們的主和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而稱義，是公正而真實的」。稱義這名詞與寬恕息息相關。讀出學生用本第 50 頁輔助說明 B 中所給予的解釋。請學生解釋，新歸信的人在經由持有適當權柄的人為他施洗而加入教會時，獲得了什麼樣的應許。說明透過運用信心、真誠的悔改和適當的洗禮後，一個人以往的罪都會蒙得寬恕，變得像小孩一樣潔淨無罪，並在教會展開新的生活。請學生就自己過去成為慕道友的經驗，談談他們在受洗以後如何拋棄過去，成為不同的人。

就像教義和聖約 20：30 中說的，透過耶穌基督的贖罪就能稱義。保羅也這樣說：「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羅馬書 3：24-25；亦見摩賽亞書 3：19；摩西書 6：59）。

■ 稱義（Justification）也可解釋為，證明某種行為之動機或結果具有效力，或是證實其正確無誤。學生要秉持此種認知來讀學生用本第 50 頁輔助說明 B 中，布司·麥康基長老對稱義所下的定

義。根據麥康基長老的說法，稱義或正當的行為會由應許的神聖之靈印證，換言之，會經由聖靈的認可和核准（See *Mormon Doctrine*, p. 50）。

C. 聖化是神聖、純潔的境界。

■ 讀出教義和聖約 20：31：「我們也知道，凡盡能、盡意、盡力愛神並事奉神的人，靠我們的主和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而聖化，是公正而真實的」。聖化一詞指的是聖潔或是一個人成為聖潔（滌清罪）的過程。這節經文表明，聖化是一種過程，而且至少包含了兩方面：

第一，聖化可以透過贖罪來達成。經由運用信心、悔改和接受洗禮，我們可以抹去過去所犯的罪。

第二，聖化是一種生活方式，當我們受到指引，盡能、盡意、盡力愛神並事奉神時，就能得到聖化。這是由於我們接受聖靈，靈性受到滋養而成長的結果。希拉曼指出，禁食、祈禱、變得

越來越謙卑和運用信心，都讓他們的心因而潔淨聖化（見希拉曼書 3：35）。讀出學生用本第 50 頁輔助說明 C 中百翰·楊會長的論述，他說聖化的人是一個「完全順服於神及祂的要求」的人（in *Journal of Discourses*, 2:123）。

結論

在阿爾瑪對尼腓人的講道中，他將此重要主題化為一項嚴格的挑戰：

「現在看啊，教會中的弟兄們，我問你們，你們在屬靈方面是否已從神而生？你們在容貌上是否蒙得了祂的形像？你們的心是否體驗過這種巨大的改變？」（阿爾瑪書 5：14）。

經過了數百年，即使到了我們現今這時代和環境，阿爾瑪所提出來的問題仍值得我們深思熟慮去回答。阿爾瑪的問題應能引導每位後期聖徒去追求真正的重生，過著基督般的生活。

黑板1

自然人		屬靈之人	
加拉太書5：16-21	歌羅西書3：2-9	加拉太書5：22-25	歌羅西書3：10-15
姦淫	淫亂	仁愛	憐憫
私通	污穢	喜樂	恩慈
污穢	邪情	和平	謙虛
邪蕩	惡慾	恆久忍耐	溫柔
拜偶像	貪婪	恩慈	恆久忍耐
邪術	悖逆	良善	彼此包容
仇恨	惱恨	信實	饒恕
爭競	忿怒	溫柔	愛心
忌恨	惡毒	節制	平安
惱怒	毀謗	靠聖靈行事	感謝
結黨	污穢的言語		
紛爭	說謊		
異端			
嫉妒			
兇殺			
醉酒			
荒宴			

導言

注意：討論在我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的教義時，務請謹慎小心；避免臆測。請僅僅使用此處和學生用本中所提供的資源。請勿企圖用任何方式來討論或回答第二次膏抹的問題。

- 開始討論永生時，讀出下面黎格蘭·理查長老和他的妻子吟娜·理查姊妹之間的軼事：

「黎格蘭在他結婚三十五週年（1944年）的那天，對妻子吟娜說：『孩子的媽，妳想三千五百萬年後的今天，我們在做什麼？』她向來才思敏捷、機智過人，就回答說：『你哪來這樣的念頭啊？一想到這麼長的時間我就累了。』」

「他說：『嗯，妳是相信永生的，而我們學到唯有人才會去衡量時間，對神來說，時間並不存在，它是一條永恆的環，沒有開始，也沒有結束。孩子的媽啊，如果妳相信這點，那麼妳我在三千五百萬年後的今天，應該對彼此都很了解了吧！』」（Lucile C. Tate, *LeGrand Richards: Beloved Apostle*, pp. 228-29）。

你的學生對理查長老的這番感懷有何反應？這樣的想法過於大膽狂妄嗎？其實一點也不會。為什麼呢？因為忠信的態度和研讀經文會讓人對永生的祝福心存盼望。

- 讀出提摩太後書4：7-8，保羅在這幾節經文中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

討論保羅的這一番話如何與教義和聖約76：56息息相關：「他們是祭司和國王，已獲得祂的完全和祂的榮耀。」

指出此處的冠冕所代表的是接受神完全榮耀的酬償，只要我們「打了美好的仗，跑盡當跑的路，守住所信的道」，就可得到這冠冕。本章細說永生應許的性質，以及透過何種途徑可以使之實現。

教導建議

A. 我們在前世即開始追求永生。

- 讀出摩西書1：39。神在顯露祂廣大無垠的創造時，教導摩西祂的事工和榮耀是「促成人的不死和永生」。在黑板上寫下不朽和永生。這兩個詞是同義詞嗎？它們之間有何不同？說明不朽指的不是復活後，身體和靈體不分離地連結在一起的

狀態。雖然我們復活的品質深受我們在今生的生活方式和所完成的事所影響，但由於贖罪，每個會來到世上的人都會復活（見哥林多前書15：22）。說明在另一方面，永生描述的是唯有在耶穌基督福音架構下才能獲得的生活品質。

布司·麥康基長老說：「唯有服從福音完全律法的人才能繼承永生。……因此那些獲得永生的人將得到超升，他們是神的兒子、與基督同作後嗣、是長子教會的教友，他們勝過一切，有一切權力，並接受父的完全的榮耀。他們是神」（*Mormon Doctrine*, p. 237）。

讀出提多書1：2-3，說明在前世就已討論到永生並應許永生了。

- 保羅在羅馬書11：1-2中，概述了神與亞伯拉罕的子孫之間的關係。保羅說神「棄絕」了祂的百姓，他指的是什麼？保羅也指出有些人「從創立世界以前」（以弗所書1：4）就透過基督被揀選。這說法意味著許多人在前世時就依其忠信的情況而蒙召喚和揀選來獲賜特別的祝福。這些特別的祝福，至少呈現在兩個層面上。

第一，麥康基長老寫道：「能否蒙揀選到一個精選的家系，端賴前生的配稱，因此是『照父神的先見』成就」（彼得前書1：2）。麥康基長老解釋說：「為了儘可能促成最多靈體子女的救恩，主通常會將祂最正義、最配稱的靈體經由亞伯拉罕和雅各的家系，差遣到世上來。這個作法彰顯了祂對祂子女的恩典，或說是祂對祂子女的愛、慈悲、以及屈尊紳貴」（*Mormon Doctrine*, p. 216）。因此那些出生於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家系的子孫，世世代代以來都能聽聞衆先知的見證，有機會獲得神聖經文和教儀，並且成為神在世上事工的先鋒（見海樂·李，1974年6月，聖徒之聲，第31頁）。

第二，「有關此揀選的一點是，亞伯拉罕和其他高貴而偉大的靈在出生前，就被揀選在今生蒙受這特別指派給他們的使命」（McConkie, *Mormon Doctrine*, p. 216）。教義和聖約138：56指出，這些高貴而偉大的人「在靈的世界中接受了他們的最初的課程，準備好在主認為適當的時候出來，為了世人的靈魂的救恩」（亦見亞伯拉罕書3：22-23；耶利米書1：4-5）。

B. 來到世上的人都蒙恩召和揀選，在今生接受進一步的祝福。

- 蒙揀選的意思，簡單地說就是被選上。向學生說明並討論以下幾點：由於他們在前世的忠信和

服從，他們蒙揀選——

1. 獲得骨肉的身體。有朝一日要變得像神一樣，得到祂所享有的生命的完全喜悅，就必須擁有所有骨肉身體（見學生用本第52頁輔助說明B）。

2. 接受拯救的教儀，並在今生成為基督家族的一份子，也就是成為耶穌基督教會的教友。

C. 在自己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是我們今生追尋的重要目標。

■ 因為我們是耶穌基督教會的教友，所以我們有資格透過服從而得到天父最大的恩賜，也就是永生。我們要怎麼做才能在我們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呢？說明堅定不移一詞的意思是「不會失敗……可以信賴或倚靠……可以指望某種表現或發生某事」(*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2d college ed., s.v. "sure")。讀出學生用本第52頁輔助說明C，請學生找出要在我們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須具備哪些條件。請一位學生在黑板上一一寫下找出的條件（黑板1列出一些可能的答案）。然後問學生，完全服從會得到什麼賞賜（見黑板2）。強調要在我們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所需要的不是敷衍性質的服從，而是對耶穌基督福音的全心奉獻。

D. 使自己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的人，會繼承永生。

■ 讀出羅馬書8：17。成為後嗣是什麼意思？何謂同作後嗣？說明這兩個名詞指的都是人們有特權與天父住在一起，與祂共享祂所過的生活方式。身為祂的後嗣，我們都能獲此恩賜，享有此特權（見學生用本第52頁輔助說明D；摩賽亞書5：15）。

■ 「更確定的預言」與在我們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有何關連？讀出教義和聖約131：5。說明我們在今生可以從神聖之靈得到見證，知道自己滿足了神的要求，有資格來到祂面前，享有永生（見學生用本第52頁輔助說明C）。

結論

慈愛的天父已在今生將永生的原則啓示給了我們，祂希望祂的子女得到完全的喜樂。這應許遍及所有學習正義的人，他們必獲得「今世的平安和來世的永生」（教約59：23）。

黑板1

在所蒙的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
所必備的條件

飢渴慕義
奉行神的每句話
徹底蒙主驗證
在一切艱困危險中都決心事奉神
全心致力於正義

黑板2

服從的酬賞

在恩召和揀選上堅定不移
在來生繼承圓滿福音的酬賞（超升）

導言

- 問學生聖餐一詞的意義。這名詞在英文是 *sacrament*，原意為「聖化的結果」，或「一種藉由宗教上的約束而聖化、奉獻，或獲得安全的方式」(*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s.v. "sacrament")。聖餐最後的意思成爲一種神聖的宗教儀式。
- 討論有哪些理由使許多後期聖徒在主晚餐的聖餐中無法全心參與。既然我們每星期都可以領受聖餐，許多人因此將此教儀視爲理所當然，或者不是每一次都妥善地作好準備。在進行聖餐儀式時受到外在的干擾，也許會令人無法全神貫注於靈性的事物上；而有些人並不了解聖餐的真正本質。

幾乎每位後期聖徒都能更善加運用聖餐教儀，來幫助他們滌清自己的靈魂，爲永生作好準備。大衛奧·麥基會長說：「領受主晚餐中的聖餐是耶穌基督教會中最神聖的儀式之一。那與聖餐教儀相關的原則，是培養品格與在神的國度中進步和超升非常重要且不可或缺的。教友在領用聖餐時，對於這簡單而崇高儀式的重要和意義，鮮少給予應有的重視。遺憾的是，崇拜的形式常常流於外表上的服從，卻缺乏靈魂深處真正認知到其深層的靈性意義」(*Gospel Ideals*, p. 71)。

教導建議

A. 耶穌基督制訂聖餐作爲紀念教儀。

綜觀世界歷史，主一直運用具象徵意義的教儀來教導和提醒祂的選民福音原則的重要。在聖餐儀式中，強調的是哪項福音原則（基督的贖罪）？在基督來臨之前，以色列人曾舉行教儀或神聖儀式來提醒人們將要來臨的贖罪犧牲嗎？「爲了取代獻祭犧牲的教儀（此儀式將聖徒的注意力指向神子將要來臨的犧牲），我們的主在塵世傳道時，教導了聖餐的儀式（要聖徒在祂死後，將注意力帶回祂所作的偉大贖罪犧牲）」(Bruce R. McConkie, *Mormon Doctrine*, p. 660)。使用黑板1來進一步地闡明，人們如何透過基督塵世傳道之前與之後的重要教儀來學習贖罪。今日，主晚餐中的聖餐乃是一項神聖的紀念教儀，以記念神子的犧牲。

- 讀出馬太福音26: 26-29。在這幾節經文裡，救主在最後的晚餐中教導了十二使徒有關聖餐之事。讀出並討論路加福音22: 15-21和哥林多前書11: 24-25。指出聖餐的表徵乃是用來紀念主的身體和寶血。

- 分享學生用本第53頁教義概覽A2中選出的經文，並進一步地闡明制訂聖餐是爲了記念基督的贖罪犧牲。

B. 我們領受聖餐，就是在與神立約。

- 讀出並討論教義和聖約20: 68。強調每個人要先被教導關於聖餐的意義，聖餐才會對他們有意義。傳教士應在準教友受洗前，教導他們有關聖餐的事，父母也應將聖餐一事教導給他們的子女。

- 複習福音聖約的定義（神與人之間的一種神聖約定或應許）。我們領用聖餐時，是在更新哪條聖約？（洗禮。）洗禮聖約和聖餐聖約有何相似之處？請一位學員唸出教義和聖約20: 77, 79中的聖餐祈禱文，請另一位學生在黑板上列出每個祈禱文中的要素。我們在領用聖餐的表徵時，承諾要做什麼？天父應許了我們什麼？可談談學生用本第53-54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和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見斯密，救恩的教義，第二卷，第319-320頁；McConkie, *The Promised Messiah*, p. 386）。

- 我們應該多常領用聖餐？主啓示說：「教友應常常聚在一起領受餅和酒，記得主耶穌」（教約20: 75）。摩爾門經中正義的聖徒也常常聚在一起，禁食、禱告、領用聖餐並彼此談論有關他們靈魂福祉的事（見摩羅乃書6: 5-6）。

教會初期就舉行聖餐聚會了（見教約46: 4-5），但不一定都在星期天舉行。在教義和聖約59: 9-10中，主啓示說：「爲了更完全地保守自己不爲世俗所玷污，你要在我的聖日到祈禱之家獻上你的聖餐；因爲這實在是指定給你們放下工作而休息，並向至高者表達崇敬的日子」。「聖餐」儀式包含了主晚餐中的聖餐，也就是我們在聖餐聚會中領用的聖餐。教會教友受到吩咐要參加聖餐聚會，領用聖餐。

多馬·貝利長老見證了定期參加聖餐聚會之重要，他說：「每星期我們每個人都應追尋一種與我們的主暨救主更加接近的個人經驗。每個星期記念救主能幫助我們變得更像祂。……

「每週領受聖餐所帶來更新的力量及再次奉獻的心，總令我印象深刻、感動莫名。」（參閱1985年1月，聖徒之聲，第15頁）。

C. 麵包和水是重要的象徵。

- 說明救主常常在祂的教訓和寓言中使用隱喻。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翰福音6：35），耶穌說這番話時暗示著什麼？當祂稱自己是「活水」（約翰福音4：10；亦見第11-13節）的泉源時，是什麼意思？救主用這些隱喻來教導世人：祂的一生、使命、贖罪和教義乃是永生的泉源。祂提到的麵包和水絕非只是字面上的意思。聖餐中使用的麵包和水具有象徵的意義，是在教導我們、也是在提醒我們贖罪。讀出約瑟·斯密所翻譯的馬可福音14：20-25，找出這些表徵的象徵意義。
- 麵包和水或許比其他任何食物和飲料更能代表人類身體所需要的營養。然而領用聖餐中的麵包和水，卻絕非僅為了提供身體食糧。倘若聖餐不是為了維持身體所需，那麼是為了維持什麼呢？讀出尼腓三書20：8-9。強調聖餐的表徵是為了靈魂，而非身體。救主應許我們，如果我們全心並且懷著純潔的意圖來領用聖餐，我們的「靈魂永不饑渴，卻要飽足」（尼腓三書20：8）。
- 討論為什麼現在我們的聖餐是用水而不是用酒。這項議題在教義和聖約第27篇的前言及教義和聖約27：2中已清楚闡明。

D. 對領受聖餐的人所設立的標準和保護。

- 在黑板上寫出以下論點：「不可不配稱地領用聖餐」。問學生此論述為什麼是對的，讀出哥林多前書11：27和尼腓三書18：29。人若配稱地

領受聖餐，他的靈魂將獲滋養；若不配稱地領受聖餐，將為他的靈魂帶來罪罰，因為他靈性的進步將受詛或停頓。經文中提到，不配稱地領用聖餐，就是再次將救主釘上十字架（見哥林多前書11：27）。請大家注意不配稱地領用聖餐所導致的靈性後果（見哥林多前書1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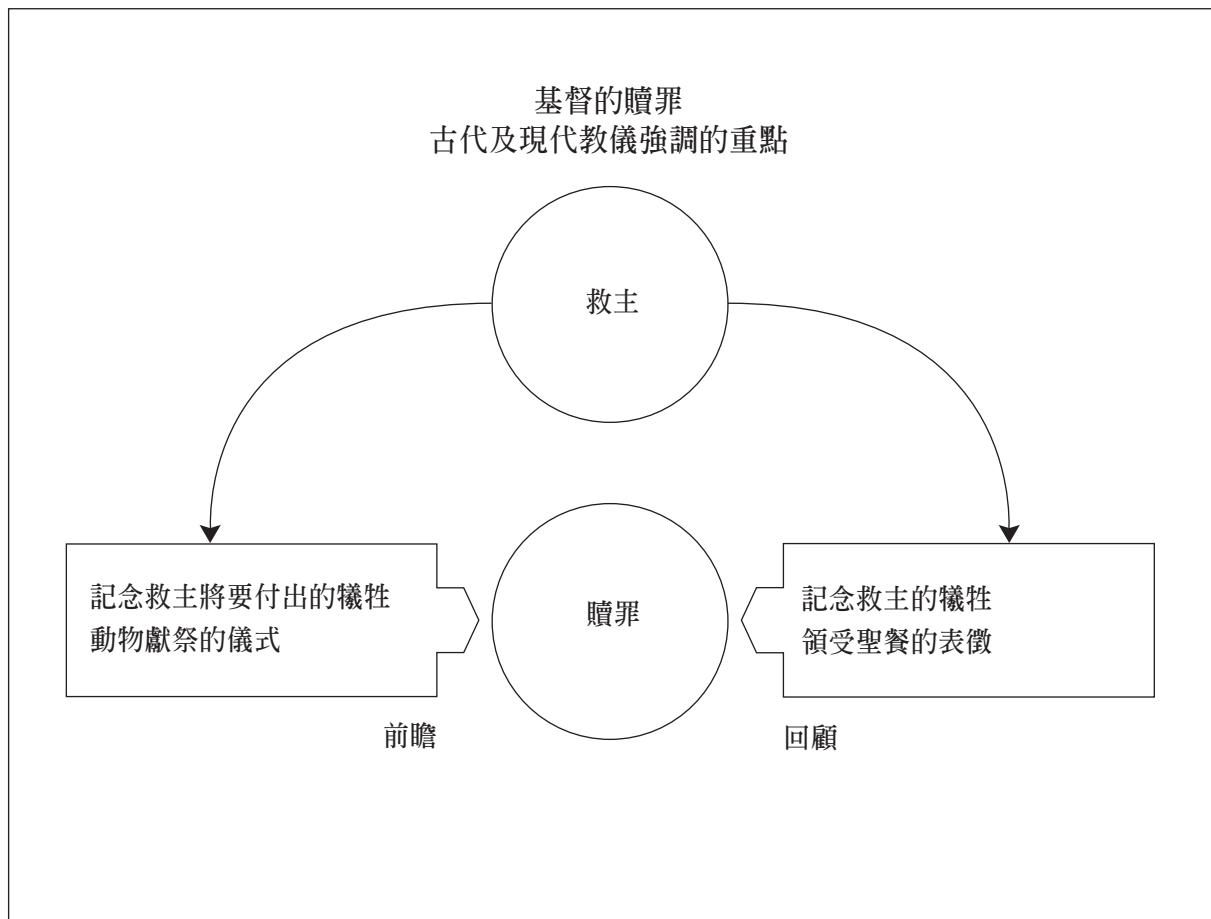
- 一個人在確定自己是否配稱領用聖餐上應負什麼責任？讀出哥林多前書11：28。分享學生用本第55頁輔助說明D中，喬治·斯密會長對配稱提出的標準。

注意：切勿不當地勸阻學生，造成學生不領用聖餐。若學生不知道是否應該領用聖餐，他應該去問他的主教。一個人帶著破碎的心和痛悔的靈來參加聖餐聚會，真誠地試著要克服自己的弱點，就是配稱地領用聖餐，除非他犯了罪，需要向主教認罪。密文·培勒長老建議說：「我們希望每一位後期聖徒都到聖餐桌前來，因為那是自我省查、檢討的地方，在此我們可以學習如何修正自己的方向，使生活步上正軌，讓自己與教會的教導及其他弟兄姊妹和諧一致」（in Bryant S. Hinckley, *Sermons and Missionary Services of Melvin Joseph Ballard*, p. 150）。

結論

向學生提出挑戰，讓聖餐成為他們崇拜經驗中更有意義的一環：其中的一個方法就是在聖餐儀式進行時全心貫注於聖餐上。我們能透過聖餐跟神培養出更親密的溝通關係，並且讓我們的生活與神的旨意和諧一致。

黑板1



導言

- 運用三合一經文中的經文指南來對猶太人、外邦人和以色列人等名詞下定義。
- 進行一項聘僱的角色扮演活動，找一些具備必要知識和有這方面技能訓練的人來擔任心臟外科醫生、化學工程師、公司律師或總統內閣成員等職位。說明某些特定的工作需要具備特定的知識與技能，若缺乏這些知識與技能，就無法完成任務。將上述這項屬世的準備比作以色列家族前生的準備，以色列家族在前生蒙受的召喚是要將福音帶給全世人。

教導建議

A.以色列人在前生是獨特高貴的民族。

- 讀出學生用本第56-57頁輔助說明A中，海樂·李會長對以色列人在前生時的重要地位所作的論述。讀出學生用本第56頁教義概覽A1中列出的一些參考經文。

B.神在今生與以色列重新立約。

- 在創造世界之前，亞伯拉罕就蒙召喚在今生成為領袖（見亞伯拉罕書3：22-23）。他是以撒的父親，以撒則是雅各的父親，而雅各被更名為以色列。雖然亞伯拉罕才是多國之父（他有多個兒子），主卻透過了以色列的後裔來祝福世界各國。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聖約，亦即所謂的亞伯拉罕聖約，關係著以色列家族的每位成員。讀出創世記17：3-9，在黑板上列出神在亞伯拉罕聖約中所給予的應許。讀出學生用本第57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說明世界萬族將透過亞伯拉罕的後裔而蒙受祝福的幾個方式（見救恩的教義，第三卷，第201頁）。闡明主透過先知約瑟·斯密來給予啓示，如果亞伯拉罕的子孫在今生忠信的話，也會蒙得永恆增進的祝福（見教約132：28-31）。

- 今生的目的倘若是為了超升作準備，那麼神能賜給蒙揀選的民族最大的恩賜是什麼？以色列約民由於前生的正義而得到了什麼祝福？在黑板上寫出下列祝福，並加以討論：

1.先知

2.經文

3.聖靈的恩賜

4.聖職和聖職教儀

說明以色列人從亞伯拉罕聖約所蒙得的祝福，以及隨之而來的責任（見亞伯拉罕書2：6-11）。神的聖職、聖約和福音乃是應許給亞伯拉罕子孫的祝福，也是賜給以色列約民的祝福。讀出學生用本第57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關於亞伯拉罕聖約將為期多久之論述（見*The Way to Perfection*, p. 96）。

- 神又與以撒和雅各重新更新了亞伯拉罕聖約；你不妨討論學生用本第56頁教義概覽B3中所列出的經文。雅各後來被賜名為以色列，因此被揀選的民族就被稱為以色列家族。讀出阿爾瑪書7：25，來顯示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卓越地位。神應許給以色列家族的這些祝福通常被稱作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祝福，今天我們以此語來形容應許給聖殿中印證夫婦的祝福。

C.今日的以色列約民指的是任何立約接受福音和奉行福音的人。

- 在基督塵世傳道之時，福音只傳給以色列家族的成員，或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真正後裔（見馬太福音15：24）。救主復活以後，使徒彼得在異象中得知福音傳給外邦人的時機已到（見使徒行傳第10章）。從那時起，不是以色列血統的人若藉由悔改和洗禮而接受福音，就被領養、接納成為以色列家族之成員，也被算作以色列的後裔，可繼承亞伯拉罕聖約中所有的祝福（見學生用本第56頁的教義概覽C3，和第57-58頁的輔助說明C）。

D.以色列人是神的約民，被賦予特別的職責和使命。

- 讀出亞伯拉罕書2：6-11，找出以色列約民的責任（負責將這聖工和聖職傳給世上萬國）。思考一下學生用本第58頁輔助說明D中，約翰·維特蘇長老有關我們身為神的約民所肩負的責任之論述。

- 要是我們沒有傳播福音給世上萬國，我們是否還能算是被揀選的約民？賓塞·甘會長給了我們三大使命：傳播福音、成全聖徒和救贖死者（見1981年10月，聖徒之聲，第4頁）。身為以色列約民，此一挑戰如何讓我們履行造福世上各個家庭的職責？

■ 指出創世記第49章和申命記第33章中包含了賜給雅各（以色列）十二個兒子（或支派）的教長祝福。讀出記載在申命記33：17中，賜給約瑟之部分祝福。請在黑板上列出以下象徵，並加以說明：

- 1.頭生 = 長子
- 2.公牛犢 = 畜養的公牛
- 3.野牛 = 野生公牛
- 4.角 = 力量
- 5.推動人民 = 聚集以色列人

因約瑟接受了長子繼承權（其中包括聖職的職責），而讓這節經文在此最後的福音期中應驗了。以色列人將藉著聖職的能力而聚集，救恩的教儀也將在約瑟（以法蓮和瑪拿西）支派的指揮下執行。牛所象徵的工作、力量、權力和耐力都很適合用來描述末後時期的以法蓮支派，他們要擔起傳播福音給世人的沈重大工作及龐大責任。

結論

先知為何要不斷地敦促教會的青年，特別是男青年，準備好自己跟世上萬民傳教？請學生想一想，身為後期聖徒，他們個人能作些什麼來傳播福音給天父的子女。

導言

- 何謂叛教？請在黑板上寫下學生所提出的定義。指出希臘文 *apostasia* 一字是叛離或背叛的意思，而在教會的情況下是指叛教。叛教所指的是拒絕教會的權柄以及主的合法代表人，或是拒絕那些經教會認可、用來約束教友的教義和教儀，或是兩者兼具。不論是屬於哪種情況，叛教者往往站在反對教會的立場，與其抗衡。
- 參考黑板 1，其中闡述了天主教、新教和後期聖徒對耶穌成立的教會一脈相承所持的看法。

教導建議

A. 救主在塵世傳道期間組織了祂的教會，並教導救恩的原則和教儀。

■ 我們有何證據，證明耶穌在世時成立了教會？指出教會的定義是一個具有某種形式行政權之宗教組織。教會也被定義為一群有共同信仰、教義、宗教信條和教儀的團體（See Webster's *Third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s.v. "church.")。有了這樣的認知後，再來檢視一下耶穌成立教會的證據。兩位古代使徒記載著，在福音的全盛時期，耶穌揀選了使徒（見馬太福音 10：1-10）和七十員（見路加福音 10：1，17）。近代的使徒也會記載關於耶穌在祂那時代成立教會之事（見學生用本第 59 頁的輔助說明 A）。

除了教會的基本架構以外，耶穌還強調身為祂教會的門徒所應接受的某些教導和教儀。在五旬節那天，彼得說，加入救主的教會，並得到應許的祝福所不可或缺的步驟為：對基督的信心、悔改、洗禮和聖靈的恩賜（見使徒行傳 2：37-38）。救主在祂傳教時教導說，某些倫理和道德方面的要求也是身為門徒身分的標記（見路加福音 14：26；約翰福音 8：31；約翰福音 13：35）。

■ 本教會穩定的成長促使教會組織迅速的擴展；然而這並非是唯一的因素：啓示無疑地也促成了教會在結構上的成長。

參考黑板 2，其中說明了本教會是一個完美的結構組織。指出經文章節中曾提及本教會的每個職位。請學生讀出哥林多前書 12：28；以弗所書 2：19-21；4：11-14。在每項參考經文中都提到了聖職的哪個職位？（使徒）。為什麼此

一職位和聖職的其他職位一樣，是如此重要？保羅教導我們，教會結構的存在是為了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讓教會合一（見以弗所書 4：12-13）。

B. 早有預言指出，救主的教會將有大叛教。

■ 研讀以賽亞書 24：5 和阿摩司書 8：11-12。這兩節舊約經文如何提到有關叛教的事？說明為何這些經文為叛教的經典定義。這兩節經文預言了教儀將被篡改、聖約將遭破壞，而人民將因聽不到耶和華的話而飢渴（見學生用本第 59 頁輔助說明 B）。

■ 許多證據顯示，當使徒繼續傳播福音並為耶穌作見證時，他們知道普遍的叛教將會發生。在黑板上寫出下列參考經文，並給學生時間默讀經文：
使徒行傳 20：29-30。將有「兇暴的豺狼」進入教會，人們也將說「悖謬的話」。

帖撒羅尼迦後書 2：1-4。基督第二次來臨前會發生「離道反教」的事。

提摩太後書 4：3-4。「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並且「掩耳不聽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語」。

彼得後書 2：1-3。「假先知」和「假師傅……引進陷害人的異端」，而且「將有許多人隨從他們邪淫的行為」。

討論保羅針對即將來臨的叛教所提出的警告。

C. 耶穌基督塵世的傳道結束後，發生了普遍的叛教。

■ 說明對使徒而言，最沈重的擔子乃是在他們傳道之時就知道已有人開始叛教。於是保羅一個又一個城市地去傳福音，不時跟教友提起他以前所教導的教義。保羅在書信中，為那些偏離真道、遠離他的教導的教友而悲嘆。教會曾經是團結合一的，如今卻出現了派系和紛爭。保羅不斷面對來自假領袖的挑釁，他們否認他的使徒召喚，也不承認他的教誨和忠告是正統的。讀出加拉太書 1：6-8；哥林多前書 1：10-12，11：18-19；提摩太後書 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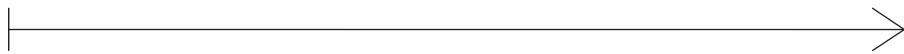
保羅看到危害教會安定的叛教現象日益嚴重，從而造成了普遍而全面的叛教。關於普遍叛教之進一步證據，請讀出學生用本第 59-60 頁輔助說明 C 中的幾項論述。

結論

1820年春天，父與子向約瑟·斯密顯現，於是結束了預言中的叛教，世界不再籠罩於黑暗之中。如今世間再度有使徒，肩負神聖使命要將福音傳遍萬國。

黑板1

看法一：權柄、教義和真理的傳承從未中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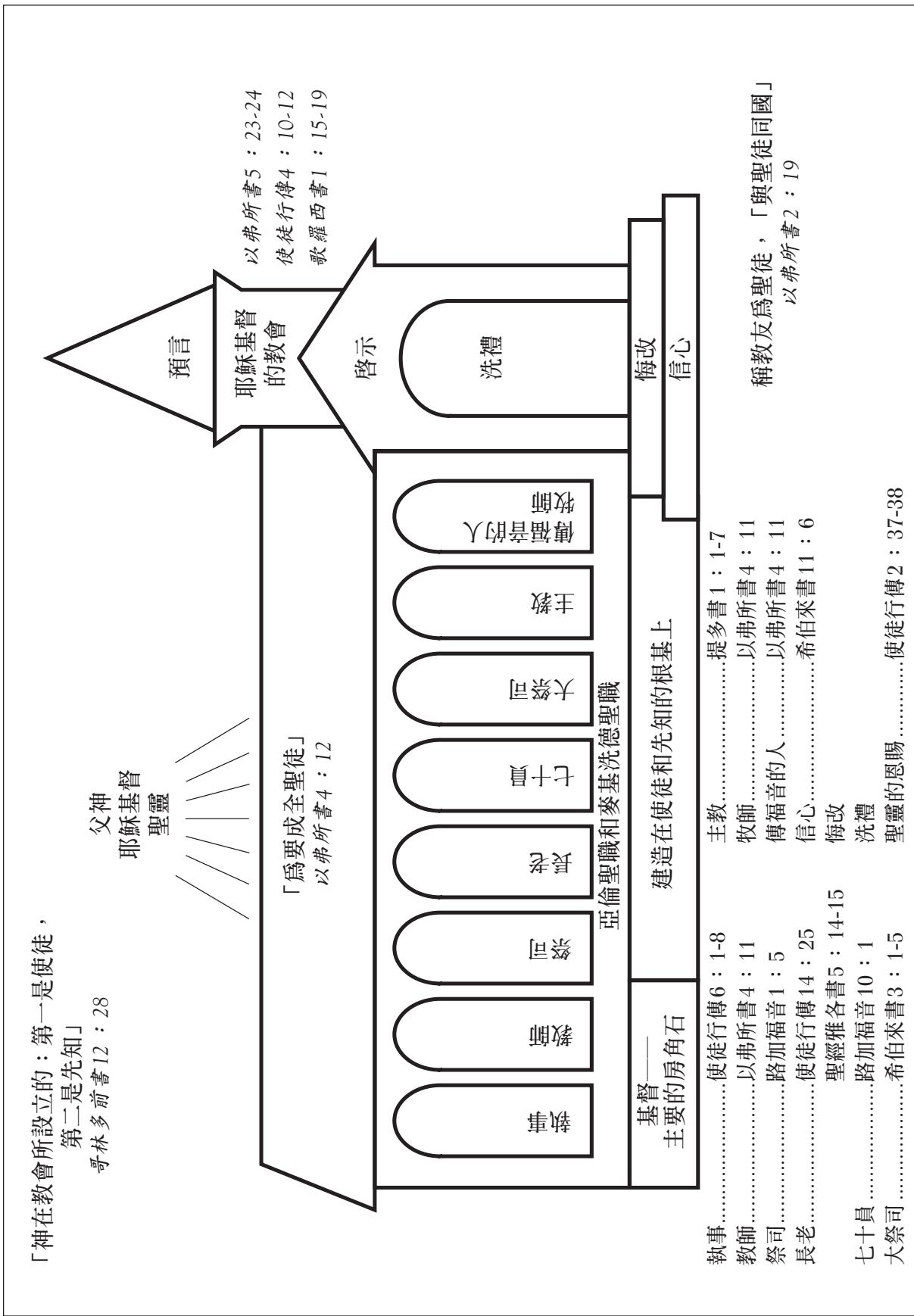
看法二：部分叛教——由宗教改革加以修正



看法三：完全叛教——復興原架構、權柄、教義和教儀



黑板2



圓滿時代福音期的福音復興

第23章

導言

■ 問學生復興一詞的定義。復興意味著將之前取走或遺失的事物加以恢復。我們在教會所說的復興，指的是將之前所取走的福音、聖職、教儀以及主的教會都復原到世上。

■ 問福音期一詞的定義。「每當主重新啓示救恩計畫，使人們不必單靠之前福音期上天所賜的那些榮耀和奧祕，這段時期就稱為一個福音期。這可能包括，也可能不包括權鑰、權柄和聖職的復興」（參閱布司·麥康基，「我們世代中榮耀的福音」，1980年4月，《聖徒之聲》，第84頁）。

我們如今生活在救主第二次來臨前、世上最後的福音期。先知約瑟·斯密說：「因為在建立圓滿時代的福音期時（這個福音期現在正開始建立），從亞當的時代直到現代的諸福音期，諸權鑰、諸能力、諸榮耀的圓滿、完全而完美的結合與焊接，都必須要發生並被顯示出來」（教約128：18）。在教義和聖約128：20-21中，先知列舉多位天上使者返回世間，為本福音期復興了聖職的能力和權鑰。

教導建議

A.全盛福音期之後的大叛教促成了末世時代福音的復興。

■ 全盛時期的福音期和圓滿時代的福音期之間有何顯著的差異？關於全盛時期的福音期，布司·麥康基長老寫道：「我們的主是在全盛時期在塵世傳道。……全盛為一天之中的中間或頂點，是日正當中的時刻。……因基督活在全盛時期，在那時傳教、為我們贖罪，這個時期誠然是歷史的頂點」（*Mormon Doctrine*, p. 486）。至於圓滿時代的福音期，麥康基長老解釋道：「我們生活在圓滿時代的福音期，也就是說，我們生活在所有福音期裡最圓滿的福音期。……

「就像百川流歸大海一般，主已將所有的聖職權鑰和聖職能力都交在我們手中；一旦時機成熟，所有的教義和真理都會向我們顯示」（參閱「我們世代中榮耀的福音」，第85頁）。我們為何要談論這兩個不同的福音期，而非只討論一個福音期呢？（因為全盛時期的福音期之後發生了大叛教，因此需要有個新的福音期來讓福音復興。）

■ 讀出並討論學生用本第61頁教義概覽A中列出的參考經文。說明以賽亞已經看到從約瑟·斯密時代之前一直到約瑟·斯密那個時代世上的情形。指出先知約瑟·斯密描述他那時代的情形如何與以賽亞的預言相吻合（見以賽亞書24：5；29：13）。

B.古代先知預言了圓滿時代福音期的福音復興。

■ 五旬節那天，使徒彼得見證說萬事都將復興。讀出使徒行傳3：21彼得的預言，強調彼得見證在未來會有復興，從亞當以來的每位先知都知道、也預言了末後時代的復興，而末後時代的復興將在主第二次來臨以前發生。與學生分享惠福·伍會長談到有關每位先知都看到了此福音期的論述（見學生用本第62頁輔助說明B）。先知約瑟·斯密也教導了我們同樣的概念：「建立錫安在每一個時代都是神子民所關心的偉業；是先知、祭司及國王特別喜歡談論的主題；他們快樂地期待，盼望著我們現今的世代」（參閱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231頁）。

C.父和子向約瑟·斯密顯現，開啓了圓滿時代的福音期。

■ 在黑板上寫下神的顯現一詞，請班員為其下定義。神的顯現專指神向人顯示或出現。請學生將神向約瑟·斯密顯現的經驗與經文中所描述其他人的經驗作一比較。

■ 你可以播放第一次異象的影片或幻燈片（見錄影帶編號53779 268）。

■ 在第一次異象中啓示了那些真理？

討論雅各·傅士德長老對此問題的解答：

「1. 神，我們的天父存在，祂具有人的身體，這證實人是照著神的形像創造的。

「2. 耶穌也有肉身，與天父是分開、截然不同的個體。

「3. 天父宣稱耶穌基督是祂的兒子。

「4. 如聖經所教導的，啓示是由耶穌來傳達。

「5. 雅各所說『向神祈求智慧，就會得到』的應許應驗了。

「6. 看不見的世界裡確實有活物企圖要毀滅約瑟·斯密。

「7. 人們確已遠離耶穌基督所成立的教會——約瑟受到吩咐不要加入當時的任何教會，因他們教導人為的教義。

「8. 約瑟·斯密成爲神及其子耶穌基督的見證人」（參閱1984年7月，聖徒之聲，第92-93頁）。

D.福音的復興已在本福音期展開；本福音期就是圓滿時代的福音期。

■ 讀出啓示錄14：6-7。永恆福音的復興只有一位天使或天上使者參與嗎？讀出教義和聖約27：5-12，110：11-16，128：18-21，並在黑板上列出一些曾向先知約瑟·斯密顯現的天上使者。可能的話，也請列出每位使者所復興的真理或權鑰。

■ 約瑟F·斯密會長在1918年接受到關於死者救贖的榮耀異象（見教約第138篇），他在異象中看到有一大群正義的死者聚集，他們之中有些人是本福音期的領袖。說明這些領袖在前生靈的世界時，也在那群尊貴而偉大者當中（見教約138：53-56）。跟你的學生強調，他們也是被預派在此時來到世上的，而且每個人都肩負了主所賜予的重要任務。

結論

我們所喜愛的許多聖詩都是頌讚復興的詩歌，請學生列舉幾首。其中最廣受歡迎的三首聖詩全是先知約瑟·斯密早期的友人威廉·斐普所作，如「神靈如火」（聖詩選輯，第2首）、「我們舉行慶祝」（聖詩選輯，第3首）、「讚美先知」（聖詩選輯，第15首）。其他與復興有關的聖詩還有「晨光熹微」（聖詩選輯，第1首）和「榮耀福音光照四方」（聖詩選輯，第181首）。你可以複習一下其中幾首聖詩的歌詞，或是在結束討論時唱出其中的一首聖詩。提醒學生，「義人的歌唱就是對〔主〕的祈禱，必有祝福加在他們頭上作爲答覆」（教約25：12）。

導言

1841年10月24日星期天一大早，奧申·海德登上了橄欖山，並在山頂找到了一個適當的地點。他在「莊嚴肅穆中，拿起筆、墨水和紙」，在那裡「寫下並獻上奉獻祈禱文，他為猶太人的重返和將來興建聖殿之目的奉獻了聖地。」(Howard H. Barron, *Orson Hyde*, p. 128)。海德長老奉獻前發生了什麼樣的歷史事件？先知約瑟·斯密為什麼差遣他去巴勒斯坦？全面了解福音對於了解以色列人的分散與聚集有何重要？

教導建議

A. 古代的以色列人因為拒絕神的聖約，而遭分散到世界各地。

■ 今日摩西受到所有以色列人的尊崇。以色列人曾在摩西的領導下，結束了幾百年來的枷鎖束縛，以色列各支派團結一心、離開埃及，並且形成了一個國家。透過摩西，主應許了以色列人：「你們要歸我作祭司〔和君王〕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埃及記19:6)。

請學生讀出申命記28:9-10, 13及利未記26:13-16。主在什麼樣的條件下應許以色列人，他們能成為一個國家和民族生存下去？(要忠信、服從，願意聽從神。) 請學生讀出申命記4:23-27; 28:25, 37, 63-65；尼腓一書10:12-13。分散以色列人的理由，與主警告以色列人若未能達成神讓他們立國的條件而招致的後果是否一致？

參考黑板1，上面闡明了主告訴我們有關以色列家族四次主要的分散（可能還有其他次的分散，或有其他一群人也被帶走，而主未曾向我們說明）。參照黑板1來加強討論以色列人每個階段分散的情形。

西元前721年，以色列北國被亞述人俘虜。請列出列王記下15:29和17:6-18, 23。經文對於以色列北國遭到毀滅的原因有什麼說明？那時以色列人採行異教徒的典章，在高岡上燒香，崇拜偶像。以色列人不相信神，拒絕了神的聖約和誠命（見尼腓一書22:3-5，學生用本第64-65頁輔助說明A）。

■ 猶太人被巴比倫人俘虜了好幾年。請學生列出列王記下24:10-16; 25:1, 7, 11和尼腓一書10:3。約雅斤王統治（約西元前600年）的時候，耶路撒冷落入巴比倫人手中，聖殿遭掠奪，猶太人被俘虜到巴比倫，西底家王取代約雅

斤王為王，淪為巴比倫的附庸。不出兩年，猶大王國瓦解，耶路撒冷的牆垣倒塌，聖殿被摧毀，數千人遭放逐到巴比倫。

■ 在何種程度上李海的家庭也算是被巴比倫人分散的一群？以色列人的分散有時是肇因於外族之入侵和擄掠，但在其他時候卻是因為主帶領正義的人脫離邪惡的環境。說明尼腓人認為他們的移居就像是從以色列家族的主幹上折下一根枝條（見尼腓一書15:12, 19:24；學生用本第64-65頁輔助說明A）。

■ 救主在全盛福音期時，就預言了耶路撒冷的毀滅和猶太人的分散。請出路加福音21:20-24，請留意該預言中的各項細節。

1. 耶路撒冷將被兵圍困。

2. 大災難和震怒的日子將來到。

3. 耶路撒冷的居民要倒在刀下，而且被擄到各國。

4. 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

雅各見證這些災難將臨到耶路撒冷，因為猶太人會「硬起頸項反對祂，將祂釘死在十字架上」(尼腓二書10:5；亦見第3-4, 6節)。

耶穌的話已全然應驗。

可用下列提供的資料作為歷史依據的佐證與班員們分享：

此一毀滅階段始於西元64年對羅馬帝國的一次反抗。羅馬軍隊在提多率領下，終於在西元70年9月攻佔了耶路撒冷。最後一批奮銳黨革命份子死守瑪撒達城堡到西元73年。羅馬軍隊最後攻陷瑪撒達城堡時，發現約有一千名反抗份子自殺身亡，這些人寧死也不願被俘虜。

耶路撒冷在西元132年猶太人的另一次起義中被摧毀，當時哈德良皇帝企圖在殘敗的耶路撒冷建造一座羅馬城——依麗亞城。猶太義軍在有為的領袖西門巴爾柯熙寶（巴爾柯契寶）之率領下，暫時從羅馬帝國手中收復了猶大和耶路撒冷兩地大部分的地方。然而羅馬重整軍力，再次征服該地，僅剩耶路撒冷城附近極小塊地區沒被佔領。西元135年，巴爾柯熙寶及其手下皆遭殲滅，耶路撒冷成了羅馬軍事殖民地，被改名為巴勒斯坦。無論從哪個方面來看，耶穌的預言都應驗了（See Harry Thomas Frank, *Discovering the Biblical World*, pp. 268-75）。

B. 神透過先知應許要再次聚集被分散的以色列人。

■ 幾世紀以來，以色列人被分散到列國之中，因此以色列人的聚集是將他們從世界各地聚集起來

(見耶利米書31：8，32：37；申命記28：64-65；尼腓二書10：8-9)。

依據舊約經文，被分散的以色列人開始聚集時，其靈性狀況如何？以色列家族間將出現靈性的復興。下列經文詳述了這種靈性甦醒的狀況：

申命記4：29-31。他們必尋求耶和華，並歸向祂。

耶利米書50：4-5。他們將謙卑地尋求神和錫安，努力成為聖約的子民。

以西結書11：17-20。他們將遠離可憎的事物，遵行神的典章法規與誠命。

■ 請學生默讀以下經文章節，然後判斷以色列人接受基督及其福音的程度與他們的聚集如何息息相關：

尼腓二書10：7-8。猶大人開始相信基督。

尼腓二書9：2。他們會再回到真正的教會。

尼腓二書25：15-16。他們被勸服要相信基督。

尼腓二書30：5-7。拉曼人和猶太人都開始相信基督。

尼腓一書10：12-14。以色列人將認識真正的彌賽亞。

就整體意義而言，如同布司·麥康基長老所寫的，以色列的聚集將從他們接受基督與祂的福音時展開：「以色列人的聚集……首先，包括接受復興的福音並加入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其次包括在指定的一些地方聚會，崇拜主並接受祂圓滿的祝福」(*The Millennial Messiah*, p. 198)。

■ 尼腓人的先知教導人們，他們是以色列家族被分散的一部分遺裔，經文中所預言的以色列的聚集，指的就是他們（見阿爾瑪書46：23，27；尼腓二書20：20-23）。

在黑板上寫下以下參考經文：以賽亞書10：20-22；11：11；耶利米書23：1-4，全班一起讀出經文。神曾應許過以色列的每個後裔都將聚集嗎？要每個後裔都聚集是否違反了自由選擇權與個人應負其責的概念？我們讀到以色列人的遺裔將歸回，這是什麼意思？是否可能有許多以色列人將選擇不聚集？分享麥康基長老的論述：「以色列人的聚集乃是神的聖靈在那些痛悔之人的內心運作的結果。以賽亞這樣讚嘆道：『以色列人哪，到那日，耶和華必……將你們一一的收集』（以賽亞書27：12）。歸信者是一個一個地加入教會，人們是一個一個地受洗，每個人都必須自己作決定」(*Millennial Messiah*, p. 201)。

■ 今日本教會在以色列人的聚集上，扮演何種角色？讀出尼腓三書21：26-29。傳播福音就是以色列家族聚集的開始。復興的教會是一面旌旗或旗幟，分散的以色列人就在這面旌旗下聚集。讀出學生用本第66頁輔助說明B中，布司·麥康基長老和賓塞·甘會長的論述。麥康基長老還寫到了傳教士在猶太人聚集上所扮演的角色：「以色列人是透過神的大能、聖職的權柄和傳播福音，透過主的僕人兩個兩個到世界各國去傳教而聚集的。主的羊聆聽祂的聲音，會跟隨祂，而不會跟隨其他人。以色列人是透過神國中的傳教士而聚集的」(*Millennial Messiah*, p. 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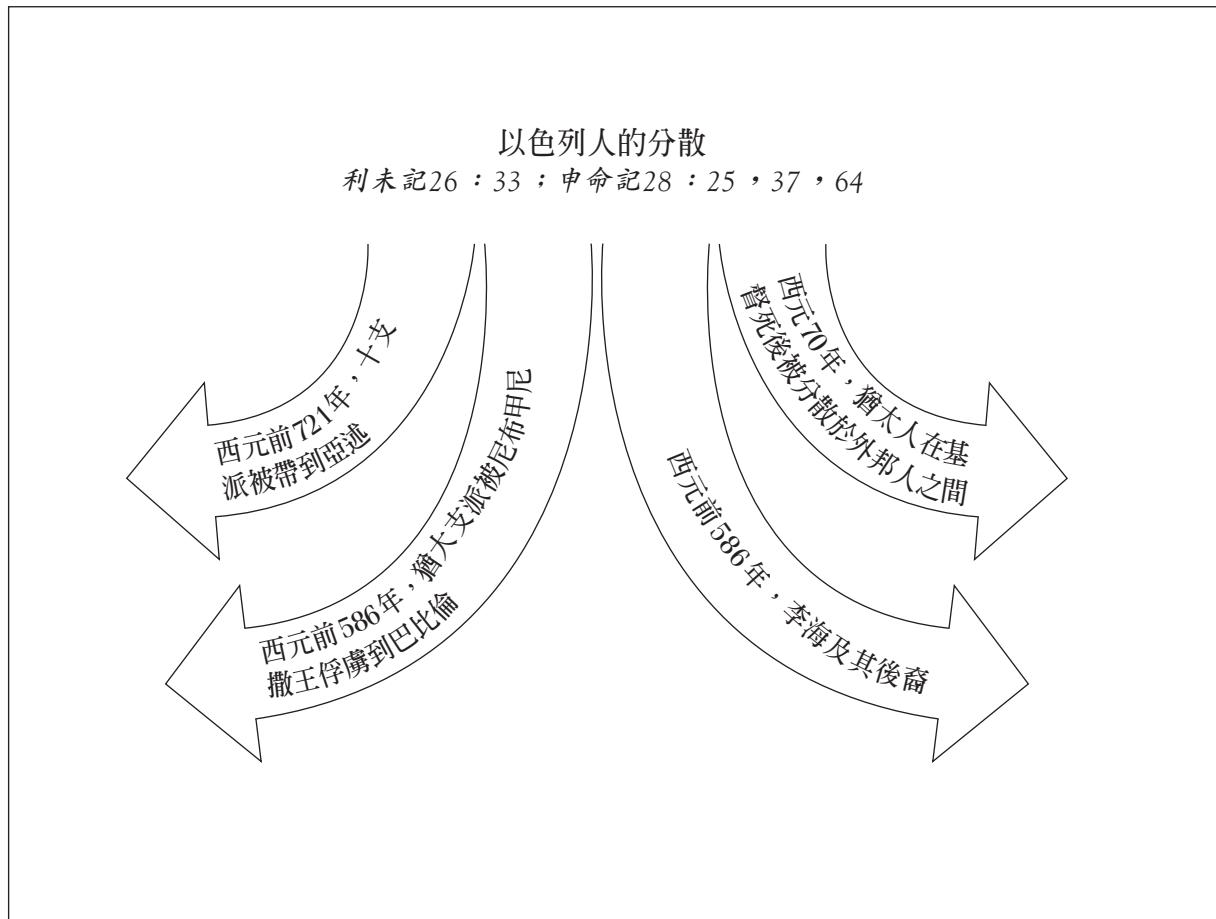
外邦人也包括在聚集中嗎？外邦人可透過洗禮的水，被收養為以色列應許中的子嗣。他們加入教會以後，就「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了」（以弗所書2：19）。他們在現代以色列的支會和支聯會中聚集。讀出學生用本第66頁輔助說明B中，賓塞·甘會長就這點提出的論述（see *Teachings of Spencer W. Kimball*, pp. 438-39，亦見尼腓一書14：2；尼腓三書21：6，22）。

■ 人們加入教會這種靈性上的聚集，正是現在所進行的聚集，這一點可從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日益成長的情形來證明。以色列人還會有地理上的聚集：約瑟的支派將在美洲聚集，獲得他們繼承的土地，而猶大和部分失散的支派則將在中東聚集（見以帖書13：3-11）。

結論

以色列人的分散與聚集之教義至少有三大重要因素。第一，我們見到神與以色列家族之間來往的歷史，因以色列人違反了聖約，結果導致他們遭到分散。第二，以色列人的聚集正在進行；成千上萬的猶太人如今回到巴勒斯坦，創建以色列國就是明顯的證據。更重要的是靈性上的聚集：有上百萬的人加入了復興的教會，被視為以色列家族的成員。第三，我們個人在以色列聚集上所扮演的角色包括：我們有責任將福音信息傳到世界各地，並豎起旌旗，讓現代的以色列人可以聚集在這旗幟下。

黑板1



導言

本章與第26章「聖職的誓約及聖約」息息相關。同時研習這兩章，也許會讓你有一些靈感，知道如何教導這兩個課程。

- 分享以下保羅·鄧長老所說的故事，藉此說明持有聖職的重要：

「有一天，有位父親告訴我一個特別的經驗。他說星期日下午稍晚的時候，他坐在客廳裡跟家人閒聊，他八歲大的兒子問了他一個問題：『爸爸，你今晚會去參加聖餐聚會嗎？』這位父親回答說：『孩子，我會去。』兒子於是問道：『為什麼呢？』

「正當父親沈思著要說什麼大道理來回答這個問題時，當時也坐在父親膝上，才七歲大的小妹妹連忙簡單地說了一句：『因為他是一個有聖職的人，所以他得去。』這位父親真是感到無比的驕傲。

「弟兄們，今晚請容我這樣說，有幸能成為一個『有聖職的人』比當一個普林斯頓人、耶魯人、哈佛人，或其他任何一種人都來得重要。今晚，我在聆聽麥基會長的見證時，再一次學到了這重要的一課，他的的確確身體力行了這些原則」(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67, pp. 92-93)。

對你的學生而言，當一個『有聖職的人』是什麼意思？為什麼當一個『有聖職的人』，比當一個耶魯人或哈佛人更重要？告訴學生，本章會幫助他們更加了解聖職。

教導建議

A. 聖職是神的大能和權柄。

- 請學生跟你一起腦力激盪，說出他們所知道關於聖職的每件事。將學生的意見列在黑板上，並確定所列出的清單包括了聖職的正式名稱：「按照神子體制的神聖聖職」(教約107：3)。

現在問學生有關聖職一詞的定義。稍微討論一下後，讀出學生用本第67頁輔助說明A中，約瑟F·斯密會長所下的定義。

- 讀出馬太福音16：19和希拉曼書10：6-7。討論何謂聖職的印證能力。問學生，當他們知道主像信任尼腓一樣地信任他們，並且知道他們所要求的都符合神的旨意時，他們會有什麼樣的感覺。指出如果我們完全服從神，並且努力只求遵照天父的旨意行事，最終才有可能藉著聖職得到這樣的祝福。

- 請學生列出透過聖職權柄在地上結合，也就會在天上永恆結合的每樣事（即所有的聖職教儀）。你也許想探討一下教義和聖約132：7。

B. 唯有藉著按手禮才能授予聖職權柄。

- 拿出你的支票簿，問學生如果他想要合法地使用你的支票簿的話，需要做些什麼。你必須先授權他使用你的支票，而且你們兩人都需要在簽名卡上填妥資料並簽名，這樣他才可以簽發你的支票。討論一下，如果他沒有得到你適當的授權，就簽名使用你的支票的話，最後會導致什麼樣的後果。

正如我們必須先做某些事情，之後才能合法使用支票帳戶一樣，我們可以合法運用聖職之前，也必須先完成某些步驟。因此教會中正義的弟兄，唯有藉著有權執行此教儀的配稱聖職持有人的按手禮，才能被授予聖職。

請依序提出下列關於授予聖職的參考經文：

希伯來書5：4。一個人必須像亞倫一樣蒙神召喚。

出埃及記28：1。亞倫藉著先知的啓示而蒙受召喚。

阿爾瑪書6：1。依照神的體制，藉著按手禮來按立。

信條第五條。每位聖職持有人必須藉著預言和按手禮來蒙神召喚。

教義和聖約20：73。持有聖職者是蒙神召喚的，並擁有來自耶穌基督的權柄。

C. 聖職有兩種體制。

- 跟學生一起讀出並討論教義和聖約107：6。

讀出教義和聖約107：18-20，並討論每種聖職體制所持有的權鑰。你也可以參照學生用本第68頁的輔助說明C來解釋，亞倫聖職和麥基洗德聖職間所持有聖職權鑰的差別。

D. 神的事工是藉著聖職的能力來執行。

- 讀出教義和聖約64：29，並解釋聖職持有人是主的代理人，被授予完全的力量去奉祂的名行事。問：什麼是神最主要的事工，參考摩西書1：39。使用學生用本第67頁教義概覽D中所列出的四大範疇來闡明，聖職持有人如何在這四方面協助我們的天父履行祂的事工。不妨使用下列經文：

教義和聖約107：8。主理並指導神在世上的事務。

阿爾瑪書 17：3。憑著神的力量和權柄來教導和指導別人。

教義和聖約 42：11。建立、鞏固並造福教會。

教義和聖約 107：18-20。主理福音的教儀和屬靈的祝福。

■ 請學生讀出學生用本第 68 頁輔助說明 D 中，有關大衛奧·麥基會長的論點。請學生解釋以下這句話：「你在所指派的事上代表神。」

E. 神透過聖職權鑰來領導及維繫其事工。

■ 神用來指導祂世上事工的權鑰，就是主理和指示神國度事工的那些權鑰。讀出教義和聖約 81：2，然後分享培道·潘長老以下的故事，闡明神國的權鑰是屬於教會總會會長的：

「1976 年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的一個區域教友大會結束之後，賓塞·甘會長表示他想去聖母大教堂，參觀托爾瓦森所雕塑的基督像和十二使徒雕像……」

「在教堂前面、聖壇後方所豎立的是衆所皆知的基督雕像，祂的雙手向上、往兩旁伸開，露出了釘子的釘痕，肋旁的傷痕也清晰可見。祂的兩旁則是十二使徒的雕像，教堂前面右手邊站的是彼得的雕像，其他的使徒則依序站在旁邊。這教堂不大，但是這些美麗的雕像的確令人印象深刻。……

「我跟甘會長、瑞克斯·賓那嘉長老和支聯會會長班森會長站在彼得雕像的前面。彼得手裡拿著一串用大理石雕刻、天國的鑰匙，甘會長指著鑰匙解釋其象徵的意義，他接下來的舉動讓我永難忘懷，甘會長轉身面向班森會長，以少見的嚴肅態度用手指指著他，對他說了以下令人印象深刻的話：『我要你告訴丹麥每一位路得教派的教友，他們沒有權鑰！我才有權鑰！我們持有著真正的權鑰，而且每天都在使用』」(*The Holy Temple*, p. 83)。

運用學生用本第 67 頁教義概覽 E4 和 E5 中的經文，複習會長團的權鑰或主領的權鑰如何賜給了彼得、雅各和約翰，然後賜給約瑟·斯密，再依序傳給今日的先知。你可以讀出學生用本第 68 頁輔助說明 E 中，惠福·伍會長有關聖職權鑰已復興賜給了約瑟·斯密的論述。

結論

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多學習關於聖職的事，以及聖職能為他們的人生帶來哪些祝福。為了幫助班員更珍惜聖職的能力，你可以引用賓塞·甘會長於 1974 年在斯德哥爾摩的區域教友大會上所提出的見解來作總結：

「這並非兒戲，神的聖職乃是世上最嚴肅的事。這個世界就是藉著聖職創造的；你也要藉著聖職，去創造你自己的世界。如果你要與妻子和家人成為自己世界的神，就必須靠光大自己所持有的聖職去達成」(In Conference Report, Stockholm Sweden Area Conference, Aug. 1974, p. 100)。

導言

電力是一種對我們實際生活具有極大影響的力量，這力量得自許多的來源，如石油、天然氣、煤炭和鈾。問學生，如果他們無法使用電力的話，他們的生活將有何不同。把他們的建議一一列在黑板上。指出電力是按照一定的律法或原則運作的；不遵守這些律法，就可能會喪失電源，甚或造成身體上的傷害。

說明聖職的能力跟電力很相似；沒有聖職，我們會喪失極大的祝福。你可以列出沒有聖職時所喪失的一些東西。說明也有律法或原則支配聖職，若不遵行，就會喪失聖職的能力。濫用聖職的能力，還會導致更嚴重的靈性後果（不妨使用其他比擬來闡明聖職能力之概念）。

教導建議

A. 麥基洗德聖職是藉由誓約與聖約來接受的。

- 請學生為誓約與聖約等名詞下定義。不妨引用墨林·羅慕義長老對誓約下的定義：「誓約是一種宣誓，表明不違反協議中的承諾」(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62, p. 17)。請參照學生用本第69頁輔助說明A中艾雷·奎提安申長老所提的定義，他為聖約下了一個很好的定義(see Conference Report, Oct. 1972, p. 44; or Ensign, Jan. 1973, p. 50)。
- 讀出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A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和賓塞·甘會長關於透過聖約獲得聖職所作的論述，也請學生讀出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A中，賓塞·甘會長就個人接受聖職的誓約與聖約後，應對主負起什麼責任之看法。然後請學生讀出教義和聖約84: 33-44，找出一個人接受聖職時，至少做了哪三項承諾。在討論這些承諾時，準備好黑板1加以使用。

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A中，墨林·羅慕義會長對何謂光大個人召喚作了極佳的定義，可在課堂上拿來討論（見1981年4月，《聖徒之聲》，第64頁）。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A中，甘會長的最後兩項論述也有助於說明黑板1所列出的神的應許。

■ 讀出教義和聖約82: 10，並且提醒學生，破壞聖職的誓約和聖約的一方絕不是主。破壞聖職聖約的嚴重性，已在教義和聖約82: 40-42中清楚說明。你不妨讀出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A中，賓塞·甘會長解釋聖職的聖約如何遭到破壞。

■ 幫助女青年了解，聖職誓約和聖約的應許也同樣適用於她們。主應許給她們的榮耀祝福，跟祂應許給聖職持有人的祝福是一樣的。約瑟·斐亭·斯密會長闡明了主對婦女所做的應許：

「我想我們都知道聖職的祝福並非只侷限於弟兄，這些祝福也會傾注在我們的妻子、女兒，以及教會中所有忠信的婦女身上。這些好姊妹可以藉著遵守誠命及在教會中服務來準備好自己，接受主屋宇中的祝福。主為祂的女兒提供了祂兒子所能獲得的每項靈性恩賜與祝福，因為男也不是無女，女也不是無男」(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70, p. 59)。

B. 正義是獲得聖職能力和永生的關鍵。

- 請學生描述聖職能力和聖職權柄之間的不同。授權一位沒有音樂能力的學生來彈一首鋼琴曲子或獨唱一首歌，藉此闡明其中顯著的差異。讀出學生用本第70頁輔助說明B中培道·潘長老的論點，並談談你剛剛所做的事與聖職能力及權柄的運用有何關連。
- 請學生默唸教義和聖約121: 34-39。問他們，從這幾節經文中學到了什麼原則。使用黑板2來闡明：我們越遵守正義的原則，在聖職中就越有能力。
- 方洪·裴斯敦長老講述了一個經驗，說明正直的聖職持有人如何帶來天上的力量：

「最近在尋求跟隨主的足跡時，讓我接觸到一個年輕人跟他的父親。該名青年與一個朋友到懷俄明州哥迪城附近山麓上健行。這年輕人的朋友跨過了一條倒在地上的高壓電線，但這個年輕人卻不慎被電線纏住，觸電身亡。他的朋友於是轉身狂奔了一段不算短的路程，一路跑回那年輕人父親所住的地方——他告訴那父親，他的兒子已經觸電身亡了。那位上了年紀的父親，只花了十五分鐘，就一口氣跑完了全程。到了現場，他

走到纏著電線的兒子身旁，用一塊木板或是大樹枝之類的東西把兒子從電線旁移開，然後用雙臂抱起了兒子，他說：『我藉著神聖麥基洗德聖職的能力和權柄，奉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活過來。』那死去的孩子在他父親的懷裡睜開了眼睛，即刻被送往猶他大學的醫療中心，他在那裡痊癒了」（參閱「跟隨祂必得指引」，1981年7月，聖徒之聲，第19頁）。

裴斯敦主教在另一個場合中，簡短地談到了這一位父親：

「這位偉大的弟兄要是在這之前的幾個晚上看過色情書刊，或是涉及了其他任何違誠的情形，就絕無法做到〔治癒兒子〕這件事。聖職需要純潔的管道來運作」（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75, p. 100; or Ensign, May 1975, p. 66）。

這故事牽涉到一個很戲劇性的經驗，這種事多半不會發生在你的學生身上，但是他們應該了解這並非是做不到的事——每個聖職持有人人都能蒙得靈感造福他人。每位聖職持有人都可以獲得靈感來達成其聖職上的指派，而作父親的，如果忠信的話，就會蒙賜智慧來管理他的家。

■ 請學生用教義和聖約121：35-46中的經文，盡量答出以下每個問題的答案：

是什麼讓一個男人失去聖職的能力？

1. 用腳踢刺（不理會聖靈的提示或與之對抗）
2. 切望世人的榮譽
3. 遮掩罪過
4. 滿足驕傲
5. 施行不義的統治

一位聖職持有人若要領導或管理的話，需要擁有什么樣的品格或特質？

1. 勸說和恆久忍耐
2. 溫和、溫柔
3. 不虛偽的愛
4. 慈愛
5. 適當的紀律——當被聖靈感動時，適時（很快）地訓誡；事後表示更多的愛

6. 對所有的人充滿仁愛
7. 不停地以美德裝飾（修飾）思想
聖職持有人培養出聖職領導人必備的特質以後，會得到什麼樣的應許？

1. 他的自信必在神的面前愈發堅強。
2. 聖職的教義必如來自上天之露，滴在他的靈魂上。
3. 聖靈必成為他經常的伴侶。
4. 他必有永遠的領域或永恆的國度。

■ 使用學生用本第69頁教義概覽B4中的參考經文，找出祭司權柄和聖職之間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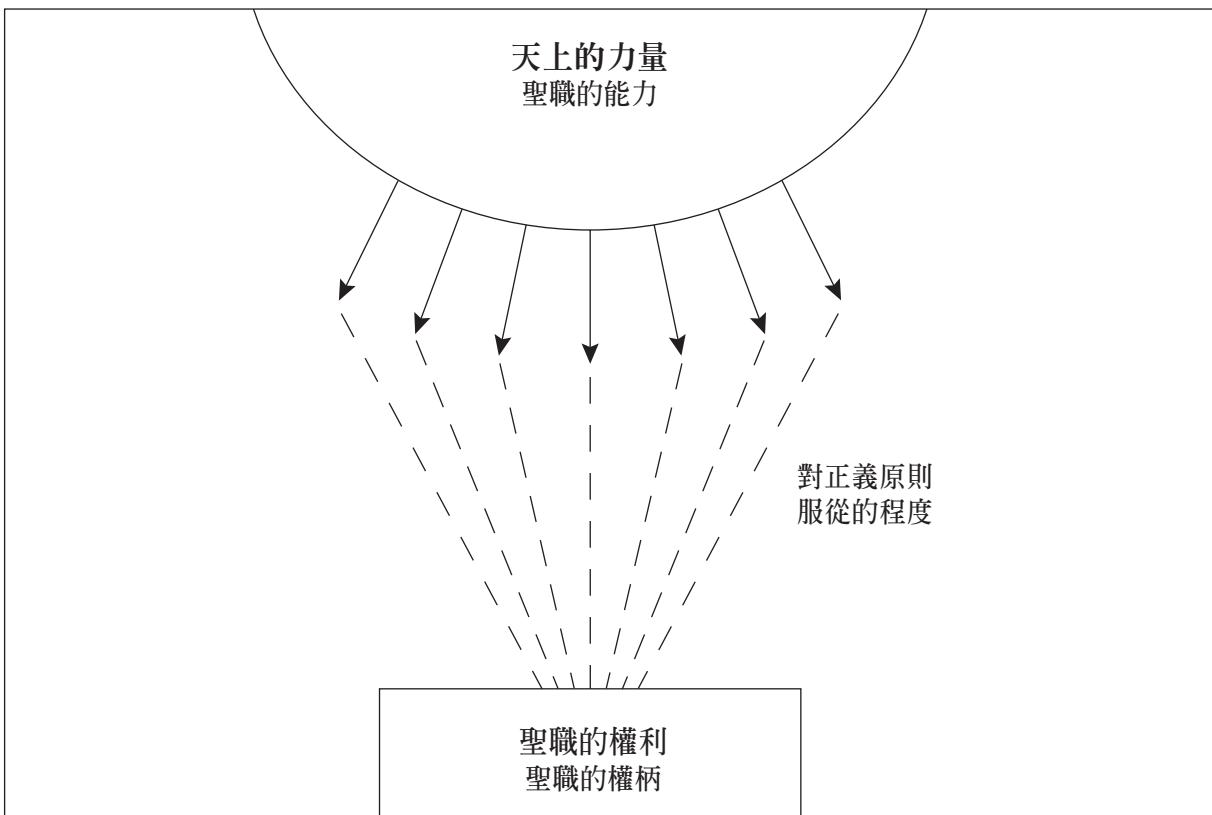
結論

請學生讀出教義和聖約82：3。主已賜福我們後期聖徒擁有聖職，因此祂對我們有更大的期望。在我們學會如何使用自己所擁有的力量時，主將賜予我們更大的力量。正如我們一點一滴地學會如何控制和使用電力，我們在遵守自己所立的聖約時也會律上加律地成長，直到我們能完全駕馭聖職的能力。我們若要真正持有聖職，就必須捨棄世俗。請學生提出捨棄世俗的一些方法來作為總結。

黑板1

神的應許	人的承諾
1. 你會被靈聖化而更新你的身體（見教約84：33）。	1. 光大聖職的召喚（見教約84：33）。
2. 你會成為神的後裔和選民（見第34節）。	2. 勤奮注意永生的話語（見第43節）。
3. 父所有的一切都將賜給你（見第38節）。	3. 靠神口中所發出的每句話而活（見第44節）。

黑板2



導言

主為何要賜給我們像安息日這樣的聖日？為什麼不同的國家和文化會發展出一些節日？節日和聖日在目的上有何不同？你最喜歡哪些節日？一個人對節日的那種期待與熱衷要是可以拿來用在安息日上的話，對個人會造成什麼樣的影響？對社會又有何影響？

教導建議

A. 守安息日是神的律法。

- 運用學生用本第72頁教義概覽A中1至3項中所列出的參考經文，簡單扼要地表明遵守安息日是神的一項永恆律法。
- 讀出學生用本第72頁輔助說明A中，馬可·彼得生長老有關神重視安息日的論述。強調我們若能思量安息日的目的是什麼，就能更加了解為什麼彼得生長老將安息日的律法稱為：「神最心愛的律法之一」。
- 讀出路加福音4：16。在這節經文中，有何證據顯示救主平時都遵守安息日的律法（「照祂平常的規矩」）？
- 請學生找出一些經文來顯示在我們這個福音期，仍要守安息日。請學生查閱經文指南中的「安息日」，然後請他們讀出適用於我們這時代的經文章節（教約59：9；68：29）。

B. 關於安息日是在哪一天，在全盛福音期有了改變。

- 跟班員討論，古時候的人們是在第七天守安息日。

出埃及記20：10。在舊約時代，人們在哪一天守安息日（第七天）？

出埃及記20：11。在第七天被尊為聖之前，已先完成了哪些事？（世界的創造及相關事務）

申命記5：15。守安息日還為了記念什麼？（安息日也提醒我們要記得主為祂兒女所做的事。古代守安息日為聖時，還包括為那些祝福而獻上讚美和感恩。見第12-14節，這些經文再次提到了遵守安息日的誡命）。

- 請班上的學生查閱經文指南中的「安息日」，並找出經文中的依據，證明新約時代的聖徒是在每一星期的第一天聚會。讀出學生用本第73頁輔助說明B中，雅各·陶美芝長老對安息日改到另一天的解釋（見信條，第438-439頁）。

C. 主對於如何正確遵守安息日給了我們一些通則。

- 思考一下教義和聖約59：8-14。這個啓示是在1831年8月7日賜予的，那天正是星期日，其中提到了適合在安息日從事的活動。分析所選出的一些語句和詞彙，讓學生談談其意義和應用方式。在黑板上寫出下列關鍵詞，像是「破碎的心」、「不被玷污」及「喜樂充足」，並且在討論時提到這些關鍵詞。

問安息日適合從事哪些活動。建議用下列四個問題來確定自己是否正確地遵守了安息日：

1. 這項活動會讓我更加接近神嗎？
2. 這是個不自私的活動嗎？
3. 這項活動會讓我不為世俗玷污嗎？
4. 這項活動會讓別人無法守安息日為聖嗎？

- 從學生用本第73-74頁輔助說明C中選出受靈啟發的忠告，使你在討論安息日應採取的適當態度和活動時，能進一步地讓討論內容更加豐富。

D. 祝福會臨到守安息日的人。

- 再度提及教義和聖約第59篇，並特別留意第15-19節。討論因忠信遵守安息日而來的祝福。探討「大地所充滿的就是你們的」這項偉大應許。大地所充滿的如何成為我們的？這項應許指的是靈性上的還是屬世上所擁有的東西，抑或兩者兼有？
- 請班員分享安息日崇拜和安息日聚會帶來的喜樂以及幫助他們成長的經驗。

結論

向學生提出挑戰，請他們評估一下自己安息日時崇拜的情形。是否有某些活動和態度會讓他們的內心感到不安？邀請他們更加承諾要守主日為聖，好讓神所應許的靈性更新及靈性提升能應驗。

導言

在黑板上寫出下列論述來開始討論高榮婚姻：

- 1.我們的天父在祂的智慧和慈悲中，讓男女彼此依賴以充分發揮他們的潛能。
- 2.當一對夫婦跪在聖殿的祭壇前，神國中一個重要的家庭單位就此開始。

教導建議

A.婚姻是神所制定的。

- 問學生我們的天父為何要制定婚姻（祂希望我們享有家庭生活的祝福——永恆婚姻與永恆親職的祝福）。賓塞·甘會長指出，婚姻是永恆計畫中的一環：

「主已制定好了，祂所創造的每個成熟的靈都會在適當的時間來到世上，得到純潔的小小身體和無邪的心靈，獲賜一個充滿愛的溫馨家庭，有雙親來教導和訓練他，並讓他透過許多不同的成長經驗而趨成熟，之後結婚，為下一個世代提供身體，然後經歷同樣的過程，朝著永恆計畫邁進」("Marriage Is Honorable," in *Speeches of the Year*, 1973, p. 258)。

- 讀出教義和聖約 49: 15-17；細讀第 17 節經文，其中解釋了為什麼神要制定世上男女之間的婚姻。讀出經文指南中「婚姻，結婚」裡面的一些資料。

B.婚姻必須在聖職的印證力量下執行，方能在今生之後仍有效力。

- 讀出學生用本第 75-76 頁輔助說明 B 中，有關海樂·李會長對主賜予亞當和夏娃婚姻的論述。並與班員討論這段引文。

在學生用本第 76 頁輔助說明 B 中，培道·潘長老說明了「印證」與「權鑰」的意義。他的解釋也可用其他的事來比喻，以幫助班員更充分了解這些詞彙。

C.高榮婚姻是超升所不可或缺的。

- 運用黑板 1 來協助你討論：福音的原則和教儀與永生有何關連。

■ 讀出教義和聖約 131: 1，這節經文指出高榮國度中有三種不同程度的榮耀。要繼承高榮國度中最高層的榮耀，就需要超升，或是得到高榮國度中的超升。啓示中清楚說明要進入高榮國度中的最高層有一項重要的條件。超升的這項重要條件是什麼呢？（就是要進入婚姻的新永約。）讀出教義和聖約 131: 2-4。第 4 節經文中說：「他無法增加」，是什麼意思？（他在永恆中沒有機會成為父母。）進入高榮國度的條件在第 33 章「榮耀的國度與沈淪」中有更詳細的討論。

■ 讀出教義和聖約 132: 19-21，討論在神的計畫中，男女的神聖命運有著更深遠的影響。你不妨討論「永恆的生命」這句話的意義，以及為何教會如此強調婚前絕對貞潔以及婚後對配偶完全忠實；同時也讀出學生用本第 77 頁輔助說明 C 中，雅各·陶美芝長老的論述。

結論

甘會長分享的以下兩個經驗，有助於加強我們對高榮婚姻的渴望。讀出或重述以下一至兩個經驗來結束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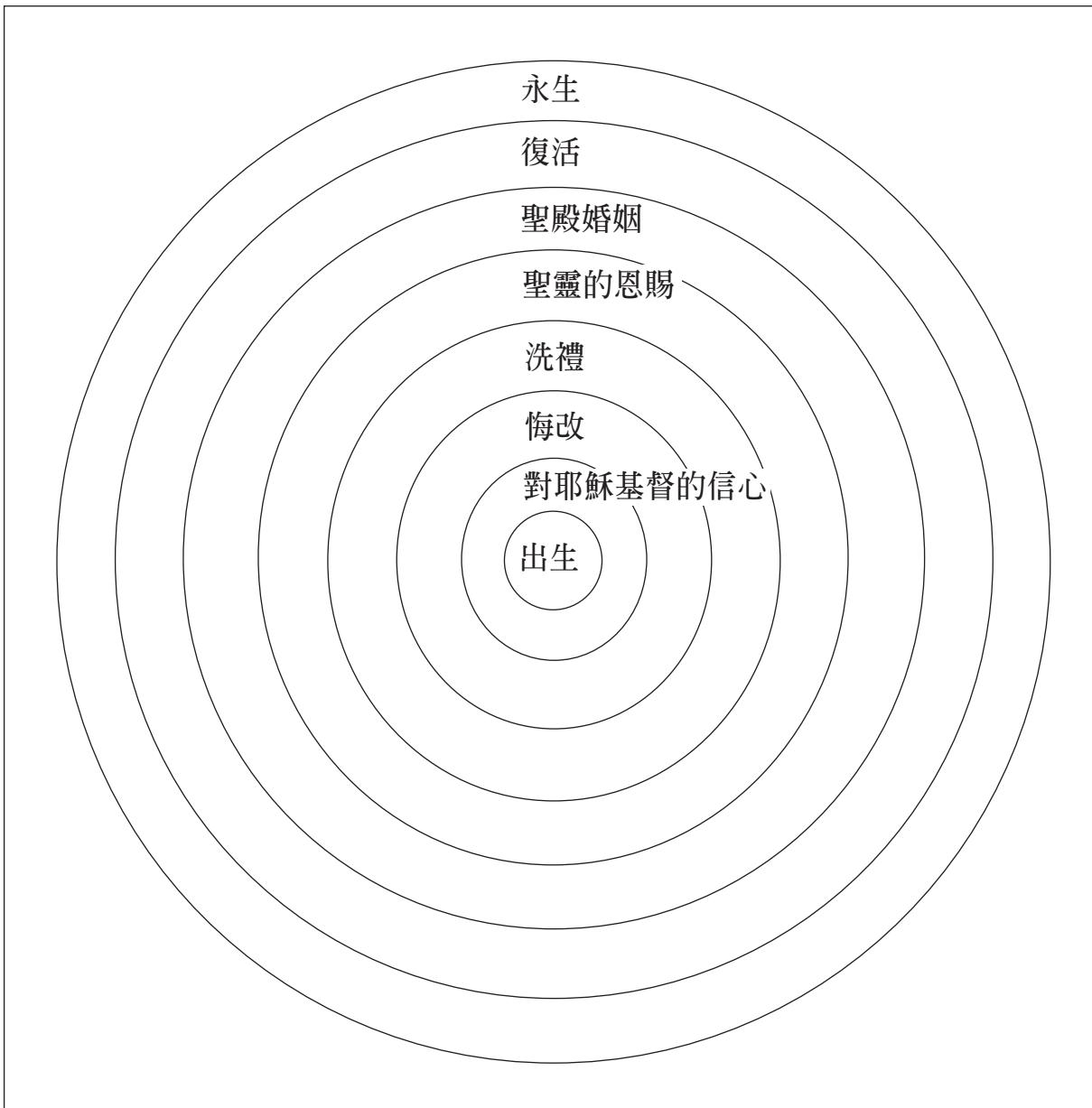
「讓我也以一個小故事來作為結尾，1955 年我從歐洲回來時曾說過這個故事。我去那裡參加聖殿奉獻典禮；我認識的一位德國婦女在戰爭中失去了丈夫。我在柏恩參加聖殿奉獻時，這位德國的好姊妹對我訴說了她的故事。她的丈夫在十年前，1945 年大戰結束的時候就失蹤了。他音訊全無、下落不明，據推測應該是死了。奉獻典禮之後，這位好姊妹跟麥基會長談了以後，得到許可去聖殿作恩道門教儀。她去櫃臺拿聖殿衣服時，我又再度看到她。我看到她在作教儀時，臉上流露著滿足安詳的表情。聖殿教儀後我碰到她，她心滿意足地對我說：『甘弟兄，我現在已經印證給我的丈夫了，讓戰爭來吧。讓迫害肆虐吧，讓炸彈轟炸吧，讓戰爭連帶的苦難都儘管來吧，我現在平安無事了。我已印證給了我的丈夫，我內心很平安，生命真美好』」("Marriage Is Honorable," pp. 281--82)。

「我記得曾在一份地方報紙上讀過一篇報導，說到有對年輕夫婦在鹽湖城結婚，證婚人只有民俗婚姻的權柄——無法超越死亡。他們辦了一場歡樂的婚禮早宴，然後坐上車，前往另一個城市去舉行晚上的招待會，在那裡接受上百位親朋好友的道賀。但他們並沒有抵達現場，也沒有舉行招待會，一場車禍奪走了他們的生命。他們走完了人世之旅，卻沒有永生等著他們。三個小

時的婚姻，像電光火石般一閃即逝。可悲的是，這三小時的婚姻所舉行的地方離神聖聖殿還不到一英里遠，聖殿中擁有印證能力的人非常樂意免去他們這苦杯。

「他們如今已在永恆中。我不知道他們在想什麼、做什麼，但是他們並沒有為永恆作好準備」("Marriage Is Honorable," p. 271)。

黑板1



導言

若有家庭永遠在一起錄影帶，可播放此影片來介紹本章、帶動討論此主題的氣氛。

教導建議

A.家庭是神所制定的。

- 是誰制定了家庭組織及家庭制度？賓塞·甘會長告訴我們，是天父制定了家庭制度（見學生用本第78頁輔助說明A）。我們在前生時便享有家庭關係，而神的神聖計畫安排我們在第二地位時，要在家庭裡生活、學習和成長。約瑟F·斯密會長對於家庭的由來作了以下評論，他寫道：「家庭是無可取代的。其根基像世界一樣古老，其使命是神從遠古時就已制定的」("Home Life," *Juvenile Instructor*, 1 Mar. 1903, p. 144)。
- 你可能會有一些學生在今生都沒有機會結婚，因此你要用敏感體諒的心，在本課一開始時就強調，並非每個忠信的後期聖徒都有幸能在今生成家及養兒育女。你不妨討論一下甘會長的應許，他承諾那些不是因為自己的過錯而至今依然未婚者，將在永恆中獲得完全的祝福（見學生用本第79頁輔助說明A）。
- 亞當被安置在世上後，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摩西書3：18）。為何男人或女人獨居不好？列出神為亞當「造一個合適的幫手」（第18節），有哪些可能的原因。說明亞當和夏娃是其他人因循的模式，主賜給亞當和夏娃有關婚姻和家庭的指示也適用於全人類。強調若無正義男女的永恆伴侶關係，終究無法有永恆的進步。使徒保羅教導說：「照主的安排，女也不是無男，男也不是無女」（哥林多前書11：11）。
- 讀出馬太福音19：4-6，並加以討論。運用這節經文來強調下列有關永恆婚姻的重要原則：
 - 1.神為了一個重要的目的而造男造女。
 - 2.孩子終究要離開父母，和配偶組成新的家庭。

3.丈夫應與他的妻子「連合」（第5節）。

4.夫妻要成為「一體」（第6節）。

5.那些神在婚姻中結合的人，不可輕易「分開」（第6節；亦見第7-10節）。

問學生，他們覺得丈夫要與其妻子「連合」這句話是什麼意思。除了其他事之外，這也說明了丈夫應力求心愛妻子的幸福、成長和永恆的進步。她應在丈夫的生活中列為第一順位，教會的事工、職業、俱樂部、運動，甚至家庭的其他成員都應低於此順位。

討論夫妻成為「一體」是什麼意思。強調夫妻之間唯有透過許多的努力，並透過多種途徑，才能達到合一與和諧。一對結了婚的夫婦應該在身體、情感、精神、社交和智力上都力求合一與和諧。

- 你不妨選用學生用本第78-79頁輔助說明A中，甘會長、大衛奧·麥基會長及海樂·李會長的引言來協助你強調，家和家庭生活在後期聖徒的優先順序中所處的適當位置。
- 神將亞當和夏娃安置在世上以後，賜予了什麼有關兒女的誠命？祂告訴他們要「生養衆多，遍滿地面」（摩西書2：28）。這個誠命是賜給所有在聖殿印證永恆婚姻的夫婦的。讀出學生用本第79頁輔助說明A中賓塞·甘會長的教導，他說生養子女是婚姻中最重要的責任，我們應該竭盡心力地讓孩子降臨到我們家中。

B.夫妻應該彼此相愛、互相扶持。

- 主制定了夫妻關係的模式，使徒保羅將丈夫對妻子的職責比喻為基督對教會的職責（見以弗所書5：22-33；歌羅西書3：18-19）。救主會以任何方式來貶低或傷害教會嗎？所以作丈夫的該以任何方式來貶低或傷害妻子嗎？正義的丈夫應愛妻子，「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以弗所書5：25）。你不妨邀請學生一起來討論學生用本第79-80頁輔助說明B中，賓塞·甘會長針對以弗所書5：25所作的評論。

■ 丈夫對妻子有何義務或責任？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答案。如果你的學生沒說出其中的答案，不妨列出以下一些或全部的資料：

- 1.要全心愛你的妻子（見教約42：22）。
- 2.與她連合，沒有別人（見教約42：22）。
- 3.提供她俗世方面的需求（見教約83：2）。
- 4.不要嘲笑她，或讓她覺得難堪。
- 5.正義地運用聖職來領導妻子和家庭（見教約121：36）。
- 6.在婚姻中運用勸說、恆久忍耐、溫和、溫柔，仁慈和不虛偽的愛（見教約121：41-42）。
- 7.不停地以美德裝飾思想（見教約121：45）。
- 8.支持妻子所作付出一切正義的努力，包括她在教會裡的召喚。

9.在養育子女方面，與妻子成為密切合作的夥伴。

■ 妻子對丈夫有何義務和責任？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答案。如果你的學生沒說出其中的答案，不妨列出以下一些或全部的資料：

- 1.在正義中順服丈夫，如同妳順服主一樣（見以弗所書5：25；或學生用本第79-80頁輔助說明B）。
- 2.不要嘲笑他，或讓他覺得難堪。
- 3.支持丈夫聖職上的召喚。
- 4.要安慰妳的丈夫，溫柔相待（見教約25：5）。
- 5.與丈夫共同承擔養育子女的責任。

■ 先知約瑟·斯密組織婦女會後不久，給予婦女會成員以下的忠告，告訴姊妹如何作丈夫更好的妻子：

「讓婦女會教導姊妹如何對待自己的丈夫，如何以溫柔和情愛相待。當一個男人被煩惱所困，當他被憂慮和困難所苦時，假如有人對他報以微笑，不爭執也不抱怨——假如有人對他和善，他的靈就能平靜，他的情緒就能舒緩；當他的心陷入絕望的時候，他需要的是愛情與仁慈的撫慰」(*History of the Church*, 4:606--7)。

■ 你不妨討論一下，「關於夫妻雙方職責」中所概述的夫妻之間的職責（學生用本第80-81頁輔助說明B）。

C.父母有責任教導、管教、撫養及照顧子女。

■ 父母對子女有何責任？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答案。如果你的學生沒說出其中的答案，不妨列出以下一些或全部的資料：

- 1.提供子女俗世方面的需求（見教約83：4；提摩太前書5：8；摩賽亞書4：14）。
- 2.樹立好榜樣（見箴言20：7；摩爾門經雅各書3：10）。
- 3.教他們經文中的福音原則（見教約68：

25-28）。

4.教他們要彼此相愛，避免互相爭吵（見摩賽亞書4：14-15）。

5.教他們罪惡所帶來的結果（見摩賽亞書4：14；尼腓二書9：48；阿爾瑪書42：29-30）。

6.教他們走在真理和嚴肅的道上（見摩賽亞書4：15；阿爾瑪書38：15）。

7.教他們謙卑，不傲慢（見阿爾瑪書38：11，14；42：30）。

8.教他們控制所有的情感（見阿爾瑪書38：12）。

9.教他們如何工作（見阿爾瑪書38：12；教約42：42；68：30-31）。

10.教他們如何祈禱，並且按時作家庭祈禱（見教約68：28；尼腓三書18：21；阿爾瑪書34：21）。

11.以愛來管教孩子（見箴言19：18；23：13；教約121：41-44）。

12.家裡出現問題時，要整頓自己的家（見教約93：43-44，50）。

在詳述了父母在世俗方面該為子女所做的事後，甘會長問道：「但關於子女的靈魂，父母做了什麼？」(Teachings of Spencer W. Kimball, p. 332；或學生用本第81頁輔助說明C)。強調子女在物質上的需求固然很重要，但他（她）在靈性上的需求更為重要。引用學生用本第81-82頁輔助說明C中的其他引言，來加強討論父母對子女的職責。

■ 你也許想討論事實上每個作父母的都曾犯錯，但重要的是要不斷地去嘗試。豪惠·洪德長老忠告我們，父母不應覺得自己失敗，也不應放棄自己的子女（見學生用本第82頁輔助說明C；或1984年1月，聖徒之聲，第96-97頁）。

D.子女應孝敬父母，服從他們。

■ 子女對父母有何責任？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答案。如果你的學生沒說出其中的答案，不妨列出以下一些或全部的資料：

1.尊敬並且孝順父母（見學生用本第78頁教義概覽D第1項）。

2.順從父母（見學生用本第78頁教義概覽D第2項）。

3.不悖逆父母。

4.鼓勵父母行義。

5.向父母表示及表達愛意。

6.盡可能地自立。

7.父母年老時要照顧他們。

8.幫助自己的兄弟姊妹，作他們的好榜樣。

■ 「孝敬父母」是什麼意思？子女應該因父母的要求而做錯誤的事嗎？孝敬的意思是「(透過外

在的行爲)來表達應有的尊敬」(*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s.v. "honour")。不管我們的父母有何缺點，孝敬他們最好的方式就是表達我們對他們的愛，並遵守神的誠命。

結論

請學生各自評估自己目前在家庭生活中的狀況。向那些未婚、還住在家裡的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致力於增進家中每一個人的和睦、幸福和

進步。並向他們提出進一步的挑戰，要他們在各方面都準備好承擔起婚姻和親職方面的責任。向那些未婚、不住在家裡的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透過寫信、打電話和回家探親等方式來向家人表達愛意。向已婚的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在婚姻初期就建立幸福美滿家庭的正當習慣——增強好習慣比改掉惡習容易多了。

導言

■ 請一位學生讀出字典裡對死亡的定義，像是「所有重要功能永久地停止：生命結束」(*Webster's Ninth New Collegiate Dictionary*, s.v. "death")。這個定義與後期聖徒對死亡的了解有何不一致？（最明顯的不同就是「所有生命永久地結束」的說法）。

後期聖徒對死亡的見解，與那些沒有復興福音之光的人有何不同？分享你自己對死後之來生、復活、與神在一起的永生的觀點——這些神所啓示的觀念。

■ 先驅者威廉·克雷頓離開了納府前往冬季營，一路旅行了四十三天；他的妻子黛莎因為預產期已近，所以留在後方。1846年4月15日星期三，克雷頓弟兄接到了消息，說克雷頓姊妹生了個兒子。他感到如釋重負，於是寫了一首聖詩，這首聖詩成了聖徒前往鹽湖谷途中鼓舞他們的泉源。讀出或是請學生唱出聖詩「聖徒齊來」的最後一段：

假如我們要死在旅途中，
得安息，豈不好？
我們不再有勞苦和憂傷，
在樂園無煩惱。
假如我們，得以生存，
目睹聖徒得到安定，
我們一齊高聲歡唱：
一切好！一切好！
(聖詩選輯，第18首)。

這首聖詩對死亡表達了何種態度？指出對教會早期的那些後期聖徒而言，死亡並非是最終的災難。這首聖詩實質上表達出使徒保羅的感傷：「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立比書1:21)。

要謹記，墜落和隨後而來的死亡皆是第8章「墜落」中的主題。你在教導這章時，不要擔心自己無法涵蓋墜落的各個層面，本章的重點只是讓學生了解死亡的起因。

教導建議

A. 肉體死亡是普遍的情況，也是救恩計畫的一部份。

■ 讀出創世記2:17和3:19。分別善惡樹與世上的死亡有何關連？指出死亡是亞當或夏娃吃果

子後招來的懲罰。亞當和夏娃墜落以後，得知他們要在這墜落後的地球上辛勤工作來謀生，直到「歸於塵土」(創世記3:19)。雅各受到教導說，若沒有墜落，世上就不會有改變或死亡，一切都將「永遠如此，永無盡期」(尼腓二書2:22)。

在黑板上寫出哥林多前書15:21-22。說明第21節和第22節乃是對等的思想：

哥林多前書15:21。「死既是因一人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

哥林多前書15:22。「在亞當裡衆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裡衆人也都要復活」。

第21節中「因一人而來」中的一人指的是亞當。透過墜落，亞當讓地球開始了一種稱為死亡的過程。正如這兩節經文中所顯示的，這種死亡臨到了每個人（亦見羅馬書5:14, 17；或學生用本第83頁輔助說明A）。

■ 即使沒有經文，我們也知道人難免一死。只要漫步墓園，就會讓人清楚知道在今生的考驗結束後，等著我們每個人的是死亡。葬在千古石碑下的偉人，與埋在雜草叢生的無名塚下的卑微人們一樣，都死去了。你不妨讀出下列經文來強調死亡的普遍性：尼腓二書9:16；阿爾瑪書12:24；羅馬書5:12；亦可讀出學生用本第83頁輔助說明A中斯密會長的論述。

■ 發給學生一份培道·潘長老在1983年4月總會教友大會中的講詞。潘長老把身體形容為手套，把靈體形容為手。手在手套裡時，手套就會活動、可以做事。一旦把手拿開，手套就喪失了生氣，但手還是繼續活著。潘長老引用當時的總會會長團約瑟·斐亭·斯密、安東·倫德和查理·彭羅斯的話：「神的靈孩是不朽的。身體會死去，靈體卻不會」(1974年2月，聖徒之聲，第40頁)。

■ 為什麼死亡有時會讓人感到害怕？讓學生有時間表達他們的感受。可能是擔心死前要忍受長期的疾病、痛苦或是行動不便；可能是死後要拋下心愛的人的那種失落感；或是很難真正去面對死亡的過程。學生肯定會提到對未知事物的恐懼。即使看過他人死亡也無法消除這項未知的因素，因為每個人的死亡都是（也永遠是）獨一無二的經驗。我們對死亡的許多知識都是經由福音啓示的，否則我們對死亡所知更少。斯密會長寫道，有了對耶穌基督贖罪的見證，以及對死後發生之事的認識，我們甚至可以「在死亡中感到喜悅」

(學生用本第83-84頁輔助說明A)。讀出阿爾瑪書27：28；教義和聖約42：46；101：35-36。這幾節經文有何共通之處？這三段經文的主題都是：死亡在基督裡被吞沒，死亡是甜的，來生會有喜樂（亦見學生用本第83頁輔助說明A）。

若死亡不為人知的部分可因福音知識與贖罪而減低，為何死亡仍令人感到恐懼？說明人們倒不是恐懼經歷死亡，而是恐懼要為自己的一生負責。對惡人來說，當他們在靈的世界中等待神的審判時，死亡倒真可怕。將黑板1裡的參考經文列在黑板上。

B.我們死亡後，靈體將進入靈的世界等待復活。

■ 讀出阿爾瑪書40：11；24：16和尼腓二書9：38。依據這幾節經文，死亡時靈體會怎樣？指出每節經文皆用了稍微不同的字眼來表明，靈「都要被帶回家，到賜給他們生命的神那裡」（阿爾瑪書40：11）。「被帶回……神那裡」是什麼意思？所有的靈真的都要到神的面前，到祂所住的地方去見祂嗎？為了協助回答這個問題，請讀出以下論述：

「『被帶回……神那裡』僅僅意味著他們塵世的生命已結束，他們都回到靈的世界，然後依據他們正義和不義的行為被指派到一個地方，在那裡等待復活（Joseph Fielding Smith, *Answers to Gospel Questions*, 2:85）。

「當阿爾瑪說：『所有人的靈一離開這必死的身體，……所有人的靈，……都要被帶回家，到賜給他們生命的神那裡』」；無疑地，在他心中神無所不在，他之所以這麼說並不是表示神親自在那裡，而是透過祂的代理人——聖靈。

「他所要傳達的本意並不是在說他們會立即被帶到神的面前」（George Q. Cannon, *Gospel Truth*, 1：73；亦見學生用本第84頁輔助說明B中約瑟F·斯密的論述；or *Gospel Doctrine*, p. 448）。

■ 先知約瑟·斯密教導我們，像冥府、陰間、樂園和靈監等這些常用來形容死後生命的字眼，全是指：「靈的世界」（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310頁）。

布司·麥康基長老說：「由於失去身體的靈在復活前尚無法得到完全的喜悅（教約93：33-34），他們便認為住在靈的世界是一種監禁，因此整個靈的世界（包括樂園和地獄）都是一個靈監」（*Mormon Doctrine*, p. 755）。

■ 讀出阿爾瑪書40：12，14和教義和聖約138：12-13。什麼樣的靈會到樂園？在黑板左方寫出樂園這標題、並寫下誰和那裡的生活如何等字眼（見黑板2），讓學生提出答案。

教義和聖約138：19中意味了什麼？樂園是一個成長和學習的地方嗎？耶穌曾對樂園中的靈傳講永恆的福音（見尼腓四書1：14；摩羅乃書10：34；尼腓二書9：13；或學生用本第84頁輔助說明B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

■ 讀出阿爾瑪書40：13-14；教義和聖約76：103-106；138：20，29。在黑板的右方寫出靈監（地獄）這標題（見黑板2）。細讀教義和聖約138：29-35。這幾節經文如何顯示出神對祂子女的無比大愛？祂在靈的世界中努力地教導、見證並改善那些受苦者的情況，還有什麼比這更好的例子可以闡明祂的大愛呢？（見學生用本第84頁輔助說明B）。

■ 在黑板上畫個簡圖，以說明基督拜訪前的靈的世界（見黑板3）。在基督拜訪之前，義人與惡人被一條深淵隔開。讀出尼腓一書15：27-29和路加福音16：19-31來說明這條深淵。因為基督拜訪了靈的世界，因此祂正義的僕人現已被委派去教導那些靈監中的靈。「現在，樂園中正義的靈已被委派去對地獄裡邪惡的靈宣講救恩的信息，地獄裡有相當數量的好靈和壞靈摻雜在一起。悔改……讓那些受地獄枷鎖束縛的人得以擺脫黑暗、不信、無知和罪惡。他們一克服這些障礙，就能立即得到光、相信真理、獲得智能、擺脫罪，並打斷地獄的枷鎖——他們可以離開監禁他們的地獄，跟義人一起住在平安的樂園」（McConkie, *Mormon Doctrine*, p. 755）。

結論

死亡並非是生命的結束，只是一種生活方式的改變。我們死了以後，肉體暫時回歸塵土等候復活。靈體或人本身會進入靈的世界，其情況將視神的慈悲和審判而定。樂園和地獄這兩個名詞所指的，是住在靈的世界那些靈的生活品質。

後期聖徒因為有了對救恩計畫的認識，所以不必懼怕死亡。「如果我們可以一瞥已逝者在今生闔上雙眼、在永恆張開眼睛那刻所面對的榮耀與興奮——要是我們可以窺見這幕景象，也許較能在悲傷中多一份了解，並且在悲痛中有更多的喜樂」（Paul H. Dunn and Richard M. Eyre, *The Birth That We Call Death*, p.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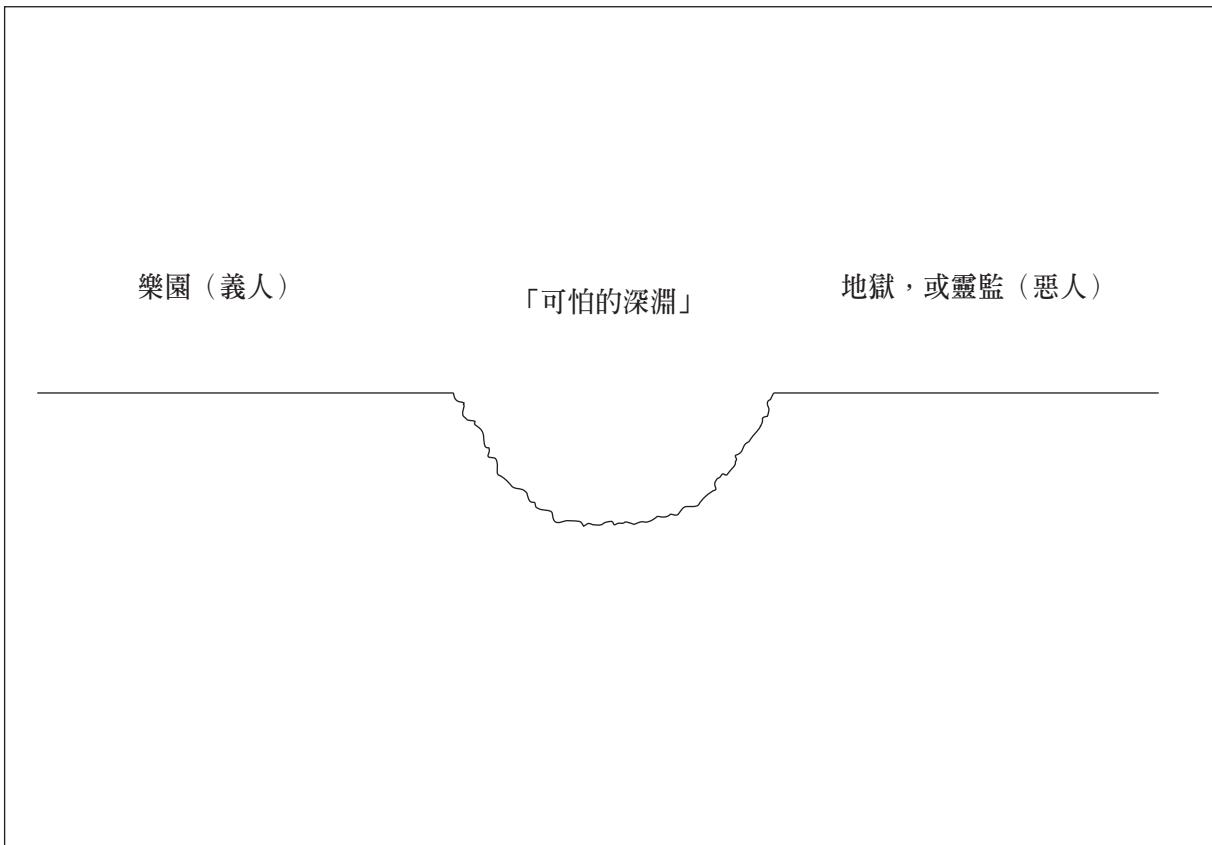
黑板1

摩賽亞書 16 : 8	死亡的毒鉤
教義和聖約 42 : 47	死亡是苦的
阿爾瑪書 5 : 7	死亡的枷鎖
尼腓三書 28 : 38	死亡的滋味
尼腓二書 9 : 10	那怪物就是死亡和地獄

黑板2

樂園	靈監（地獄）
誰？	誰？
1. 義人的靈	1. 惡人的靈
2. 正義之靈	2. 絲毫沒有主的靈的人
3. 忠於自己見證的人	3. 選擇作惡事的人
4. 那些為祂的名受患難的人	4. 被魔鬼的靈佔據的人
那裡的生活如何？	5. 不敬畏神的人
1. 一種幸福的狀態	6. 不悔改的人
2. 一種安息的狀態	7. 拒絕見證和真理的人
3. 一種平安的狀態	那裡的生活如何？
4. 那裡可得安息，不再煩惱、憂慮 和悲傷	1. 是一個黑暗的地方。
5. 充滿喜樂與歡欣的地方	2. 那裡必有哭泣、哀號與切齒。
	3. 恐懼地等待神的義憤。
	4. 是「可怕的地獄」。
	5. 在那裡的靈魂將承受全能之神的 忿怒。

黑板3



導言

那讓我們能為死者執行替代教儀的聖殿正如雨後春筍般地迅速增建。1986年10月丹佛聖殿奉獻時，當時只有四十座聖殿在運作。而聖殿的數目持續在增加，將來也許會有多達數億的教儀在數千座聖殿中執行。百翰·楊會長曾預言過那一天的來臨：「要完成這工作不僅需要一座聖殿，而是需要成千座聖殿，而且千千萬萬男女都要到這些聖殿為所有的人執行教儀，一直追溯到主所透露最遠古的時代」（*in Journal of Discourses*, 3:372）。

教導建議

A. 依照救恩計畫，每個人都會在某個時間聽到福音。

- 與學生一同討論教義和聖約1:2; 90:11。
- 約瑟·斐亭·斯密會長曾教導福音信息的普遍性。在學生用本第85頁輔助說明A中可讀到其中的一項論述（見救恩的教義，第二卷，第127頁）。

B. 那些生前沒有聽到福音的人，死後還有機會接受福音。

- 約瑟F·斯密會長接到了關於死者救贖的一項重要啓示，該啓示記載於教義和聖約第138篇。我們從他兒子約瑟·斐亭·斯密長老所撰寫的父親傳記中，得知這項啓示背後的來龍去脈：「在1918年十月份的總會教友大會上，約瑟F·斯密會長宣布說，他在過去五個月裡，都駐留在主的靈之中。因為生病的關係，他大部分的時間都待在自己的房間裡。約瑟F·斯密會長在總會教友大會的開會致詞中說道：

「『我不會、也不敢嘗試將我今天早上所想到的許多事情講出來。我要等到未來有一天，在主願意的時候，再試著告訴你們我心裡所想的一些事。這五個月來我並不孤單。我心中一直懷著祈禱之靈、懇求之靈、信心和決心之靈；我不斷地與主的靈溝通。我很高興地告訴各位弟兄姊妹，本人很榮幸今天早上能與各位一同出席本教會第八十九週年下半年總會教友大會開幕式，對我而言這真是個快樂的聚會』」（*The Life of Joseph F. Smith*, p. 466）。

斯密會長在1918年10月31日將這啓示呈交給他的副會長、十二使徒定額組和教長，獲得他們全體一致地接受。並且在1976年四月份的總會教友大會中受到了聖徒一致接受，將這啓示正式納入經文，且於同年付梓印刷，成為無價珍珠的一部分。該啓示又於1978年從無價珍珠移到教義和聖約。

- 全班一起讀出列在學生用本第85頁教義概覽B中的經文。強調該經文乃取自教義和聖約第138篇，其中記載的是對斯密會長所透露的有關救贖死者的原則。除了教義概覽所列的經文外，你也可決定多引用幾節第138篇中的經文。可用第56節和第57節兩節經文來幫助學生了解，他們在世上和靈的世界中對神的偉業所擔負的使命與職責。

C. 為死者執行替代教儀，讓他們有機會接受完全的救恩。

- 引用學生用本第85頁輔助說明C中魯傑·克勞遜會長的論述（see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33, pp. 77--78）以及黑板1的圖表來闡釋，世上的教會及靈的世界中的靈性組織都從事著同樣的偉業，也就是天父兒女的超升。

D. 後期聖徒有權柄，也有責任代替死者執行聖殿教儀。

- 請你的學生說出教會的三大使命：「傳播福音、成全聖徒和救贖死者」（賓塞·甘，1981年10月，聖徒之聲，第4頁）。為什麼我們個人、家庭和教會有責任代替死者作教儀？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答案。強調並討論那些適用於你學生的部分。

- 以下培道·潘長老的比擬將有助於說明，我們為死者所付出的心力：

「我們無從知道自己努力的全然結果。我們受到吩咐要將福音信息帶給世人，並為死者執行同樣的教儀。我們不知道有多少死者會被救贖到高榮國度。我們這樣做只是在提供機會，讓那些符合資格的靈能進步。

「這就好比用祖先的名義把靈性資產存放在一家銀行，我們不知道他什麼時候有資格領取，也不知道他可以領取多少；我們只知道要提供帳戶讓配稱的祖先使用」（*The Holy Temple*, p. 213）。

■ 讀出教義和聖約128：15，問學生為什麼不論我們或死者，若缺少了彼此都無法獲致完全。我們個人對救贖死者事工的重視，是否也影響到我們自己的救恩？為什麼呢？讀出學生用本第86頁輔助說明D中泰福·彭蓀會長的論述，他談到了我們要得到救恩的條件，以及我們個人對救贖死者所擔負的責任。

結論

雖然眼前的任務看似難以承擔，但是我們必須接受這個挑戰。培道·潘長老提醒我們要以愛心來完成這項任務：

「我們現在已經到了關鍵時刻，這也許是本福音期第一次，要退一步來全盤考慮此項事工。

「如果我們躊躇不前，就應該有所警覺，好好整頓自己、正視它。

「想到此事工之龐大，不免讓人感到驚惶，而且不僅是驚惶，簡直是難以招架。

「但是這並不會令人氣餒。

「有一天，當我為此事祈禱沈思時，我逐漸明白我們每個人都可以為所有已逝者做一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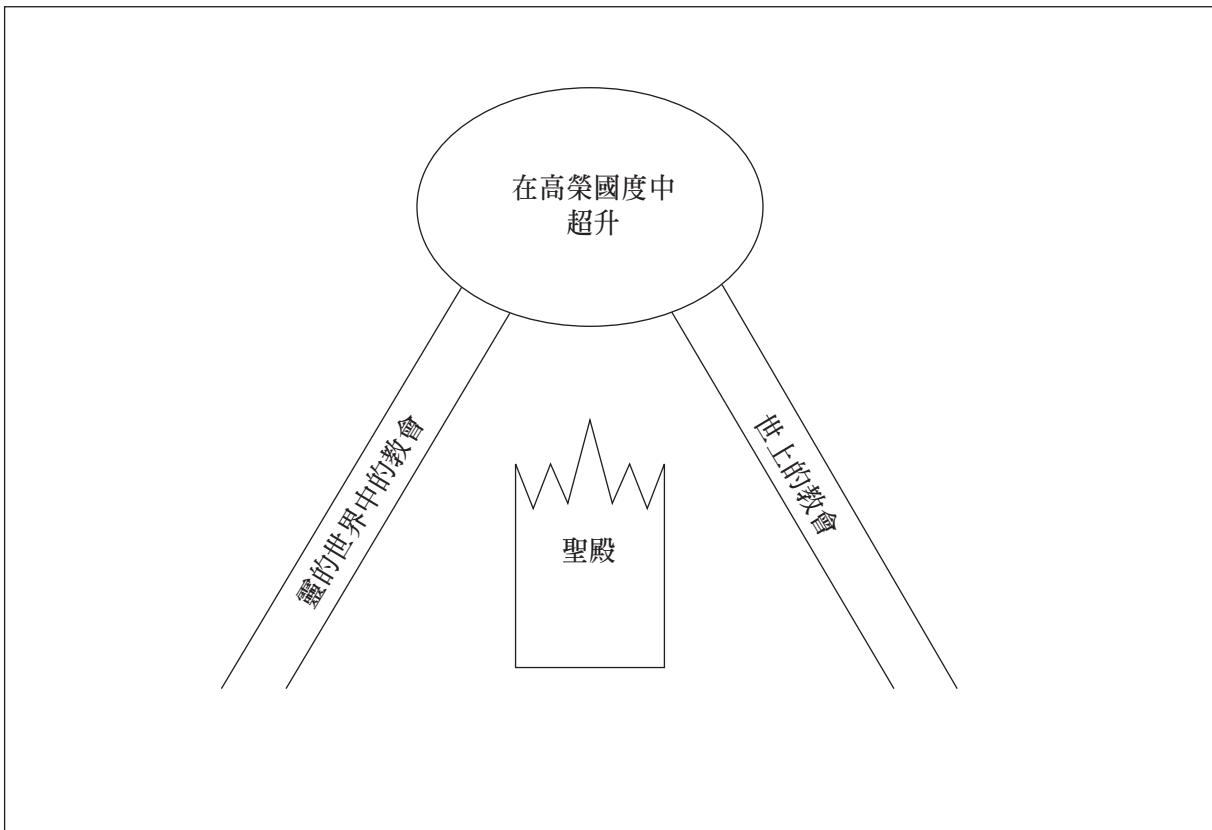
「我逐漸領悟到我們每個人都能親身關心所有過世的人，並愛他們。那份領悟宛如一個偉大的啓示般來到，於是我知道這只是個起點。

「不管有多少死者，我們都能愛他們，渴望救贖他們。我們每一個人身上都有一股力量，能讓我們的關懷擴及到他們每一個人。即使再增加十億人，我們也能關懷他們。

「即使數目看來驚人，我們仍會向前邁進；即使過程沉悶冗長，我們仍會向前邁進；即使紀錄早已遺失，阻撓重重、反對的力量排山倒海而來，無論如何我們仍會向前邁進。

「但我們現在必須採取一種不同的態度、不同的程序和技術。我們必須救贖死者，救贖他們每個人，因為我們被吩咐要從事這事工」(That They May Be Redeemed [address delivered at Regional Representatives' seminar, Apr. 1977], pp. [2--3])。

黑板1



導言

將以下關於復活與審判的是非題發給學生，預先測驗他們。你可以在課堂上當場訂正試題，並立即與學生討論所有的答案，也可以將試題當作課程討論的大綱。

預先測驗的問題

- ____ 1. 全人類都會復活。
- ____ 2. 身體的每部分在復活時都會復原。
- ____ 3. 耶穌基督復活之前，沒有人復活過。
- ____ 4. 會有兩次復活。
- ____ 5. 每個人都要到偉大的審判者耶穌基督面前。
- ____ 6. 神甚至連我們心中的想法和意圖都知道。

預先測驗的答案

1.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A 1和第88頁輔助說明A。
2.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A 5和第88頁輔助說明A。
3.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B1和第88頁輔助說明B（亦見約瑟·斐亭·斯密，救恩的教義，第二卷，第242-243頁）。
4.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B2和第88-89頁輔助說明B。
5.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C1和第89頁輔助說明C。
6. 對。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C2和第89頁輔助說明C。

教導建議

A. 神讓每個人復活，這是祂永恆計畫的一部分。

■ 請學生為復活一詞下定義（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A2）。簡單地說，復活的意思是死後身體和靈魂的重新結合。請學生想一想，復活是何等的奇妙啊。世間沒有任何力量可以讓剛死不久的人起死回生，更何況是讓已化為塵土的身體各部分再重新結合。這就是復活時會發生的事，而且衆人都要復活（見哥林多前書15：22中的眾人一詞，以及教約29：26中所強調的「是的，所有的」）。如果世間任何力量都不能讓人復活的話，那麼是憑藉什麼力量來促成復活的呢？

經文上說，這是藉著「以色列聖者」或耶穌基督的力量（見尼腓二書9：12；亦見學生用本第87-88頁輔助說明A或斯密，救恩的教義，第一卷，第125頁）。

■ 復活將達到多完美的境地？讀出阿爾瑪書11：43-44，40：23和41：2中阿爾瑪與艾繆萊克所作的見證，以及學生用本第88頁輔助說明A中約瑟F·斯密會長的見證（見福音教義，第22頁）。

■ 約瑟F·斯密會長在1918年特蒙恩典，看到死者的靈的世界之異象（見教約第138篇前言）。靈的世界的那些靈對自己的身體抱持何種態度？讀出教義和聖約138：50，45：17；93：33-34，138：51-52。所有這些經文都描述了隨著義人復活而來的喜樂。問學生，主為什麼要啓示這麼多有關復活本質的事。祂無疑是要帶給我們希望，盼望自己的身體與靈魂重新結合，並與親人榮耀團聚。

B. 復活是有順序的。

■ 使徒保羅說：「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哥林多前書15：20），他這番話有何含意？基督是第一個復活的人；祂也是世上唯一能憑藉自己的力量復活的人（見尼腓二書2：8）。基督讓所有的人都有機會復活（見阿爾瑪書40：2-3；哥林多前書15：21-23）。

我們都應該永遠感激我們的救主，祂讓許多的事成為可能，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復活。想到復活，我們都應情不自禁地像使徒保羅一樣喊道：「死啊！你得勝的權勢在哪裡？死啊！你的毒鉤在哪裡？……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哥林多前書15：54-55，57）。

■ 讀出約翰福音5：28-29。基督教導我們說，會有兩次復活，一次是義人的復活，另一次是不義之人的復活。然而構成義人復活的要素為何？這復活從何時開始？將持續多久？主在教義和聖約88：96-102啓示了許多有關這兩次復活的順序。在學生用本第88-89頁輔助說明B中，麥康基長老概述並解釋了這項啓示。討論此摘要時，可參考黑板1。

■ 「第一次復活的早晨」這句話是什麼意思？對那些在聖殿中為今世和全永恆印證的人，其中賜予他們的一項祝福就是他們有力量在「第一次復活的早晨」中出來。麥康基長老解釋說：「那些復活、擁有高榮身體的人，定會繼承高榮國度，並且將在第一次復活的早晨中出來。他們的墳墓要被打開，他們要被提上去，在主的第二次來臨中與祂相會。他們是屬基督的，是初熟的果子，他們要在千禧年時與基督一同降臨，成為國王和祭司，統治大地」(*Mormon Doctrine*, p. 640)。

在這之後，另一支號角將吹響（見教約88：99）。「這是第一次復活的下午，在主引入千禧年後發生。在那時復活的人將擁有中榮的身體，注定會在永恆中繼承中榮的榮耀」(McConkie, *Mormon Doctrine*, p. 640)。

■ 復活時所得到的身體是否有不同品質？那些復活接受高榮榮耀的人，是否比那些接受中榮或低榮榮耀的人，獲得更榮耀的身體？討論哥林多前書15：40-42；教義和聖約76：96-98；88：22-31。

■ 我們能帶著今生所積攢的任何事物與我們一起復活嗎？我們可以帶走錢財或物品嗎？我們的土地和金子在復活時對我們有任何價值嗎？讀出教義和聖約130：18-19；我們在今生應著重於獲取哪些會在復活時對我們有價值的事物？

C. 每個人都要到主面前接受審判。

■ 在黑板上寫出審判兩字。請學生列舉幾個我們走向最後的審判之時，會在人生中面對的一些審判。舉出的例子可能包括了遭遇危機或轉捩點、面臨重大決定或選擇的時刻、學業成績，以及跟聖職領袖做洗禮、聖職晉升、聖殿推薦書、傳教和聖殿婚姻等面談的時刻。

■ 阿爾瑪書11：43-44中談到了最後的大審判，會在我們復活以後發生。當我們站在審判欄前，我們將懷著什麼樣的記憶？（我們會清楚記得自己一切的罪過。）這可是鞭策我們在一生中努力悔改，使自己能無罪地站在審判欄前最好的動機！

■ 根據阿爾瑪書11：44，最後審判的大法官會是誰？讓學生了解，父已將審判的權鑰交給了子（見學生用本第87頁教義概覽C）。請一位班員讀出尼腓二書9：41，救主「張開臂膀」渴望迎接我們（摩爾門書6：17）。與其懼怕那一刻的來臨，不如付出代價妥善準備和悔改，那麼審判就會成為我們生命中最美好的一件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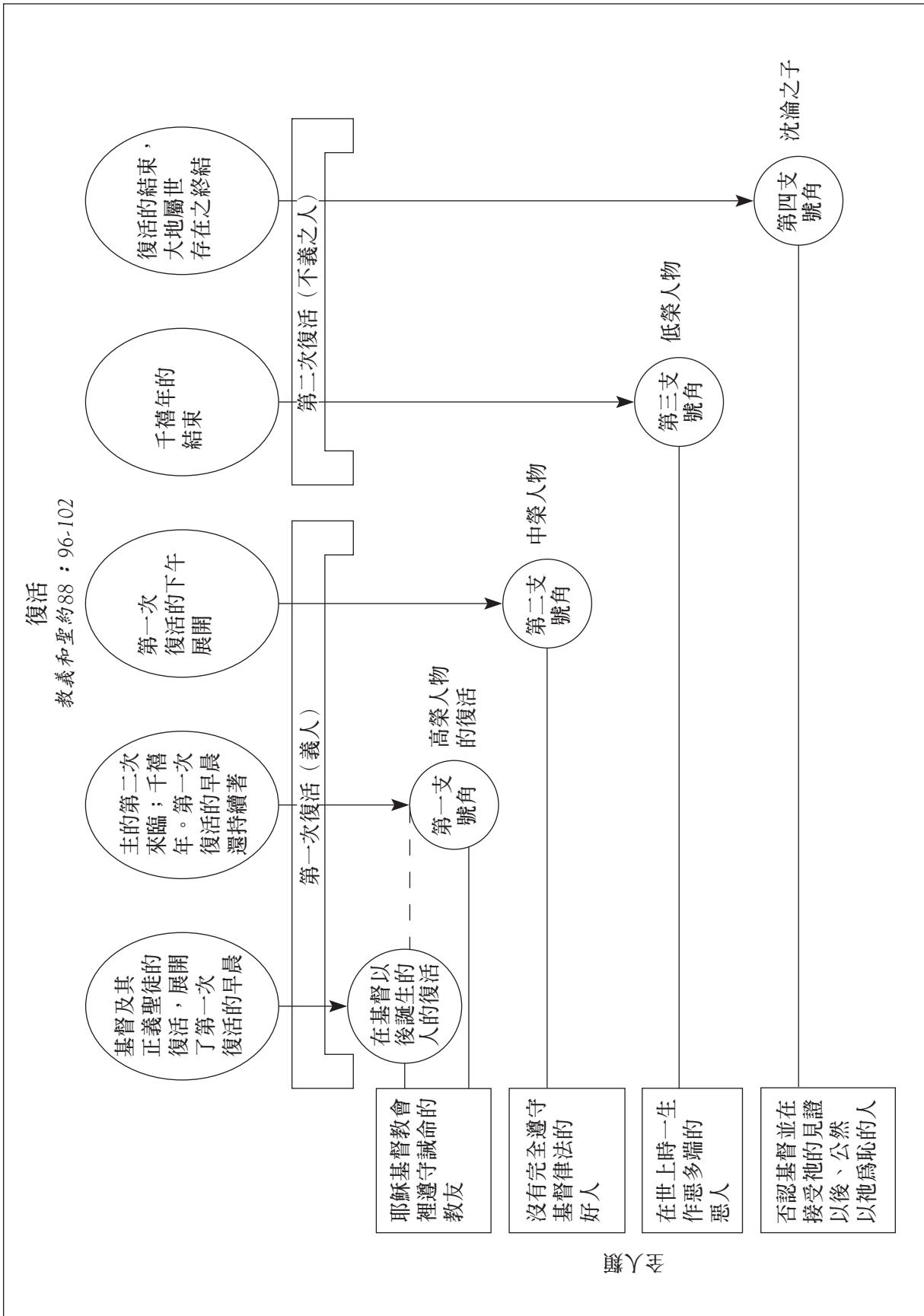
■ 根據阿爾瑪書11：44，神將按照什麼來審判我們呢？這行為二字所指的遠超過實際的行動：我們也會依據自己的言語和思想而被審判（見阿爾瑪書12：14）。關於審判最簡潔的敘述也許可在教義和聖約137：9中找到：「因為我，主，會按全人類的行為，按他們心中的渴望，審判他們。」現在就應致力於將自己的心轉向主，時時尋求遵行祂的旨意，而非把思想和意圖集中在邪惡和物質方面的事物上：「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裡，你的心也在那裡」(馬太福音6：21)。

■ 我們怎麼能確知對我們的大審判是公正的呢？因為主愛我們每一個人；祂是一個完美的人物，不會為了報復而作出審判。我們將依照復原的律法（見阿爾瑪書41：10-13），接受應得的審判。我們都會對自己所受的審判發出讚嘆說：「聖哉！主神全能者，您的審判何其神聖！」（尼腓二書9：46；亦見尼腓二書9：47-48）。由於確實會有審判，所以雅各才警告我們犯罪的後果，並邀請我們悔改。

結論

討論學生用本第89頁輔助說明C中，泰來會長所提出的警告。敦促你的學生，在神前祈禱時要謙卑自己，請求神寬恕他們的罪，並尋求祂的幫助來克服自己的弱點。強調現在就是為復活和審判準備的時刻。

譜系1



導言

可引用泰寧·薛長老講的一個故事來引導班員討論關於不同榮耀的國度：

「我們也許可以從哈里·霍士特博士多年前講的一個叫作『搭錯車』的故事中，學到很多偉大及重要的教訓。那故事講到一位男子打算搭乘公共汽車前往密西根州底特律市，但是經過漫長的旅程、抵達終點後，卻發現自己在堪薩斯州堪薩斯城。起初他不相信這個事實。他詢問路人伍德沃德大道怎麼走，所得到的答覆都是那裡沒有伍德沃德大道，他覺得忿忿不平——因為他知道確實有這條街。過了好一會兒，他才終於面對現實：雖然他的立意良好、也有熱切的渴望，但他的確到了堪薩斯城，而不是在底特律。一切都很順利，只除了一個小環節——他搭錯了車。

「這不是很值得玩味嗎？很多人在抵達生命的某一點後才發現，那裡並不是自己打算要去的地方。我們選了榮譽、成功和快樂為目標，但有時卻搭錯了車，把我們帶到恥辱、失敗和不快樂的地方。我們在世上的主要目的是為來生作準備，而我們最終可達到的目的地已分為三個地方，保羅以太陽、月亮和星星的亮度來比擬這三個令人嚮往的國度。……

「我們內心可能懷著目標想去最高國度，但是如果我們搭上了前往錯誤目的地的公車，光是對自己說我們立意甚佳是於事無補的，因為到頭來事實才是最重要的。我們將來受審判是依據我們的行為，而不是我們的立意。到那時再聽到古語說的『通往地獄的道路是由良好立意鋪成的』這句話，已經沒有意義了。……

「因此讓我們回到這世上最重要的一個觀念：首先，我們要知道自己想去的地方；其次，要搭上會載我們抵達那裡的公車。」（參閱「搭錯車」，1984年4月，《聖徒之聲》，第40-43頁）。

教導建議

A. 有三種榮耀的國度或等級，分別比作日榮、月榮和星榮。

■ 請學生說出在聖經中曾看過、或見證過榮耀等級的三個人的名字。

雅各（見創世記28：12-16）。「保羅曾升到第三層天上，他能明白雅各的梯子的三個主要範疇——低榮、中榮和高榮的榮耀或國度，保羅在那裡看到和聽到他不准說的事」（約瑟·斯密，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304-305頁）。

耶穌基督（見約翰福音14：1-2）。先知約瑟·斯密將約翰福音14：2改成：「在我父的國度裡有許多的國度。」

保羅（見哥林多前書15：40-42；哥林多後書12：1-4）。為何聖經中關於榮耀等級的資料很缺乏？關於人類的將來，主還向誰啟示過？（約瑟·斯密；見教約第76篇。）

B. 主提出進入高榮國度得到永生的條件。

■ 向學生清楚說明，我們得依靠耶穌基督的慈悲與贖罪才能到達高榮國度：「我們知道，在我們盡力而為後，才能藉著恩典得救」（尼腓二書25：23）。

■ 請學生讀出教義和聖約131：1，及學生用本第90頁教義概覽B中的經文。引用學生用本第91-92頁輔助說明B中布司·麥康基長老和喬治·肯農會長的論述，來幫助學生了解為什麼要一直努力獲致超升。

C. 那些繼承高榮國度的人蒙應許，會得到無比的機會和酬賞。

■ 問學生他們心中的高榮國度是什麼樣子。讀出教義和聖約137：1-4，先知約瑟·斯密在這幾節經文中描述了他在異象中所看到的高榮國度。

■ 使用黑板1來討論那些繼承高榮國度之人的情況和酬賞。跟學生一起讀出黑板1中所列出的經文章節。

■ 朗卓·舒會長在學生用本第92頁輔助說明C中，談到了天父對祂每個子女的期望是什麼，以及我們該怎麼做才能達成目標，請讀出他的看法並加以討論。

D. 主描述哪些人會繼承中榮國度。

■ 參照黑板2來描述哪種人會繼承中榮國度。
■ 讀出學生用本第92頁輔助說明D中，約瑟·斐亭·斯密會長對「沒有律法就死去的人」這句話的意思所下的定義。先知約瑟·斯密以詩篇的格式寫出了教義和聖約第76篇，他寫道：

看啊，這些就是沒有律法就死去的人：
生在異教徒的時代，根本沒有希望……
這些人是地上受人尊重的人，
但被世人的狡猾弄瞎了。

他們起初沒有接受有關救主的見證，
但後來在靈監中再次聽到時接受了。

（"The Answer," *Times and Seasons*, 1 Feb. 1843, p. 84）。

不要害怕承認我們並不知道每個國度中每一件該知道的事。但是我們確知的是，今生沒有接受福音、但若有機會就會接受福音的那些人，將會是高榮國度的繼承者（見教約137：7-8）。

■ 讀出教義和聖約76：79。問學生何謂對自己的見證要勇敢。簡短討論後，讀出學生用本第92頁輔助說明D中，布司·麥康基長老一番發人深省的解釋（見1975年4月，聖徒之聲，第37頁）。

E.主告訴我們中榮國度的一些情況。

■ 使用黑板2與所列出的經文，來協助學生了解主已透露有關中榮國度的哪些事。

F.主描述哪些人會繼承低榮國度。

■ 請學生查考教義和聖約76：99-103，找出什麼人會繼承中榮國度。將學生發現的答案與黑板3所列出的內容作一比較。

G.主勾勒出低榮國度的情況和限制。

■ 使用黑板3作指引，討論主已透露有關低榮國度的哪些事。

H.經文解釋了哪些人是沈淪之子，以及他們將來的命運如何。

■ 運用學生用本第90頁教義概覽H和第93頁輔助說明H，來解釋我們所知關於沈淪之子的事。由於對於沈淪之子的命運所知與所說的都不多，務請遵照學生用本的建議。要記住，本章要強調的是高榮國度。

結論

我們來到這世上很重要的一個目的，就是要決定自己在永恆中會屬於哪一等級的律法及榮耀。泰寧·薛長老對我們要致力於得到超升之個人職責，提出這樣的論點：「宇宙間除了我們自己的力量外，沒有任何力量能使我們與高榮國度分開」（1976年2月，聖徒之聲，第15頁）。

黑板1

高榮國度

超升的態度和行為

那些接受對耶穌見證的人（見教約76：51）
 那些接受洗禮的人（見第51節）
 那些接受聖靈的人（見第52節）
 那些遵守誠命的人（見第52節）
 那些勝過一切的人（見第60節）
 那些由應許的神聖之靈印證的人（見第53節）
 那些遵從婚姻新永約的人（見教約131：1-3）

超升的情況和酬賞

將在基督第二次來臨時，與祂一同降臨（見教約76：63）
 將在第一次復活的早晨中出來（見第64-65節；88：28-29）
 將成為長子教會的教友（見第54節）
 將成為神的祭司和國王，並獲得父的完全、榮耀和恩典（見第56-57節，第94節）
 從父那裡得到所有的事物（見第55節，第59節）
 將永遠遠住在神及基督面前（見第62節）
 將成為神（見第58節；132：19-20）

黑板2

中榮國度

態度和行為

那些沒有律法就死去的人（見教約76：72）
 那些拘留在靈監中的靈，他們在世時不接受有關耶穌的見證，但後來接受了
 （見第73-74節）
 那些在世上受人尊重的人，但被世人的狡猾弄瞎了（見第75節）
 那些對有關耶穌的見證不勇敢的人（見第79節）

情況、酬賞和限制

得到子的同在，但不是父的全部（見第77節）
 高榮人物復活之後，在第一次復活中出來的人（見第78節；88：99）
 施助那些低榮國度的人（見教約76：86）
 所居住的國度在榮耀、能力和主權各方面都超越低榮國度的人（見第91節）
 經由高榮人物的施助而接受聖靈（見第87節）

黑板3

低榮國度

態度和行為

那些故意拒絕福音，拒絕對耶穌的見證，拒絕先知，也拒絕永約的人
(見教約76：99-101)

那些謀殺犯、說謊的人、行邪術的人、通姦的人和淫亂的人
(見第103節；啓示錄22：15)

那些沒有否認神聖之靈的人(見第83節)

情況、酬賞和限制

一直到第二次（或最後的）復活才復活（見第85節）

被推下地獄，直到最後復活（見第84節，第104-6節）

永遠不能去神和基督住的地方（見第112節）

經由中榮人物的施助而接受聖靈（見第86節）

將是至高者的僕人（見第112節）

導言

在一個大峽谷的山口上有一個村莊，多年來村民都過著幸福快樂的生活；然而村民中有些父執輩的人，長久以來都認為這村莊會有被高山蓄水池的水淹沒之虞。村莊創立之初，在山上築了一個大水壩來控制水量，但對這些老一輩的村民來說，水壩好像永遠都嫌不夠大。他們很擔心每年春天、冬雪融化時，雪水氾濫的情況會越來越嚴重。長期以來他們都主張應該將村莊遷移到高地去，然而絕大多數的村民對這樣的警告都置之不理，並且對這村莊可能會被沖毀的危險不以為意。但有項防範措施卻是衆人都同意的，那就是在水壩上方、高高的山坡上設崗，派駐守望人；因此當危險逼近時他可以警告人們，讓人們躲避災難。

多年來，守望人都在水壩上觀察情況，並定期去警告人們，說他們的處境是越來越岌岌可危了。有些人聽信守望人的話而遷移到較高的地方去，但大多數的人依然留在原地，盲目地相信生活會像以往的許多年一樣，繼續無憂無慮地過下去。

終於一名守望人看到水壩開始決堤了。他對下游的村民發出強烈的警告。他們無視於他警告的聲音，最後招來了自己的毀滅，那些繼續留在小村子裡的村民就這樣滅亡了。

跟所有發人深省的寓言一樣，這則寓言對我們而言也意義深遠。從福音的角度來看，守望人所象徵的意義是什麼？（他們是先知。）村民指的誰？（是地球上的居民。）就像寓言裡的村民一樣，有些人會聽從先知對末日災難的警告，而其他人卻一點也不理睬。

教義和聖約的啓示，就是一種「警告之聲……傳給所有」末後日子裡的人（教約1：4）。教義和聖約的第一篇乃是主對這整本偉大啓示的序言。讀出第2-4節，第11-14節，第17節和第34-36節。整本教義和聖約中反覆不斷地以警告為主題，敘述審判將臨到世上，以及神的兒女可透過哪些方法避開災禍而得救。我們作為教友的可以留意時代的徵兆，藉以避免神將傾注於世上惡人的審判，而且可以為救主耶穌基督榮耀的第二次來臨作好準備。

許多關於時代徵兆的事件，會在別章中作更詳盡的說明。第22章討論叛教，第23章討論福音的復興，第24章討論以色列人的分散與聚集，

第35章討論巴比倫的傾倒與錫安的建立。幫助學生看見時代徵兆的「全盤畫面」。本章的目的是對時代的徵兆做一個概覽，並且說明這些徵兆如何在過去、現在和未來實現。

教導建議

A.我們這時代所發生的徵兆，就是預言中在基督第二次來臨前會在末後時代發生的事件。

■ 請學生為時代的徵兆（見教約68：11）下定義。讀出學生用本第94頁輔助說明A布司·麥康基長老對徵兆、時代和時代的徵兆所下的定義。主賜予我們時代的徵兆，幫助我們準備好迎接祂的第二次來臨。經文中的預言與世上先知的教導，都會幫助我們認出徵兆來。我們既然生在第二次來臨前的末世時代，便需要認出這些徵兆並且知道它們的重要；只要我們認出這些徵兆並留意其信息，我們便能承受得住第二次的來臨，並在主清除大地的邪惡時，免遭神的審判。

■ 指出一般人們對於時代的徵兆所抱持的一個錯誤觀念，就是所有的徵兆都是可怕的災難。實際上，很多徵兆是世上發生過最振奮人心、最正面的一些事件。一些極榮耀的時代徵兆包括了：聖靈傾注於所有世人身上、發現並開墾美洲、摩爾門經的問世、以色列人的聚集、十支派的歸返、興建後期時代的聖殿、猶太人返回耶路撒冷以及拉曼人像花般綻放。麥康基長老分別列出了五十一件時代的徵兆。在這些徵兆中，有三十件是正面的，二十一件是有些負面或不幸的，但即使這些負面或不幸的事件也都有正面意義，有助於淨化地球，準備救主的第二次來臨。

■ 約珥書2：28-32中有一項關於時代徵兆的預言。這段經文掌握了時代徵兆的精神，以及這些徵兆如何準備我們迎接「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第31節），亦即主的第二次來臨。在主大而可畏的日子來臨時，只有在錫安山才有平安。如果我們忠信並且呼求主，就會在末後的日子中獲得解救（見第32節）。

■ 摩爾門經中最後一位先知摩羅乃曾在異象中看到了末後的日子。讀出摩爾門書8：35，摩羅乃在這節經文中清楚地說道他看到了我們。然後讀出摩爾門書8：27-41，他在經文中生動地描述了末世的種種邪惡行為，應算是負面的時代徵兆。

- 神聖經文中的某些章節列出了許多時代的徵兆（見約瑟·斯密——馬太1：22-55；教約29：14-28；43：17-35；45：15-59；88：86-98）。你的學生也許喜歡閱讀這幾章的預言，並辨別這些徵兆是屬於已經發生、正在發生、尚未發生中的哪一類。請勿企圖深入研究種種的徵兆，但要幫助學生了解，經文中所預言的許多徵兆都已經發生了，而且有一些正在發生。體認到這一點，應會加深他們的信念，知道種種徵兆最終都將發生。
- 讀出學生用本第95頁輔助說明A中，先知約瑟·斯密關於時代徵兆之評論並加以討論（見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286-287頁）。

B.我們對時代徵兆的認識能幫助我們歸向主，準備迎接祂的第二次來臨。

- 論述時代的徵兆有其危險性，這包括：傾向於對徵兆本身作危言聳聽的描述，揣測徵兆的確切含意，或企圖預測某些特定事件發生的確切時間。泰福·彭蓀會長對百翰·楊大學的學生演講時，強調在討論時代的徵兆時應遵照經文的重要性，「因最近在聖徒之間流傳的謠言、著作和錄音帶，已使我們教會的一些教友感到惶惶不安」（"Prepare Yourselves for the Great Day of the Lord," in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1981--82 Fireside and Devotional Speeches*, p. 64）。

讀出學生用本第96頁輔助說明B中，海樂·李會長針對研究徵兆所給予的建議（見1973年9月，聖徒之聲，第30頁）。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跟隨總會會長團和十二使徒定額組的成員，這些人的職責就是對人類即將面臨的危機作見證並發出警告。他們會引導我們了解時代的徵兆，並為迎接救主的第二次來臨作準備。

- 幫助學生了解，我們並不清楚徵兆發生的確切順序或時間。你可以將時代的徵兆比喻為拼一個拼圖：我們並不確切知道每一塊何時會被用到，但是當我們拼好越多塊，就能越清楚地看到最後的圖形，也越接近最後的結局。同樣地，隨著徵兆一個個的發生，我們也就一步步地被帶領，更接近主的第二次來臨。

第36章談了更多關於救主第二次來臨的細節，但此時你不妨強調，沒有人知道救主何時會再來臨，就連天上的天使也不知道。現今我們這些活在世上的人，也許能、也許不能活著看到那榮耀的時刻。然而比知道救主何時會來，或是否能活著看到那時候更重要的是，要如何過好自己的生活，準備迎接第二次的來臨：「你必須明智並且品德高尚。你必須以神國的教義來管束自己的本性。你必須在對基督的見證上表現勇敢，也就是努力遵守祂的一切誠命」（Benson, "Prepare Yourselves for the Great Day of the Lord," p. 68）。

- 有一項時代的徵兆是：許多人會在主第二次來臨之事上受到矇騙；即使是後期聖徒中，也會有一些人在現在和將來受到矇騙，然而這樣的情形是可以避免的。如果我們跟隨世上的先知，並且飽享神聖經文中基督的話，就能避免被騙（見尼腓二書31：20）。讀出學生用本第94頁教義概覽B3和第95-96頁輔助說明B。

結論

「教會的青年及全體教友都需要在那事發生之前，接受基督將在威嚴和能力中重返大地的事實；因為正如劉易斯（C. S. Lewis）所說的，到了連站起來的機會都沒有時才跪下，對人們已經一點益處都沒有了，因為當『一齣戲的創作者走上舞台時，戲已落幕了！』」（Neal A. Maxwell, *New Era*, Jan. 1971, p. 9）。

導言

唱出或朗誦「以色列長老們」（聖詩選輯，第192首）這首聖詩的歌詞。問學生，「啊，巴比倫，啊，巴比倫，我們遠離你」和「指點他們得錫安永恆生命」這兩句歌詞是什麼意思。說明你將更充分地討論巴比倫和錫安的象徵意義，這兩個詞分別代表靈性天平上對立的兩方。討論時，不妨在黑板上寫下這兩個詞，並各列一表，以備討論時做比較。

教導建議

A. 巴比倫是邪惡的象徵。

■ 從經文指南的聖經地圖5中指出巴比倫的位置。注意巴比倫是巴比倫帝國的大城和首都。布司·麥康基長老指出巴比倫古城是「邪惡的大本營」，「將會傾頽不起」（見學生用本第97-98頁輔助說明A）。

古巴比倫是個富庶、強權在握的城市，但也是個道德腐敗、邪惡的城市。因為它的腐敗，主派遣了一些先知去預言其滅亡。在學生的幫助下，概述以賽亞書13：19-22中關於以賽亞先知對巴比倫所作的預言。指出以賽亞的預言已全然應驗。曾經強盛一時的巴比倫城，今日徒留成堆亂石，只有沙漠中的野生動物棲息在其斷垣殘壁。注意古代的其他大城，像羅馬、耶路撒冷、大馬士革和雅典，雖然也經歷了種種的摧殘破壞，但至今猶存。

■ 以賽亞的預言通常可做雙重的詮釋：也就是說，預言會以兩種不同的方式應驗。許多預言第一次是在接近以賽亞的時代應驗，而另一次則在末後的日子應驗。以賽亞對於巴比倫的預言，也是同樣的例子。

讀出教義和聖約1：16和133：14。「大巴比倫」或「屬靈的巴比倫」象徵了邪惡、罪惡，以及末後日子中圍繞在我們四周的「世界的」罪孽。參考黑板所列的表，並在巴比倫標題下寫出邪惡、世俗和罪惡等字眼。指出：按照主的啓示，教義和聖約第1篇和第133篇分別為教義和聖約的序言與附錄。由此可見，逃離巴比倫、「從邪惡……中出來」乃是耶穌基督復興福音的一大主題。

B. 屬靈的巴比倫會傾覆、徹底毀滅。

■ 請學生例舉有哪些文明或城市已被神毀滅；並將例子寫在黑板上。注意：神會先警告這些人民要悔改，他們不聽後，才毀滅他們。而且一直要等到他們「惡貫滿盈」（以帖書9：20）、或一心一意地只作惡犯罪後，才會毀滅他們。

你不妨分析下列七個例子，這些人民都因為全然深陷於邪惡中而遭到毀滅。指出神給了我們這些惡行及追逐世俗的例子，是要讓我們不致重蹈覆轍，以免遭受同樣的懲罰。在討論這些人民的時候，注意今日也存在著同樣的惡行，許多人目前已惡貫滿盈。

挪亞時代的人們

挪亞警告人們要悔改（見摩西書8：20）。
人們誇耀自己的力量（見摩西書8：21）。
每個人只想到邪惡（見摩西書8：22）。
大地充滿了暴力（見摩西書8：28）。

雅列人的文明

神差遣許多先知，包括以帖，前去警告人們，但是都遭到了人們的拒絕（見以帖書7：23-24；9：28-29；11：1-2；12：1-3）。

祕密幫派加速了他們的滅亡（見以帖書8：16-25；11：15；14：10）。

人民發動血腥、恐怖的戰爭（見以帖書14：18-22；15：2，16-19）。

所多瑪和蛾摩拉

經文中並沒有清楚說明是誰警告了住在這些平原城邑的人民；然而我們假設那是主的僕人（也許是麥基洗德和他的人民，還有亞伯拉罕）被主差遣去警告他們，並見證他們的邪惡。他們的「罪惡甚重」（創世記18：20）。

城裡住的義人不到十個（見創世記18：32）。

神從天上降火與硫磺來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城（見創世記19：24）。

迦南人

他們「已拒絕了神的每一句話，他們已惡貫滿盈」（尼腓一書17：32-35）。

他們行各種傷風敗俗的事（見利未記第18，20章）。

主假以色列人之手消滅了他們，把他們從那地面上趕出去（見尼腓一書17：33，35）。

邪惡的以色列王國

摩西預先警告以色列人，他們可能會叛教而招致滅亡（見申命記8：19-20）。

許多先知警告以色列人要悔改。

以色列人犯了崇拜假神、行惡事的罪行（見申命記8：19；列王紀下17：7-18）。

艾蒙乃哈城

阿爾瑪和艾繆萊克警告人民，但遭到拒絕（見阿爾瑪書第8～14章）。

艾蒙乃哈城的人民觸犯了濫用法律的罪行（見阿爾瑪書10：13-15）。

律師和法官愛財富勝於愛神（見阿爾瑪書11：24）。

他們迫害並殺害義人（見阿爾瑪書14：8-9，14-19）。

儘管艾蒙乃哈城的人誇耀該城堅不可摧，卻被拉曼人消滅了（見阿爾瑪書16：2-3，9）。

尼腓王國

摩爾門和摩羅乃警告人民（見摩爾門書3：2-3；摩羅乃書9：4，6）。

以色列家族中從沒有像這樣邪惡之至、罪大惡極的人民（見摩爾門書4：12）。

在尼腓人和拉曼人之間有一場「血腥和屠殺」的「恐怖景象」（見摩爾門書4：11）。

祕密幫派導致了尼腓人民的毀滅（見以帖書8：19-21）。

他們不斷渴望血腥（見摩羅乃書9：5）。

■ 正如神以往毀滅惡人一樣，在這末後的日子祂也會消滅惡人。是為了這個原因，祂像以往一樣，召喚先知來警告我們。大巴比倫正象徵著世界的邪惡。引用學生用本第97頁教義概覽B1和B2的經文來闡明：神已預言屬靈巴比倫的傾覆，並要聖徒從巴比倫中逃出來。

■ 逃離巴比倫的意思並不是要我們離開某個地方，到另一處去。因為即使有些地方可能義人較多，惡人較少，但我們每個人都以某種方式被巴比倫圍繞著。其實，巴比倫與我們個人的內心心思更有關係。那麼，逃離巴比倫到底是什麼意思呢？（要悔改我們所有的罪，避免為世俗所玷污，遵守誠命並且忠於我們的聖約。）我們如何能生於世而不屬於世呢？

■ 那些不逃離巴比倫的教會教友會怎樣呢？（他們會在基督第二次來臨之前所發生的毀滅中，與惡人一起被摧毀；見教約64：24）。許多教友置身在巴比倫中卻不自知。過去幾十年來，巴比倫的許多層面（類似在七個邪惡的文明或城市中所形容的）都已呈現在電視、電影、音樂和文學中。如果我們繼續透過這些媒介來接觸形同巴比倫的事，我們能完全逃離巴比倫嗎？許多教友花

在巴比倫式的娛樂上的時間和金錢，比在支持建立錫安上的更多。信條第十三信條詳載了後期聖徒有益身心之目標，請複習這些目標。向學生提出挑戰，要他們藉由慎選電視節目、電影、音樂和文學，來完完全全離開巴比倫。

C.錫安是主對祂正義聖徒的稱呼。

■ 再回到巴比倫和錫安之對照表。指出在經文的象徵意義中，錫安是巴比倫的相反詞。我們一旦遵從吩咐，逃離了巴比倫，就應該去錫安。何謂錫安？錫安是一個地方？還是一種狀態？錫安這名字實際上有多重定義，而且可指好幾個不同的地點，然而要完全依照字面意思來正確地界定錫安，那就是所有這些地點都必須處於同等正義的狀態。討論學生用本第98頁輔助說明C中，海樂·李會長和賓塞·甘會長對錫安所下的定義（1978年10月，聖徒之聲，第113頁）。

■ 古時的教長以諾建立了一座城，那是世上義人匯集的地方。你不妨讀出摩西書7：12-2中那個啟發人心的故事，內容敘述人們逃離屬靈的巴比倫，建立了一個正義的社會，稱之為錫安。根據摩西書7：18，錫安的特徵是什麼？將此處錫安的定義與教義和聖約97：21中的定義作一比較。在錫安的列表下方，寫出有關錫安的關鍵詞。要在這末後的日子中全然建立錫安，就必須具備同樣的特徵。

■ 教會在百翰·楊會長的領導下在落磯山脈成立了以後，全世界的聖徒所獲得的命令是到錫安聚集。讀出早期關於聚集的聖詩中的歌詞：「以色列哪，神在召喚」（聖詩選輯，第7首）。現在對世界各地教友的吩咐是：不管他們身處何地，要在自己所居住的地方建立錫安。因此聖徒不是到猶他州去找錫安，而是在錫安支聯會聚集。現在全世界的支聯會正快速加倍地成長。而賜給錫安的一切祝福，包括聖殿，也都會賜給各地的教友。布司·麥康基長老說：

「錫安的支聯會也在大地各端成立。講到這方面，讓我們沈思一下這真理：一個錫安支聯會，就是錫安的一部分。建立一個錫安支聯會就等於建立一部分錫安。錫安乃是心地純潔者，我們藉著受洗與服從而使心地變得純潔。一個支聯會有其地理範圍，建立一個支聯會，就像建立一座聖城。世界上的每一個支聯會，都是住在該地區以色列失散羊群的聚集地。」

「祕魯人的聚集地，是在祕魯的錫安支聯會，或快成為支聯會的地方。智利人的聚集地在智利；玻利維亞人在玻利維亞；韓國人在韓國；無論世上哪一國，都是這樣。分散在各國的以色列民被召喚去聚集到基督的羊圈，亦即在各國建立的錫安支聯會」（參閱「建立錫安」，1977年9月，聖徒之聲，第113頁）。

培道·潘長老也提出相同的勸告：「到處都有危險！你們有些人也許會說：『要是情況真的很糟，我們就搬到這裡，或是搬回那裡，那樣我們就安全了。在那裡一切就平安無事了。』要是你不好好解決問題，讓自己不論是獨處或跟配偶、兒女在一起時，都安全無虞、並互相扶持，那麼你在哪裡都不安全，也找不到幸福。世上沒有所謂地域上的安全保障這回事」("That All May Be Edified," p. 201)。

D. 屬靈的巴比倫將惡貫滿盈，而偉大的末世錫安也將建立。

■ 讀出學生用本第97頁教義概覽D1中所列出的經文，其中描述了錫安及其支聯會將成為後期聖徒的避難所。你不妨讀出以賽亞書33：20和54：2，這是經文裡第一次提到櫟子或支聯會這一詞（譯註：英文中櫟子與支聯會同字）。根據象徵意義，帳棚的櫟子即樁腳（也就是支聯會）可以擴大帳棚（或錫安）的規模與力量。隨著錫安新支聯會的成立，如同帳棚加上新的櫟子，那錫安帳棚也跟著擴大。一如預言中說的：「錫安必須起來，穿上她美麗的衣服」（教約82：14）。教義和聖約115：6中告訴我們，當神傾注祂的憤怒於整個大地時，我們可以在錫安的支聯會裡找到避難所，躲避暴風雨。討論我們參與支聯會和支會正義的活動，如何鞏固我們去抵抗世俗，或屬靈的巴比倫。

■ 提醒學生，雖然錫安在不斷擴大，但除非教友遵行錫安的原則生活，否則錫安將無法全然建立。提醒學生摩西書7：18裡的經文。讀出教教義和聖約105：5。強調遵行高榮律法之重要，因為一直要等到錫安心地純潔並且遵守了「高榮國度律法的原則」（教約105：5）後，主才會接納錫安為祂自己的。

■ 錫安的中心最後會在哪裡呢？早在教會復興後一年不久，即1831年夏天，主向先知約瑟·斯密啟示了錫安（新耶路撒冷）的所在地將設於密

蘇里獨立城的傑克森郡（見教約57：1-3；信條第10條）。在獨立城建立的末世錫安將被稱為新耶路撒冷（見學生用本第97頁教義概覽D4）。麥康基長老告誡那些現在就想搬到獨立城的人，將來會發生什麼事：

「我們都知道未來將建立新耶路撒冷，其確切的時刻還有待進一步的啓示。目前並沒有要聖徒去購買土地、定居傑克森郡或其他相關地方的呼籲。關於聚集到獨立城及其周圍地區的啓示，將透過神在世上的先知來告訴我們。當那時刻來臨時，之後會發生的返回錫安一事，並不是要聖徒遷出所在地，因這項呼籲並非要一般聖徒都聚集到那裡，而是像以前一樣，派代表回傑克森郡。那些需要去該地服務的人將被指派到那裡聚集，其餘的以色列人將繼續留在指定的地方。主的家是秩序之家，忠信的聖徒將做他們被吩咐去做的事，並且到先知命令他們去的地方，因為先知的聲音就是主的聲音」（Millennial Messiah, p. 294）。

讀出學生用本第97頁教義概覽D6中所列出的經文，內容是關於以諾的錫安城和末世錫安將在基督第二次來臨時會合。在學生用本第99頁輔助說明D4中，約翰·泰來會長的論述也描述了這榮耀的團聚（see *Journal of Discourses*, 10:147）。

結論

唱「以色列哪，神在召喚」（聖詩選輯，第7首）這首聖詩來結束課程。敦促學生沈思聖詩中的信息，並決心在其思想言行上都離開巴比倫，歸向錫安。對早期聖徒而言，親身離開自己的祖國到山頂的錫安聚集很重要。而今日我們該做的，則是透過教導和實踐高榮國度的原則與律法，在自己的家鄉與錫安支聯會的靈性錫安聚集。

導言

問學生在聖經中最常談到的主題是什麼。在黑板上列出學生的意見後，讀出學生用本第100-101頁輔助說明A中泰寧·薛長老的看法（see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66, p. 19）。

教導建議

A.各時代都曾預言救主的第二次來臨。

- 指出經文中常常提到第二次來臨，因為各時代的先知都被委任來預言此一盛事。

請學生使用經文指南（「耶穌基督第二次來臨」），分別從瑪拉基、以賽亞、以西結、約翰、保羅和約瑟·斯密等先知對基督第二次來臨的預言中至少找出一節經文。請學生分享他們的發現。並加上其他先知與主人關於第二次來臨時所給予的見解。

- 幫助學生了解，各時代的每位先知都會預言了關於基督的第二次來臨，好讓忠信者可以準備好迎見祂。討論我們應做些什麼來準備好迎接救主的第二次來臨。

B.救主在第二來臨之前會向全世人顯現好幾次。

- 展示世界地圖。請學生指出救主將會在哪裡顯現。幫助學生了解，在救主第二次來臨向全世人顯現之前，會先顯現幾次。參閱學生用本第100頁教義概覽B。讀出但以理書7：9-10；13-14；教義和聖約第45篇。在黑板上列出這幾節經文章節中所提到的四次不同的顯現。你也可以唸出學生用本第101頁中的輔助說明B。關於亞當安帶阿曼和密蘇里獨立城（新耶路撒冷）的地點，請學生參考經文指南教會史地圖的地圖5。

C.主談到祂最後顯現的一些細節。

- 指出經文中所能找到關於第二次來臨的資料，大多指的是救主最後榮耀的顯現。問學生，提到第二次來臨時，他們想到了什麼。他們相信那會是什麼樣的景象？將他們的意見一一列在黑板上。先不要下任何結論，這個活動的目的在於幫助學生評估目前他們對第二次來臨了解多少。

許多學生可能對於救主何時來臨會有疑問。讀出約瑟·斯密——馬太1：40；帖撒羅尼迦前書5：2-4；教義和聖約106：4-5。討論小偷會怎麼來。說明救主在第二次來臨之前，不會先發電報或打電話示警。讀出教義和聖約77：12-13及啓示錄第12～13章。接著唸出學生用本第102頁輔助說明C中布司·麥康基長老的論述。

- 經文中描述的許多事件會在救主最後顯現時連帶發生。部份相關經文列於學生用本第103頁的教義概覽C3到C10。你可指派學生查閱某幾節經文，以斷定所描述的是哪項事件或徵兆。在學生解釋時，將各事件和徵兆一一列在黑板上。
- 理查·伊凡長老曾發表過一項見解，可以幫助學生了解他們應採取什麼樣的態度來為第二次來臨作準備：

「我想起曾聽說過一項高見，如果我沒記錯的話，應該是惠福·伍會長說的。據說當時有幾位弟兄去向他請益（他們也會有煩惱的），問他認為世界何時會結束，夫子何時會來？以下這番話，我想與伍會長當時所說的並非一字不差，但卻傳達了他答覆時的精神：『我會像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似的過我每一天的日子——但即便如此，我還是會去種我的櫻桃樹！』我想我們也可以將這番話當作自己的生活態度，讓日子過得好像是明天就是末日一樣——卻依然去栽種櫻桃樹！」（In Conference Report, Apr. 1950, pp. 105-6）。

- 問學生，為何救主第二次來臨是個既偉大、也是個可怕的日子。對義人而言，這是歡喜快樂的日子（見啓示錄19：6-7）；但對惡人而言，卻是哀傷、毀滅的日子（見教約45：49-50；29：15）。

- 請學生描述第二次來臨的目的：

- 1.清除世間的邪惡
- 2.帶來和平並在世上建立神的國度
- 3.酬賞義人

結論

讀出並討論教義和聖約38：30。請特別注意這句話：「你們若準備好，你們就不會害怕」。說明這句話是個勸告，也是項應許。

導言

- 呕出下列引文，並問學生是否猜得出是誰說的，是在何時說的：

「在知識或智能上我們能否有所長進？能挺身而出改變各國命運、促進世界大同的人在哪裡？能以促進宇宙大同或其普遍福祉為宗旨的王國或國家又在哪裡？我們美國擁有比其他任何國家更豐富的資源，然而我國卻從中心到邊陲，都被政黨衝突、政治陰謀和派系利益所瓜分了。我們的律師飽受恐懼，我們的立法者驚惶失措，我們的參議員困惑混淆，我們的商業停擺，我們的商人垂頭喪氣，我們的技工失業，我們的農民悲痛哀嚎。……」

「……世界本身就是災難、哀傷之所，『地上的邦國也有困苦……慌慌不定』。一切的一切，都以雷鳴般的聲音這樣說：人無法管理自己，無法為自己立法，無法保護自己，無法促進自己的福祉，也無法促進世界的福祉」（參閱約瑟·斯密，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第249頁）。

■ 告訴學生，這段話乃引自先知約瑟·斯密在1842年所寫的一篇社論。想想約瑟·斯密當時世上的情況與現在的情況有何類似之處，我們對人組成的政府有何定論？約瑟·斯密下了什麼定論？

■ 展示最近的報紙，並且找出一些不會刊登在千禧星報上的文章。討論什麼樣的頭條新聞，將會是千禧年時發行的報紙所刊登的典型新聞。

教導建議

A. 當救主在能力和榮耀之中來臨時，千禧年的一千年將展開。

■ 六千年來，神一直給人們機會正義地管理自己。綜觀歷史，大部分人這樣嘗試時都失敗了。依據以下經文，救主第二次來臨時將承擔起什麼樣的職責？

以賽亞書2：1-4。「訓誨必出於錫安」。

以賽亞書9：6-7。「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

信條1:10。「基督會親自在大地上統治」。

教義和聖約29：11。祂將「在正義中與人同住」。

教義和聖約133：25。「主…必…統治一切有肉身的」。

B. 大地會在千禧年期間被更新。

- 與學生一同複習信條第十條。
- 世人在千禧年期間，預期會有多長的壽命（見以賽亞書65：20）？是什麼讓人這麼長壽？
- 請學生讀出耶利米書31：31-34與教義和聖約84：98。這兩段經文章節中涵蓋了什麼偉大應許？（所有正義的以色列人都將親自認識主。）

C. 千禧年將是一段和平的歲月。

- 即使在正義的社會裡有正義的統治者，還是會有人選擇過邪惡的生活嗎？惡人統治時，情況又會如何呢？邪惡的人不僅影響了政府，也影響了經濟、藝術、娛樂、時尚、教育和科學時，那情況又如何呢？這情形是否道出了救主來臨時將摧毀惡人的部分原因？（見摩賽亞書29：17-23；阿爾瑪書46：9。）
- 討論當正義的人統治時，情況會如何。以賽亞指出有哪些事會發生？（見以賽亞書26：9。）

下列經文指出，在千禧年期間哪些邪惡會消聲滅跡？

以賽亞書2：4和教義和聖約101：26。戰爭和敵意

摩西書7：18和以賽亞書65：21-23。貧窮

教義和聖約101：32-34和以賽亞書11：9。

無知

以賽亞書11：9。罪行

- 說明在千禧年期間撒但將會被捆綁起來。撒但常常自稱是王子或這世界的統治者，是誰給了他權力去統治呢？（主容許撒但誘惑人類，但卻是人的邪惡讓撒但有權力統治。）如果人類不再邪惡，撒但也就不能再統治人了。討論學生用本第104頁輔助說明C中關於喬治·肯農會長的評論。撒但在千禧年期間會如何被捆綁？

D. 救主會在千禧年期間親自統治大地。

- 使用學生用本第103頁教義概覽D來進行一場經文研習。從每一段中選出一兩節經文，並鼓勵學生閱讀相關腳註及經文指南中的參考資料。

E. 千禧年過後，地球將進入最後的榮耀狀態。

■ 經文歷史上是否會有一個時期，處處呈現了千禧年般的和平盛世？（這發生在救主訪問後，正義的尼腓人和拉曼人之間。）這情況維持了多久？（近兩百年。）是什麼結束了這種和平的情況？討論當尼腓人和拉曼人變得愈來愈不正義時，撒但就蠢蠢欲動了起來（見尼腓四書1：24-42）。千禧年的和平也會同樣地因我們變得愈來愈不正義，而被摧毀嗎？破壞了千禧年的和諧，最終會導致什麼後果（見教約88：111-115；29：22）？地球最終結束時會是什麼情況？（見教約88：17-20；130：8-11；77：1）。

結論

千禧年是聖徒與救主同在一起的日子。在這一千年裡祂會教導我們如何準備好跟我們的天父過著高榮的日子。

參考書目

- Barlow, Ora H. *The Israel Barlow Story and Mormon Mores*. Salt Lake City: Orah H. Barlow, 1968.
- Barron, Howard H. *Orson Hyde*. Bountiful, Utah: Horizon Publishers, 1977.
-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1981--82 Fireside and Devotional Speeches*. Provo: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1982.
- Brown, Hugh B. *Eternal Quest*. Selected by Charles Manley Brown.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56.
- Cannon, George Q. *Gospel Truth*. 2 vols. Selected by Jerrel L. Newquist.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57.
- Clark, James R., comp. *Messages of the First Presidency of 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 6 vols.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65--75.
- Dunn, Paul H., and Eyre, Richard M. *The Birth That We Call Death*.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76.
- Evans, Richard L. *Richard Evans' Quote Book*. Salt Lake City: Publishers Press, 1971.
- Frank, Harry Thomas. *Discovering the Biblical World*.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817. Reprint. New York: Hammond, 1975.
- Grant, Heber J. *Gospel Standards*. Compiled by G. Homer Durham. Salt Lake City: Improvement Era, 1941.
- Hanks, Sidney Alvarus, and Hanks, Ephraim K. *Scouting for the Mormons on the Great Frontier*.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48.
- Hinckley, Bryant S. *Sermons and Missionary Services of Melvin Joseph Ballard*.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49.
- Journal of Discourses*. 26 vols. London: Latter-day Saints' Book Depot, 1854--86.
- _____. *The Teachings of Spencer W. Kimball*. Edited by Edward L. Kimball.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82.
- Lee, Harold B. *Decisions for Successful Living*.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73.
- _____. *Strengthening the Home*. Salt Lake City: 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 1973.
- Maxwell, Neal A. *Things As They Really Are*.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78.
- McConkie, Bruce R. *Doctrinal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3 vols.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65--73.
- _____. *The Millennial Messiah*.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82.
- _____. *Mormon Doctrine*. 2d ed.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66.
- _____. *The Mortal Messiah*. 4 vols.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79.
- _____. *The Promised Messiah*.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78.
- McKay, David O. *Gospel Ideals*. 3d printing. Salt Lake City: Improvement Era, 1954.
- _____. *Home Memories of President David O. McKay*. Compiled by Llewelyn R. McKay.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56.
- Packer, Boyd K. *The Holy Temple*.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80.
- _____. "That All May Be Edified."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82.
- _____. *Church History and Modern Revelation*. 2 vols. Salt Lake City: 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 1953.
- _____. *Doctrines of Salvation*. 3 vols. Compiled by Bruce R. McConkie.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54--56.
- _____. *The Life of Joseph F. Smith*. Salt Lake City: Deseret News Press, 1938.
- Speeches of the Year*, 1973. Provo: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Press, 1974.
- Tate, Lucile C. *LeGrand Richards: Beloved Apostle*.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82.
- Taylor, John. *The Gospel Kingdom*. Selected by G. Homer Durham.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43.
- _____. *The Mediation and Atonement*. Salt Lake City: Deseret News Co., 1882. Reprint. Salt Lake City, 1964.
- Widtsoe, John A. *Evidences and Reconciliations*. 3 vols. in 1. Arranged by G. Homer Durham. Salt Lake City: Bookcraft, 1960.
- _____, comp. *Priesthood and Church Government*. Rev. ed. Salt Lake City: Deseret Book Co., 1954.

- 甘，賓塞。寬恕的奇蹟。台北發行中心，1974年。
- 陶美芝，雅各。信條，台北發行中心，1991年。
- 陶美芝，雅各。耶穌是基督，台北發行中心，1981年。
- 斯密，E.約瑟。福音教義，台北發行中心，1978年。
- 斯密，斐亭·約瑟。救恩的教義，三卷，布司·麥康基編，台北發行中心，1982年。
- 斯密，約瑟。約瑟·斯密先知的教訓，約瑟·斐亭·斯密編纂，台北發行中心，1981年。
- 楊，百翰。百翰·楊講演集，約翰·維特蘇編，台北發行中心，1979年。
- 聖詩選輯，台北發行中心，1985年。

耶穌基督
後期聖徒教會

